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2018年6月18日至7月6日
议程项目1
组织和程序事项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报告

副主席兼报告员：胡安·爱德华多·埃吉古伦(智利)

* 由于技术原因于2023年3月23日重发。



目录

章次	页次
第一部分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	4
一. 决议.....	4
二. 决定.....	5
第二部分	
议事情况摘要	6
一. 组织和程序事项.....	6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6
B. 出席情况.....	6
C. 议程和工作方案.....	6
D. 成员	6
E. 工作安排.....	6
F. 会议和文件.....	7
G. 访问	7
H. 关于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报告的决定.....	8
I.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8
J. 通过届会报告.....	8
二.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秘书长的报告	9
A.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最新情况通报.....	9
B. 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秘书长的报告.....	10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1
三.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 包括发展权.....	12
A. 专题小组讨论会.....	12
B.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15
C. 关于议程项目 3 的一般性辩论.....	24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26
四.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39
A. 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互动对话.....	39
B. 与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的互动对话.....	39
C.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40
D. 关于议程项目 4 的一般性辩论.....	41

E.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42
五.	人权机构和机制.....	48
A.	工商业与人权论坛.....	48
B.	关于议程项目 5 的一般性辩论.....	48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49
六.	普遍定期审议.....	52
A.	讨论普遍定期审议结果.....	52
B.	关于议程项目 6 的一般性辩论.....	106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07
七.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109
	关于议程项目 7 的一般性辩论.....	109
八.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110
	关于议程项目 8 的一般性辩论.....	110
九.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111
A.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111
B.	关于议程项目 9 的一般性辩论.....	111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12
十.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13
A.	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	113
B.	就高级专员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开赛地区状况的报告 和最新情况口头通报进行的强化互动对话.....	114
C.	就高级专员关于在海地制订国家行动计划以落实人权机制建议的报告 进行的互动对话.....	114
D.	就高级专员关于乌克兰的口头介绍进行的互动对话.....	115
E.	就高级专员关于罗兴亚人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口头通报进行的互动对话.....	115
F.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116
G.	关于议程项目 10 的一般性辩论.....	116
H.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118
附件		
一.	出席情况.....	119
二.	议程.....	125
三.	为第三十八届会议印发的文件.....	126
四.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任命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	149

第一部分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

一. 决议

决议	标题	通过日期
38/1	消除对妇女和女童一切形式的歧视	2018年7月5日
38/2	人权与国际团结	2018年7月5日
38/3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2018年7月5日
38/4	人权与气候变化	2018年7月5日
38/5	加快速度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预防和应对数字领域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侵害	2018年7月5日
38/6	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习俗	2018年7月5日
38/7	在互联网上促进、保护和享有人权	2018年7月5日
38/8	艾滋病毒和艾滋病背景下的人权问题	2018年7月5日
38/9	受教育权：人权理事会第8/4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2018年7月5日
38/10	人权与对民间获取、拥有和使用枪支的管制	2018年7月5日
38/11	在和平抗议的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	2018年7月6日
38/12	民间社会空间：参与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的活动	2018年7月6日
38/13	工商企业与人权：加强问责和改善获取补救的途径	2018年7月6日
38/14	白俄罗斯的人权状况	2018年7月6日
38/15	厄立特里亚的人权状况	2018年7月6日
38/1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018年7月6日
38/17	社会论坛	2018年7月6日
38/18	人权理事会对预防侵犯人权行为的贡献	2018年7月6日
38/19	民主与种族主义不相容	2018年7月6日
38/20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技术援助与对开赛地区事件追究责任	2018年7月6日

二. 决定

决定	标题	通过日期
38/101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法国	2018年6月28日
38/102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汤加	2018年6月28日
38/103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罗马尼亚	2018年6月28日
38/104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马里	2018年6月28日
38/105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博茨瓦纳	2018年6月28日
38/106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巴哈马	2018年6月28日
38/107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布隆迪	2018年6月28日
38/108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卢森堡	2018年6月29日
38/109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巴巴多斯	2018年6月29日
38/110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黑山	2018年6月29日
38/111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18年6月29日
38/112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以色列	2018年6月29日
38/113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列支敦士登	2018年6月29日
38/114	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塞尔维亚	2018年6月29日

第二部分 议事情况摘要

一. 组织和程序事项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人权理事会于 2018 年 6 月 18 日至 7 月 6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第三十八届会议。理事会主席宣布会议开幕。
2.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七节所载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8 条(b)项,第三十八届会议的组织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举行。
3. 第三十八届会议在 15 天期间共举行了 40 次会议(见下文第 15 段)。

B. 出席情况

4. 出席本届会议的有: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理事会观察员国、非联合国会员国观察员和其他观察员,以及联合国各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各国国家人权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见附件一)。

C. 议程和工作方案

5. 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第 1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通过了第三十八届会议议程和工作方案。

D. 成员

6.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 8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美利坚合众国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东部夏令时间下午 5 时退出理事会。¹
7.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保加利亚(代表欧洲联盟)和中国就这项宣布作了发言。

E. 工作安排

8. 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第 1 次会议上,主席提到本届会议采用在线登记所有一般性辩论和所有互动对话发言者名单的系统。他还提到了 2018 年 6 月 13 日启动的在线登记的方式和时间表。
9. 在同次会议上,主席提到在提交截止日期之后提交提案草案的方式。在第三十三届会议的组织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商定,在特殊情况下,提交提案草案的截止时间仅可延长一次,最多不超过 24 小时。

¹ 2018 年 6 月 19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代表团给秘书长的外交照会。

10. 也在同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期间适用的发言时限，该时限也将在第三十八届会议期间适用。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在议程项目 3 下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互动对话的发言时限为 2 分钟。

11. 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第 4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一般性辩论的发言时限，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发言时限为 2 分 30 秒，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的发言时限为 1 分 30 秒。

12. 在 2018 年 6 月 21 日第 11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小组讨论会的发言时限，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的发言时限为 2 分钟。

13.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6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就议程项目 4 进行单独互动对话的发言时限，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其他观察员的发言时限为 2 分钟。

14.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主席概述了议程项目 6 下审议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的发言时限，即有关国家陈述意见 20 分钟；所涉国家具有“A 级”地位的国家人权机构酌情发言 2 分钟；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和联合国机构最多有 20 分钟时间就审议结果发表意见，根据第 16/21 号决议附录中规定的方式，发言时间根据发言者人数而有所不同；利益攸关方最多 20 分钟，每人发言时间限制为 2 分钟，就审查结果发表一般性意见。

F. 会议和文件

15. 人权理事会在其第三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了 40 次得到充分服务的会议。²

16.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清单载于本报告第一部分。

G. 访问

17. 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第 1 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外交和联邦事务大臣鲍里斯·约翰逊向人权理事会作了发言。

18. 在同次会议上，卡塔尔交付和遗产最高委员会秘书长哈桑·萨瓦迪向人权理事会作了发言。

19.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 7 次会议上，阿富汗总检察长穆罕默德·法里德·哈米迪向人权理事会作了发言。

20. 在同日第 8 次会议上，斯洛文尼亚总统博鲁特·帕霍尔向人权理事会作了发言。

21. 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第 13 次会议上，尼加拉瓜部长兼国家政策问题私人秘书保罗·奥基斯特向人权理事会作了发言。

22. 在 2018 年 6 月 26 日第 17 次会议上，奥地利联邦欧洲、移民融入和外交部长卡琳·克奈斯尔向人权理事会作了发言。

²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议事情况可通过理事会各届会议的存档网络广播进行跟踪，网址为 <http://webtv.un.org>。

H. 关于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报告的决定

23.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4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决定核可咨询委员会的请求，同意委员会将两份报告的提交截止日限延长至理事会第四十二届会议，这两份报告分别是：委员会根据理事会第 34/11 号决议的授权拟编写的关于不把非法来源资金归还来源国对享有人权的负面影响的报告；根据理事会第 34/8 号决议的授权拟编写的关于恐怖主义对享有所有人权的负面影响的报告。

I.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24.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40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和第 16/21 号决议以及第 6/102 号决定，任命了五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见附件四)。

J. 通过届会报告

25.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40 次会议上，吉布提、法国、印度和俄罗斯联邦代表作为观察员国就通过的决议作了发言。

2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副主席兼报告员就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报告草稿作了发言。

27.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通过了尚待核准的报告草稿(A/HRC/38/2)，并委托报告员完成报告定稿。

28.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与会者就本届会议情况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西、巴基斯坦；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加拿大(还代表冰岛、列支敦士登和新西兰)；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欧洲—第三世界中心(还代表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国际人权服务社(还代表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进步通信协会、生殖权利中心、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人权之家基金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和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

29.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作了闭幕发言。

二.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秘书长的报告

A.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最新情况通报

30. 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第 1 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作了发言，介绍了人权高专办活动的最新情况。

31. 随后，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第 4 和第 5 次会议上进行的一般性辩论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阿根廷³ (还代表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墨西哥、巴拿马、巴拉圭和秘鲁)、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³ (代表欧洲联盟)、智利、中国、中国(还代表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缅甸、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克罗地亚、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冰岛³ (还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新西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伊拉克、日本、墨西哥、摩洛哥³ (还代表巴林、布隆迪、中非共和国、科摩罗、科特迪瓦、加蓬、几内亚、约旦、科威特、阿曼、卡塔尔、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尼泊尔、荷兰³ (还代表欧洲联盟、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捷克、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危地马拉、匈牙利、意大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里、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新西兰³ (还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³ (还代表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和巴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³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巴林、白俄罗斯、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希腊、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约旦、科威特、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尔代夫、毛里求斯、黑山、摩洛哥、缅甸、荷兰、挪威、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泰米尔之光、人类运动行动组织、非洲卫生和与人权促进者委员会、创意社区项目联盟、迈赞人权中心、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大赦国际、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杜恩约协会、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开罗人权研究所、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墨西哥保护和促进人权委员会、英联邦人权倡议、良心自由协会及人民协作组织、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还代表美洲法学家协会、西班牙国际人权法协会以及国际和睦团契)、国际方济会(还代表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以及世界禁止酷刑组织)、老龄问题全球行动(还代表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全球福利协会、人权观察、“最后的晚餐”社团、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图帕赫·阿马鲁”印第安人运动、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新闻工作者联合会、国际和睦团契、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国际穆斯林妇女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拉克发展组织、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首要人权”国际协会、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毛里坦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国际协助最不发达国家组织、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开启新篇章”组织、联合国观察组织、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胜利青年运动、联合村庄、国际妇女人权协会、世界穆斯林大会、世界禁止酷刑组织(还代表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以及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

32. 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第 6 次会议上，巴林、柬埔寨、中国、埃及、加蓬、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尔代夫、尼加拉瓜、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33. 在同次会议上，印度和巴基斯坦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B. 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秘书长的报告

34.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5 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介绍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秘书长在议程项目 2、3、5 和 6 下编写的专题报告。

35.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5 和 1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副高级专员在议程项目 2 和 3 下提交的专题报告举行了一般性辩论(见第三章 C 节)。

36.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21 次会议和 6 月 28 日第 22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5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并在 6 月 29 日第 27 次会议上，理事会就议程

项目 6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包括就副高级专员在议程项目 2、5 和 6 下提交的专题报告(见第五章 B 节和第六章 C 节)。

37. 在 2018 年 7 月 3 日第 31 和 32 次会议以及 7 月 4 日第 34 次会议上，高级专员和副高级专员介绍了人权高专办在议程项目 2 和 10 下提交的报告。

38. 在 2018 年 7 月 4 日第 34 次会议和 7 月 5 日第 3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10，包括高级专员在议程项目 2 和 10 下提交的报告，举行了一般性辩论(见第十章 G 节)。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技术援助与开赛地区国际专家队报告的后续工作

39. 经通知秘书处，由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A/HRC/38/L.22，在提交人权理事会审议之前，于 2018 年 7 月 5 日被提案国撤回。

三.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A. 专题小组讨论会

关于妇女人权的年度全天讨论

40.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6/30 号决议，2018 年 6 月 21 日和 22 日举行了关于妇女人权的年度全天讨论。会议分为两个小组讨论会。

41. 在 2018 年 6 月 21 日第 11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第一次小组讨论会，主题是“数字空间中暴力侵害妇女人权维护者和妇女组织的影响”。

4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为小组会议致开幕词。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主持了小组讨论会。

43.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GlitchUK 创始人兼主任塞伊·阿基沃沃；数字权利基金会执行主任尼哈特·达德；策略性科技联盟数字安全和隐私部主任马特·米切尔。

44. 随后的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时段，在同一次会议上进行。在第一个发言时段，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讨论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巴西(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中国、列支敦士登³(还代表奥地利、斯洛文尼亚和瑞士)、西班牙、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加拿大、爱沙尼亚(还代表丹麦、芬兰、冰岛、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和瑞典)、爱尔兰；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通过视频)；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人权服务社(还代表大赦国际、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进步通信协会、妇女发展权利协会、前线组织：保护人权维护者国际基金会和世界禁止酷刑组织)、国际计划(还代表保护儿童国际、国际终止童妓组织基金会和地球社国际联合会)。

45. 在第一个发言时段结束时，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46. 在第一次小组讨论会的第二个发言时段，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德国、伊拉克、巴基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根廷、丹麦、法国、希腊、莱索托、荷兰、塞尔维亚、苏丹；

(c)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平等与人权委员会(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还代表北爱尔兰人权委员会和苏格兰人权委员会)(通过视频)；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还代表青年性权利和生殖权利联盟)、非洲空间国际。

47. 也在同次会议上，第一次小组讨论会的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48. 在2018年6月22日第12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第二次小组讨论会，主题是“通过获取和参与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促进妇女在经济领域的权利”。

49. 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为小组讨论会致开幕词。丹麦渔业和平等机会大臣兼北欧合作大臣埃娃·凯尔·汉森作了主旨发言。国际贸易中心的“SheTrades”倡议方案干事和伙伴关系经理安娜·莫里主持了小组讨论会。

50.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非洲信通技术研究组织研究员及通信和评价经理舍奈·谢尔；万维网基金会廉价互联网联盟亚洲协调员贝希尔哈马德·谢德拉克；塞内加尔电信公司数字生态系统关系主管罗哈亚·索朗热·恩迪尔。

51. 随后的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时段，在同一次会议上进行。在第一个发言时段，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讨论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澳大利亚(还代表库克群岛、斐济、基里巴斯、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新西兰、纽埃、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所罗门群岛、汤加和瓦努阿图)、比利时(还代表卢森堡和荷兰)、中非共和国³(代表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成员国和观察员)、智利(还代表阿根廷、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秘鲁和乌拉圭)、科威特³(代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斯洛文尼亚(还代表奥地利和克罗地亚)、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加拿大、丹麦、爱沙尼亚(还代表丹麦、芬兰、冰岛、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和瑞典)；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法律援助会、进步通信协会、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

52. 在第一个发言时段结束时，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53. 在第二次小组讨论会的第二个发言时段，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基斯坦、卡塔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保加利亚、捷克、意大利、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泰国、越南；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计划。

54. 也在同次会议上，第二次小组讨论会的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为纪念《关于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的指导原则》通过二十周年而举行的关于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问题的小组讨论会

55. 在 2018 年 6 月 26 日第 18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35/101 号决定，为纪念《关于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的指导原则》通过二十周年，举行了一次关于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问题的小组讨论会。

56. 人权高专办人权理事会和条约机制司司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主管保护事务助理高级专员致开幕词。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特别报告员塞西莉·希门尼斯-达玛丽主持了讨论。

57.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讨论嘉宾作了发言：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委员兼非洲联盟非洲难民、寻求庇护者、移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特别报告员马娅·萨赫利·法德勒；洪都拉斯人权事务副部长阿尔瓦·玛塞拉·卡斯塔涅达；斐济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大使兼常驻代表纳兹哈特·沙米姆·汗。

58. 随后的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时段，在同一次会议上进行。在第一个发言时段，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讨论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厄瓜多尔、伊拉克、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哥伦比亚、丹麦、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基督教授助组织、国际方济会。

59. 在第二个发言时段，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瑞士、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亚美尼亚、奥地利、博茨瓦纳、爱尔兰、科威特、莱索托、挪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法律援助会(还代表巴勒斯坦居民和难民权利巴迪尔资源中心)、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南风发展政策协会。

60. 也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

61. 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第 1 次会议上，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维克托·马德里加尔-博尔洛斯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43 和 Add.1)。

62.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根廷的代表作了发言。

63. 随后，在同日第 1 和第 2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墨西哥、墨西哥(还代表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和乌拉圭)、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奥地利、加拿大、哥伦比亚、捷克、丹麦(还代表爱沙尼亚、芬兰、冰岛、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和瑞典)、法国、希腊、洪都拉斯、冰岛、爱尔兰、以色列、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新西兰、葡萄牙、泰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联合彩虹社区国际、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英国人文协会、人权法律中心、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还代表人权法律援助协会)、国际人权服务社、瑞典性教育协会(还代表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瑞典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联合会。

64. 在第 2 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

65. 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第 1 次会议上，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克莱芒·尼亚雷索西·武莱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34)。

66. 随后，在同日第 1 和第 2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中国、古巴、厄瓜多尔、伊拉克、尼日利亚、大韩民国、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瑞士、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博茨瓦纳、捷克、法国、爱尔兰、以色列、马尔代夫、摩洛哥、荷兰、葡萄牙、俄罗斯联邦、苏丹、巴勒斯坦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迈赞人权中心、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反对死刑组织、人权之家基金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还代表“首要人权”国际协会)。

67. 在第2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68. 在同日第3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人人有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特别报告员

69. 在2018年6月18日第2次会议上，人人有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特别报告员代纽斯·普拉斯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36和Add.1-2)。

70.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亚美尼亚和印度尼西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71. 随后，在同日第2和第3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西、中国、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埃及、格鲁吉亚、伊拉克、尼泊尔、巴基斯坦、菲律宾、塞内加尔、南非、西班牙、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乌克兰；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吉布提、法国、海地、印度、立陶宛、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巴拉圭、葡萄牙、俄罗斯联邦、苏丹、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巴勒斯坦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世界公民协会、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生殖权利中心、保护儿童国际、国际男女同性恋联合会欧洲区域、国际方济会(还代表日内瓦人权国际培训中心、少数群体权利国际和维瓦特国际)、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国际天主教儿童局、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首要人权”国际协会、解放社、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少数群体权利国际、南风发展政策协会。

72. 在第3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消除对受麻风病影响者及其家人的歧视特别报告员

73. 在2018年6月18日第2次会议上，消除对受麻风病影响者及其家人的歧视特别报告员阿莉塞·克鲁兹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42)。

74. 随后，在同日第2和第3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西、中国、科特迪瓦、埃及、日本、尼泊尔、巴基斯坦、菲律宾、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南非、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吉布提、斐济、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马来西亚、摩洛哥、葡萄牙、俄罗斯联邦、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 (d) 耶路撒冷罗得岛和马耳他圣约翰主权军事医院骑士团的观察员；
-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

75. 在第3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人权与国际团结独立专家

76. 在2018年6月18日第3次会议上，人权与国际团结独立专家奥比奥拉·奥卡福尔提交了报告(A/HRC/38/40和Add.1)。

77. 在2018年6月19日第5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古巴的代表作了发言。

78. 随后，在同日第5和第6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安哥拉、中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南非、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吉布提、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俄罗斯联邦、苏丹、瑞典；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一个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还代表圣樊尚·德保罗仁爱修女会、圣云先会国际联盟、国际独立社会环境传道者运动、促进受教育权和教育自由国际组织、新人类组织、苦难会修士国际组织和天主教妇女组织世界联合会)。

79. 在第6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受教育权特别报告员

80. 在2018年6月18日第3次会议上，受教育权特别报告员库姆布·博利·巴里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32和Add.1)。

81. 在2018年6月19日第5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科特迪瓦的代表作了发言。

82. 随后，在同日第5和第6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澳大利亚、中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斯洛伐克、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丹麦、吉布提、法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科威特、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俄罗斯联邦、苏丹、教廷；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基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天主教国际教育局、组织研究和教育中心、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促进受教育权和教育自由国际组织、国际妇女、教育和发展志愿组织、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首要人权”国际协会、解放社、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柏拉哈尔、世界巴鲁阿人组织。

83. 在第 6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

84. 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第 6 次会议上，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阿格内斯·卡拉马尔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44 和 Add.1-3)。

85.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 7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萨尔瓦多和伊拉克的代表作了发言。

86. 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人权倡导者办事处(萨尔瓦多)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87. 随后，在同日第 7 和第 8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中国、古巴、埃及、伊拉克、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南非、瑞士、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法国、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拉脱维亚(还代表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冰岛、立陶宛、挪威和瑞典)、黑山、俄罗斯联邦、苏丹；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米格尔·奥古斯丁·普罗·华雷斯人权中心、前线组织：保护人权维护者国际基金会(还代表大赦国际、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和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同性恋者人权委员会、南风发展政策协会、国际妇女人权协会、世界禁止酷刑组织(还代表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

88. 在第 7 和第 8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促进和保护意见和表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

89. 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第 6 次会议上，促进和保护意见和表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大卫·凯伊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35、Add.1 和 Add.1/Corr.1-2 以及 Add.2-3)。

90.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 7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墨西哥的代表作了发言。

91. 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国家人权委员会(墨西哥)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92. 随后，在同日第 7 和第 8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中国、克罗地亚、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德国(还代表奥地利、巴西、列支敦士登和墨西哥)、伊拉克、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还代表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和乌拉圭)、菲律宾、瑞士、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南非、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布基纳法索、法国、希腊、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拉脱维亚、拉脱维亚(还代表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冰岛、立陶宛、挪威和瑞典)、马尔代夫、黑山、缅甸、荷兰、巴拉圭、波兰、俄罗斯联邦、苏丹、乌拉圭；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教科文组织；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捍卫自由联盟、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英国人文协会、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赫尔辛基人权基金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新闻工作者联合会、世界路德会联合会(还代表教会联合行动联盟)、南风发展政策协会。

93. 在第7和第8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

94. 在2018年6月20日第8次会议上，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夫卡·西蒙诺维奇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47和Add.1-2)。

9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澳大利亚和巴哈马的代表作了发言。

96. 也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作了发言。

97. 随后，在同日第8和第9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中国、克罗地亚、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日本、尼日利亚、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奥地利、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加拿大、哥伦比亚、吉布提、萨尔瓦多、芬兰(还代表丹麦、爱沙尼亚、冰岛、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和瑞典)、法国、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约旦、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黑山、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巴拉圭、葡萄牙、俄罗斯联邦、苏丹、泰国、土耳其；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妇女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进步通信协会、墨西哥保护和促进人权委员会、非洲空间国际、人权法律中心、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还代表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

98. 在第 8 和第 9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99. 在第 9 次会议上，中国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移民人权特别报告员

100.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 8 次会议上，移民人权特别报告员费利佩·冈萨雷斯·莫拉莱斯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41 和 Add.1)。

101.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尼泊尔的代表作了发言。

102. 也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国家人权委员会(尼泊尔)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103. 随后，在同日第 8 和第 9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巴西、智利、中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墨西哥、墨西哥(还代表巴西、智利、危地马拉、秘鲁和乌拉圭)、尼日利亚、菲律宾、塞内加尔、瑞士、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吉布提、萨尔瓦多、法国、海地、洪都拉斯、意大利、约旦、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巴拉圭、葡萄牙、俄罗斯联邦、苏丹、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越南、教廷；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基会、妇女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e) 耶路撒冷罗得岛和马耳他圣约翰主权军事医院骑士团的观察员；

(f)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国家人权理事会(摩洛哥)；

(g)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还代表爱心协会、圣樊尚·德保罗仁爱修女会、善牧修女会、盖亚基金会、圣云先会国际联盟、第四世界扶贫国际运动、国际独立社会环境传道者运动、新人类组织、苦难会修士国际组织和天主教妇女组织世界联合会)、米格尔·奥古斯丁·普罗·华雷斯人权中心、墨西哥保护和促进人权委员会、促进正义与和平多明我会(宣道会)(还代表国际方济会)、国际终止童妓组织基金会、国际妇女、教育和发展志愿组织、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母亲重要”组织、地球社国际联合会(还代表国际救助儿童会)。

104. 在第 8 和第 9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法律和实践中的歧视妇女问题工作组

105.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 9 次会议上，法律和实践中的歧视妇女问题工作组主席伊万娜·拉达契奇介绍了工作组的报告(A/HRC/38/46 和 Add.1-2)。

106.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乍得和萨摩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107. 随后，在2018年6月21日第10次和第11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工作组主席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安哥拉、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中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伊拉克、墨西哥、尼泊尔、新西兰⁴ (还代表澳大利亚、加拿大、冰岛和墨西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南非、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吉布提、法国、希腊、洪都拉斯、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约旦、科威特、立陶宛、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挪威(还代表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冰岛、拉脱维亚和瑞典)、巴拉圭、波兰、俄罗斯联邦、斯里兰卡、泰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妇女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胡维基金会、阿鲁贝耶基金会、妇女发展权利协会、生殖权利中心(还代表妇女发展权利协会、国际人权联盟联合会、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和国际计划)、法律与社会研究中心、非洲空间国际、国际男女同性恋联合会欧洲区(还代表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和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图帕赫·阿马鲁”印第安人运动、美洲少数群体国际人权协会、“母亲重要”组织、青年性权利和生殖权利联盟。

108. 在第10次和第11次会议上，工作组主席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

109. 在2018年6月20日第9次会议上，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玛丽亚·格拉齐亚·贾马里纳罗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45 和 Add.1)。

110.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古巴的代表作了发言。

111. 随后，在2018年6月21日第10和第11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白俄罗斯⁴ (还代表巴林、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印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利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新加坡、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兹别克斯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比利时、巴西、中国、科特迪瓦、埃及、格鲁吉亚、德国、伊拉克、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斯洛

⁴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伐克、南非、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哥伦比亚、吉布提、法国、希腊、洪都拉斯、以色列、意大利、约旦、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缅甸、巴拉圭、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塞舌尔、斯里兰卡、泰国、越南、教廷；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妇女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耶路撒冷罗得岛和马耳他圣约翰主权军事医院骑士团的观察员；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慈善社、国际终止童妓组织基金会、维瓦特国际(还代表国际方济会)。

112. 在第 10 和 11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极端贫困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

113. 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第 12 次会议上，极端贫困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菲利普·奥尔斯顿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33 和 Add.1-2)。

114.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加纳的代表作了发言。

115. 随后，在同日第 12 和 13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中国、古巴、埃及、法国⁴ (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比利时、智利、摩洛哥、秘鲁、罗马尼亚和塞内加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塞内加尔、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哥伦比亚、法国、洪都拉斯、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来西亚、巴拉圭、俄罗斯联邦；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基会；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美国公民自由联盟、生殖权利中心、人权联系会、传教团体土著居民事务理事会(还代表国际方济会)、与发展中国家合作人道主义研究所、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

116. 在第 13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特别报告员

117. 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第 12 次会议上，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特别报告员塞西莉亚·希门尼斯-达马里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39 和 Add.1-3)。

11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萨尔瓦多、利比亚和尼日尔的代表作了发言。

119. 也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人权倡导者办事处(萨尔瓦多)作了发言(通过视频)。

120. 随后，在同日第 12 和 13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中国、克罗地亚、埃及、格鲁吉亚、伊拉克、肯尼亚、尼日利亚、菲律宾、塞内加尔、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乌克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奥地利(还代表洪都拉斯和乌干达)、阿塞拜疆、爱沙尼亚、法国、洪都拉斯、马来西亚、荷兰、挪威、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萨拉姆基金会、世界公民协会、墨西哥保护和促进人权委员会、欧洲法律和司法中心、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绿色祖国基金会、柏拉哈尔、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

121. 在第 13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22. 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巴西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123. 也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

124.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4 次会议上，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主席安妮塔·拉马萨斯特里介绍了工作组的报告(A/HRC/38/48 和 Add.1-2)。

125.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加拿大和秘鲁的代表作了发言。

126.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工作组主席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巴西、智利、中国、厄瓜多尔、埃及、德国、肯尼亚、巴基斯坦、西班牙、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法国、印度、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挪威、泰国、俄罗斯联邦、教廷、巴勒斯坦国；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人权联系会、人权法律中心、“立享人权”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锡克族人权小组。

127. 也在同次会议上，工作组主席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法官和律师独立性特别报告员

128.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4 次会议上，法官和律师独立性特别报告员迭戈·加西亚-萨扬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38 和 Add.1)。

129.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波兰的代表作了发言。
130. 也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人权专员(波兰)作了发言。
131. 在同一次会议随后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中国、埃及、匈牙利、伊拉克、肯尼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还代表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和乌拉圭)、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乌克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布基纳法索、爱沙尼亚、法国、希腊、黑山、摩洛哥、缅甸、俄罗斯联邦、苏丹；
-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国际发展法组织；
-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墨西哥保护和促进人权委员会、欧洲法律 and 司法中心、人权之家基金会、国际律师协会(还代表律师为律师组织、加拿大律师权利观察、法律协会和国际律师联合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保护民族、宗教、语言和其他少数群体权利国际联合会、伊拉克发展组织、跨国跨党派非暴力激进党。
132. 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C. 关于议程项目 3 的一般性辩论

133.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5 和 1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2 和 3 下的专题报告举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在辩论中作了发言：
-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还代表阿根廷、奥地利、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捷克、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爱尔兰、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蒙古、新西兰、荷兰、挪威、波兰、西班牙、瑞典、突尼斯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澳大利亚(还代表阿根廷、奥地利、比利时、巴西、智利、加拿大、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冰岛、爱尔兰、卢森堡、黑山、新西兰、荷兰、挪威、马耳他、墨西哥、葡萄牙、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奥地利⁴(还代表阿根廷、澳大利亚、博茨瓦纳、巴西、智利、法国、希腊、拉脱维亚、立陶宛、摩洛哥、荷兰、卡塔尔、大韩民国、瑞典和突尼斯)、比利时、巴西(还代表法国、印度尼西亚、挪威、塞内加尔和南非)、保加利亚⁴(代表欧洲联盟)、科特迪瓦(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贝宁、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科摩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科威特、埃塞俄比亚、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

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索马里、南非、南苏丹、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和巴勒斯坦国)、古巴、格鲁吉亚、日本、科威特⁴(代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葡萄牙⁴(还代表巴西、莫桑比克、巴拉圭和泰国)、卡塔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⁴(还代表白俄罗斯, 巴西、中国、巴基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土库曼斯坦⁴(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柬埔寨、加拿大、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格鲁吉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马尔代夫、马里、摩纳哥、蒙古、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白俄罗斯、比利时、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科威特、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挪威、阿曼、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帕劳、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

(b) 观察员国的代表: 阿根廷、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希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利比亚、马尔代夫、摩洛哥、荷兰、挪威、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汤加、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教廷;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 各国议会联盟;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 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还代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喀麦隆、丹麦、厄瓜多尔、德国、印度、爱尔兰、摩洛哥和菲律宾的国家人权机构);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 人类运动行动组织、非洲卫生和人权促进者委员会、非洲发展协会、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协会、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几内亚医疗互助协会、杜恩约协会、进步通信协会、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谭德拉尔协会、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还代表善牧修女会、国际妇女、教育和发展志愿组织、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天主教妇女组织世界联合会)、国际环境法中心、促进农村发

展行动中心、欧洲—第三世界中心、人权与和平倡导中心、中国人权研究会、世界基督教团结会、人权联系会、青年多元文化理事会、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良心自由协会及人民协作组织、促进成长组织、南北希望之链、欧洲法律和司法中心、粮食第一信息和行动网、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国际方济会(还代表维瓦特国际)、全球福利协会、毕业妇女国际、人权法律中心、人的安全倡议组织、“最后的晚餐”社团、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图帕赫·阿马鲁”印第安人运动、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国际职业支助协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还代表发展团结协会和促进正义与和平多明我会(宣道会))、国际教育发展会、保护民族、宗教、语言和其他少数群体权利国际联合会、国际和睦团结、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律师组织、国际穆斯林妇女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伊拉克发展组织、“首要人权”国际协会、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放社、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母亲重要”组织、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毛里坦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非洲通信和促进国际经济合作组织、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巴勒斯坦发展和媒体自由中心(玛达中心)、绿色祖国基金会、柏拉哈尔、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国际救助儿童会、锡克族人权小组、保护受威胁人民协会、瑞士—几内亚团结协会、民族植物学教育、研究与服务国际中心基金会、泰米尔世界、“开启新篇章”组织、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胜利青年运动、联合村庄、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福音联盟、世界犹太人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134. 在第16次会议上，巴西、中国、印度、日本、巴基斯坦、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泰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135. 在同次会议上，印度和巴基斯坦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消除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歧视

136. 在2018年7月5日第36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还代表哥伦比亚)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哥伦比亚和墨西哥，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秘鲁、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马力诺、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摩纳哥、蒙古、尼泊尔、大韩民国、塞尔维亚和斯洛伐克。

137.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对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进行了口头订正。

138.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23、A/HRC/38/L.25 和 A/HRC/38/L.34 已被其提案国撤回。

139.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24。

140. 也在同次会议上，沙特阿拉伯代表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35。

141. 修正案 A/HRC/38/L.23 和 A/HRC/38/L.25 的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埃及和沙特阿拉伯。修正案 A/HRC/38/L.24 的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埃及和沙特阿拉伯。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印度尼西亚。修正案 A/HRC/38/L.34 的提案国为埃及、俄罗斯联邦和沙特阿拉伯。修正案 A/HRC/38/L.35 的提案国为埃及、俄罗斯联邦和沙特阿拉伯。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印度尼西亚。

142.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的拟议修正案作了发言。

143. 也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和拟议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4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24 和 A/HRC/38/L.35 采取了行动。

145. 也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24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146. 在同次会议上，应澳大利亚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24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蒙古、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科特迪瓦、吉尔吉斯斯坦、尼泊尔、塞内加尔、多哥

147.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4 票反对、7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24。⁵

⁵ 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未投票。

148. 在同次会议上，应墨西哥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35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埃及、伊拉克、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反对：

安哥拉、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蒙古、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尼泊尔、菲律宾、多哥

149.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1 票赞成、24 票反对、7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5。⁶

150. 在同次会议上，埃及、伊拉克、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埃及、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这些成员国各自不参加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十九段和执行部分第 4 (d)段的协商一致。巴基斯坦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7 段的协商一致。沙特阿拉伯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十二、第十五和第二十一段的协商一致。卡塔尔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序言部分第十二、第十五和第二十一段以及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7 段的协商一致。伊拉克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六、第十二、第十五、第十六和第十九段以及第 4、第 6 (a)和第 7 段的协商一致。

151.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Rev.1(第 38/1 号决议)。

152.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8 次会议上，澳大利亚、巴西、塞内加尔和斯洛伐克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并就议程项目 3 下通过的所有提案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塞内加尔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十九段的协商一致。

人权和国际团结

153.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3，提案国为古巴，共同提案国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尼加拉瓜、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安哥拉、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

⁶ 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未投票。

多、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南非、斯里兰卡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154.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和斯洛伐克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15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斯洛伐克代表以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名义提出的请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富汗、安哥拉、巴西、布隆迪、智利、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南非、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墨西哥

15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31 票赞成、14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2 号决议)。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157.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阿拉伯国家集团、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介绍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提出的决议草案 A/HRC/38/L.4。后加入的提案国为中国、萨尔瓦多、巴拉圭和俄罗斯联邦。

158.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59.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60. 也在同次会议上，日本、墨西哥、秘鲁和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代表在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161. 在同次会议上，应澳大利亚代表的要求，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安哥拉、布隆迪、智利、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

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南非、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巴西、墨西哥

162.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28 票赞成、14 票反对、3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3 号决议)。⁷

人权与气候变化

163.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越南、菲律宾和孟加拉国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5，提案国为孟加拉国、菲律宾和越南，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及利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智利、斐济、马尔代夫、墨西哥、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圣马力诺、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拉圭和赞比亚。后加入的提案国为阿富汗、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贝宁、博茨瓦纳、哥斯达黎加、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格鲁吉亚、海地、洪都拉斯、冰岛、伊拉克、马拉维、毛里求斯、尼泊尔、巴拿马、塞内加尔、斯里兰卡、瑞士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16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对该决议草案进行了口头订正。

165. 也在同次会议上，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南非的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66.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67.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8/4 号决议)。

加快努力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预防和应对数字领域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侵害

168.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6，提案国为加拿大，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海地、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

⁷ 巴拿马代表团未投票。

和乌拉圭。后加入的提案国为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哥斯达黎加、古巴、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哈萨克斯坦、马拉维、马里、蒙古、大韩民国、塞尔维亚、南非、斯里兰卡、东帝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赞比亚。

169.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决议草案 A/HRC/38/L.6 的提案国撤回了修正案 A/HRC/38/L.33。

170. 也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介绍了对决议草案 A/HRC/38/L.6 的修正案 A/HRC/38/L.32。

171. 修正案 A/HRC/38/L.32 的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埃及和沙特阿拉伯。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印度尼西亚。修正案 A/HRC/38/L.33 的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埃及和沙特阿拉伯。

172.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智利、格鲁吉亚、日本和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代表就决议草案 A/HRC/38/L.6 和拟议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73.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决议草案 A/HRC/38/L.6 的修正案 A/HRC/38/L.32 采取了行动。

174.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32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17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格鲁吉亚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32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富汗、布隆迪、中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吉尔吉斯斯坦、墨西哥、蒙古、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安哥拉、科特迪瓦、尼泊尔、菲律宾、塞内加尔、多哥

17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25 票反对、6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2。⁸

177. 也在同次会议上，埃及、伊拉克、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南非代表在对决议草案 A/HRC/38/L.6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埃及、伊拉克、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这

⁸ 古巴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未投票。

些成员国各自不参加关于决议草案第 10 (f)段的协商一致。伊拉克、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这些成员国各自不参加关于决议草案第 5 段和第 11 (d)段的协商一致。

178.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HRC/38/L.6(第 38/5 号决议)。

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习俗

179.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多哥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9, 提案国为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挪威、巴拉圭、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泰国、土耳其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澳大利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加拿大、萨尔瓦多、洪都拉斯、日本、马尔代夫、墨西哥、黑山、新西兰、大韩民国、瑞士、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和乌拉圭。

180.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对该决议草案进行了口头订正。

181. 也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比利时和斯洛伐克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82.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83.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8/6 号决议)。

在互联网上促进、保护和享有人权

184.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瑞典(代表巴西、尼日利亚和突尼斯)和巴西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0/Rev.1, 提案国为巴西、尼日利亚、瑞典和突尼斯，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贝宁、保加利亚、智利、刚果、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海地、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拉圭、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日本、马尔代夫、蒙古、新西兰、巴拿马、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东帝汶。

185.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埃及、伊拉克、秘鲁(还代表智利和巴拿马)、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南非和突尼斯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186.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7 号决议)。

艾滋病毒和艾滋病背景下的人权问题

187.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巴西代表(代表哥伦比亚、莫桑比克、葡萄牙和泰国)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2, 提案国为巴西、哥伦比亚、莫桑比克、葡萄牙和泰国，共同提案国为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阿塞拜疆、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洪都拉斯、冰岛、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墨西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拉圭、秘鲁、波兰、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乌拉圭。洪都拉斯后来退出了该决议草案的原始共同提案国行列。后加入的提案国为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贝宁、博茨瓦纳、加拿大、捷克、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危地马拉、海地、匈牙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马拉维、新西兰、巴拿马、菲律宾、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西班牙、东帝汶、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88. 在同次会议上，埃及、墨西哥和卡塔尔(还代表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科威特、阿曼、巴基斯坦和苏丹)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卡塔尔代表在发言中表示，他所代表的成员国不参加关于该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二十二段以及正文第 4、第 16 和第 22 段的协商一致。

189.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90.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8 号决议)。

受教育权：人权理事会第 8/4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191.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葡萄牙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3, 提案国为葡萄牙，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希腊、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马耳他、摩纳哥、黑山、挪威、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乌克兰和乌拉圭。后加入的提案国为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贝宁、博茨瓦纳、巴西、加拿大、古巴、捷克、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斐济、法国、格鲁吉亚、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日本、拉脱维亚、蒙古、摩洛哥、尼泊尔、荷兰、巴拿马、卡塔尔、圣马力诺、斯里兰卡、瑞士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92.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9 号决议)。

人权与对民间获取、拥有和使用枪支的管制

193.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厄瓜多尔和秘鲁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4，提案国为厄瓜多尔和秘鲁，共同提案国为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智利、塞浦路斯、古巴、希腊、洪都拉斯、列支敦士登、巴拉圭、菲律宾、瑞士和乌拉圭。洪都拉斯后来退出了该决议草案的原始共同提案国行列。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巴西、刚果、埃及、萨尔瓦多、海地、爱尔兰、牙买加、马尔代夫、墨西哥、尼日利亚、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新加坡、泰国和巴勒斯坦国。

194.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9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10 号决议)。

在和平抗议的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

196.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8 次会议上，瑞士代表(还代表哥斯达黎加)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6，提案国为哥斯达黎加和瑞士，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芬兰、德国、洪都拉斯、冰岛、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比利时、贝宁、巴西、加拿大、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爱沙尼亚、法国、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伊拉克、爱尔兰、巴拿马、菲律宾、大韩民国、瑞典和乌克兰。

197.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对决议草案 A/HRC/38/L.16 进行了口头订正。

198. 也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6 的修正案 A/HRC/38/L.26。

199. 修正案 A/HRC/38/L.26 的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中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印度尼西亚。

200. 在同次会议上，瑞士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6 的拟议修正案作了发言。

201. 也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中国、埃及、巴基斯坦、巴拿马和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和拟议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中国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

202.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03.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6 的修正案 A/HRC/38/L.26 采取了行动。

204. 也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格鲁吉亚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26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05. 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26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埃塞俄比亚、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多哥、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安哥拉、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肯尼亚、尼泊尔、尼日利亚、塞内加尔

206.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3 票反对、8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26。⁹

207.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6(第 38/11 号决议)。

民间社会空间：参与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的活动

208.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8 次会议上，爱尔兰(还代表智利、日本、塞拉利昂和突尼斯)和突尼斯的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7/Rev.1，提案国为智利、爱尔兰、日本、塞拉利昂和突尼斯，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和乌拉圭。后加入的提案国为阿根廷、哥伦比亚、刚果、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拿马、大韩民国、塞内加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巴勒斯坦国。

209.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对决议草案 A/HRC/38/L.17/Rev.1 进行了口头订正。

210. 也在同次会议上，中国代表(还代表古巴、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7/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36、A/HRC/

⁹ 蒙古代表团未投票。

38/L.37 和 A/HRC/38/L.38。中国代表(还代表古巴和俄罗斯联邦)介绍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7/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39。

211. 在同次会议上, 中国撤回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L.17/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36。

212. 修正案 A/HRC/38/L.36 的提案国为中国, 共同提案国为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古巴。修正案 A/HRC/38/L.37 和 A/HRC/38/L.38 的提案国为中国, 共同提案国为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古巴、印度尼西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修正案 A/HRC/38/L.39 的提案国为中国, 共同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古巴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13. 也在同次会议上, 智利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17/Rev.1 的拟议修正案作了发言。

214. 在同次会议上, 巴基斯坦、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和瑞士的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和拟议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15.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 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16. 也在同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17/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37、A/HRC/38/L.38 和 A/HRC/38/L.39 采取了行动。

217. 在同次会议上, 德国和秘鲁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37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18. 也在同次会议上, 应智利代表的要求, 对修正案 A/HRC/38/L.37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智利、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安哥拉、巴西、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蒙古、尼泊尔、菲律宾、塞内加尔、南非、多哥

219. 在同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以 14 票赞成、22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7。

220. 也在同次会议上, 澳大利亚和智利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38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21. 在同次会议上，应智利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3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安哥拉、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蒙古、尼泊尔、卢旺达、塞内加尔、南非、多哥

222.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5 票赞成、21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8。

223.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和突尼斯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39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24.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智利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39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埃塞俄比亚、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多哥、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安哥拉、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肯尼亚、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南非

22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2 票赞成、24 票反对、10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9。

226. 也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埃及、伊拉克、巴拿马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7/Rev.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27.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7/Rev.1(第 38/12 号决议)。

工商企业与人权：加强问责和改善获取补救的途径

228.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8 次会议上，挪威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8，提案国为阿根廷、加纳、挪威和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丹麦、芬兰、冈比亚、德国、洪都拉斯、冰岛、爱尔兰、列支敦士登、卢森堡、荷兰、尼日尔、巴拉圭、秘鲁、葡萄牙、西班牙、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和土耳其。后加入的提案国为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印度尼西亚、意大利、日本、立陶宛、马尔代夫、马耳他、墨西哥、黑山、新西兰、波兰、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29. 在同次会议上，厄瓜多尔、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南非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30.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31.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8/13 号决议)。

232.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巴西、塞内加尔和斯洛伐克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并就议程项目 3 下通过的所有提案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四.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A. 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互动对话

233. 在 2018 年 6 月 26 日第 17 次会议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主席保罗·塞尔吉奥·皮涅罗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1/17 和第 37/29 号决议口头介绍了最新情况。

234.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235. 随后，在同日第 17 和第 18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调查委员会委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中国、克罗地亚、古巴、厄瓜多尔、埃及、格鲁吉亚、德国、伊拉克、日本、墨西哥、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巴林、白俄罗斯、加拿大、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还代表芬兰、冰岛、挪威和瑞典)、爱沙尼亚、法国、希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约旦、科威特、列支敦士登、马尔代夫、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波兰、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土耳其；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开罗人权研究所、世界基督教团结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还代表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阿拉姆人全球理事会。

236. 在第 18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作了最后发言。

237. 在第 17 次和第 18 次会议上，调查委员会主席和委员卡伦·科宁·阿布扎亚德和哈尼·梅加利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与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的互动对话

238.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19 次会议上，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主席杜杜·迪耶内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6/19 号决议口头简要介绍了情况。

239. 在同次会议上，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委员弗朗索瓦丝·汉普森和露西·阿苏阿格博尔发言。

240. 也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布隆迪的代表作了发言。

241.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调查委员会主席和委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中国、格鲁吉亚、德国、墨西哥、西班牙、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丹麦、厄立特里亚、法国、爱尔兰、卢森堡、缅甸、荷兰、俄罗斯联邦、苏丹；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非洲空间国际、人权观察、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还代表公民和政治权利中心、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以及世界禁止酷刑组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开启新篇章”组织。

242. 在同次会议上，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主席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C.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白俄罗斯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243. 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第 16 次会议上，白俄罗斯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米克洛什·豪劳斯蒂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5/27 号决议介绍了他的报告(A/HRC/38/51)。

244.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白俄罗斯的代表作了发言。

245.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下列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斯洛伐克、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捷克、爱沙尼亚、芬兰、法国、爱尔兰、立陶宛、波兰；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人权之家基金会、人权观察、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

246. 也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247. 在 2018 年 6 月 26 日第 17 次会议上，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席拉·基塔鲁斯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5/35 号决议，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50)。

24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厄立特里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249.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下列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中国、古巴、西班牙、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吉布提、法国、希腊、荷兰、挪威、俄罗斯联邦、苏丹；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毛里塔尼亚法律促进协会、全球无杀戮研究中心、世界基督教团结会、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人权观察、国际和睦团契。

250. 也在同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251.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19 次会议上，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李亮喜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7/32 号决议口头汇报了进展情况。

252.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缅甸的代表作了发言。

253. 随后，在同日第 19 次和第 20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中国、德国、伊拉克、日本、墨西哥、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加拿大、捷克、丹麦、爱沙尼亚、法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尔代夫、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俄罗斯联邦、瑞典、泰国、土耳其、越南；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伊斯兰合作组织；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捍卫自由联盟、大赦国际、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世界基督教团结会、“立享人权”组织、人权观察、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律师组织、加拿大律师权利观察。

254. 在第 20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D. 关于议程项目 4 的一般性辩论

255.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20 和第 21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4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其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¹⁰（代表欧洲联盟）、中国、古巴、埃及、格鲁吉亚、德国、日本、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代表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厄立特里亚、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苏丹和津巴布韦）；

(b) 观察员国的代表：亚美尼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加拿大、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冰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马尔代夫、荷兰、挪威、俄罗斯联邦；

¹⁰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c)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人权倡导者办公室(尼加拉瓜)；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泰米尔之光、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非洲国际文化协会、非洲卫生和促进者委员会、非洲发展协会、共同行动促进人权协会、创意社区项目联盟、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大赦国际、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还代表保护记者委员会、自由之家和国际笔会)、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法国泰米尔文化协会、几内亚医疗互助协会、法国泰米尔学生协会、杜恩约协会、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谭德拉尔协会、巴哈伊国际社团、圣约之子会、开罗人权研究所、探索中心、组织研究和教育中心、促进农村发展行动中心、欧洲—第三世界中心、人权与和平倡议中心、中国人权研究会、世界基督教团结会、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联系会、青年多元文化理事会、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促进成长组织：南北希望之链、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反对死刑组织、欧洲法律和司法中心、国际男女同性恋联合会欧洲区、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全球水、环境与卫生研究所、赫尔辛基人权基金会、人权法律中心、“立享人权”组织、人权观察、人的安全倡议组织、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国际权利和发展学会、国际职业支助协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还代表反对死刑组织和“立即释放良心犯”组织)、美洲少数群体国际人权协会、国际律师组织、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国际穆斯林妇女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拉克发展组织、“首要人权”国际协会、杰苏尔青年组织、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桥梁组织、解放社、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少数群体权利国际、新人权、毛里塔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绿色祖国基金会、新闻标志运动、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国际人权网、发展与社区赋权协会、瑞士—几内亚团结协会、泰米尔世界、联合国观察组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胜利青年运动、联合村庄、维瓦特国际(还代表国际方济会)、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环境与资源理事会、世界福音联盟、世界犹太人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256.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21 次会议上，下列国家的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巴西、柬埔寨、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希腊、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苏丹、土耳其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57. 在同次会议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日本和巴基斯坦代表行使第二次答辩权作了发言。

E.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白俄罗斯的人权状况

258.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8 次会议上，奥地利代表代表欧洲联盟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7。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为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

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冰岛、日本、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新西兰、挪威、圣马力诺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瑞士。

259.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和瑞士(还代表冰岛、列支敦士登、新西兰和挪威)的代表就该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60. 也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白俄罗斯的代表作了发言。

261.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62.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古巴、埃及、巴基斯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该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63.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中国代表的要求，对该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南非、多哥、突尼斯

264.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9 票赞成、6 票反对、21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14 号决议)。

厄立特里亚的人权状况

265.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8 次会议上，吉布提和索马里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5/Rev.1。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为吉布提和索马里。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法国、希腊、卢森堡、荷兰、波兰和乌克兰。

266. 在同次会议上，斯洛伐克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就该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267. 也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厄立特里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268.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269.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和埃及代表在对该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中国和埃及代表在发言中表示，两个成员国各自不参加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

270.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15 号决议)。

271.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9 次会议上，巴西、古巴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并就议程项目 4 之下通过的所有提案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发言中表示，该成员国不参加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72.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9 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还代表法国、德国、意大利、约旦、科威特、摩洛哥、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土耳其)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20。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为法国、德国、意大利、约旦、科威特、摩洛哥、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土耳其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共同提案国为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冰岛、爱尔兰、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黑山、荷兰、新西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克兰。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博茨瓦纳、摩纳哥、挪威、大韩民国、圣马力诺、斯洛伐克、瑞士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73.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对决议草案 A/HRC/38/L.20 提出了修正案 A/HRC/38/L.28、A/HRC/38/L.29、A/HRC/38/L.30 和 A/HRC/38/L.31。

274. 修正案 A/HRC/38/L.28、A/HRC/38/L.29、A/HRC/38/L.30 和 A/HRC/38/L.31 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中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75. 也在同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就决议草案 A/HRC/38/L.20 的拟议修正案作了发言。

276.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瑞士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就决议草案 A/HRC/38/L.20 和提议作出的修正作了一般性评论。

277.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决议草案 A/HRC/38/L.20 的修正案 A/HRC/38/L.28、A/HRC/38/L.29、A/HRC/38/L.30 和 A/HRC/38/L.31 采取了行动。

278. 在同次会议上，德国和墨西哥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28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79.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28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巴西、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巴基斯坦、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智利、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菲律宾、卢旺达、塞内加尔、南非、多哥

280.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0 票赞成、21 票反对、15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28。

281. 也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29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82. 在同次会议上，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29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智利、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多哥、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巴西、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卢旺达、塞内加尔、南非

283.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7 票赞成、22 票反对、16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29。¹¹

284. 在同次会议上，比利时和卡塔尔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30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85.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30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¹¹ 古巴代表团未投票。

赞成：

巴西、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巴基斯坦、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智利、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菲律宾、卢旺达、塞内加尔、南非、多哥

286.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0 票赞成、21 票反对、15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0。

287. 也在同次会议上，格鲁吉亚和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3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88. 在同次会议上，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31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巴西、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伊拉克、巴基斯坦、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智利、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菲律宾、卢旺达、塞内加尔、南非、多哥

289.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9 票赞成、21 票反对、16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31。

290. 在同次会议上，巴西、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墨西哥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决议草案 A/HRC/38/L.20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91.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中国和古巴代表的要求，对决议草案 A/HRC/38/L.20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卢旺达、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多哥、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布隆迪、中国、古巴、伊拉克、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阿富汗、安哥拉、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塞内加尔、南非、突尼斯

292.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26 票赞成、5 票反对、15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 A/HRC/38/L.20(第 38/16 号决议)。

293. 也在同次会议上，巴西、古巴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并就议程项目 4 之下通过的所有提案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五. 人权机构和机制

A. 工商业与人权论坛

294.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21 次会议上，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主席阿妮塔·拉马萨斯特里介绍了该工作组关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29 日举行的工商业与人权论坛第六次会议的报告(A/HRC/38/49)。

B. 关于议程项目 5 的一般性辩论

295. 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第 21 次会议和 6 月 28 日第 22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5 进行了一般性辩论。以下与会者在辩论过程中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¹² (还代表格鲁吉亚)、巴基斯坦 (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比利时、巴西(还代表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和乌拉圭)、保加利亚¹² (代表欧洲联盟)、智利、中国、厄瓜多尔、法国¹² (还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捷克、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卢森堡¹² (还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摩洛哥¹² (还代表厄瓜多尔、意大利、马尔代夫、菲律宾、罗马尼亚和西班牙)、瑞士、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乌拉圭¹² (还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挪威、巴拉圭、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巴林、博茨瓦纳、哥伦比亚、斐济、印度、爱尔兰、马拉维、马尔代夫、黑山、苏丹；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

(d) 耶路撒冷罗得岛和马耳他圣约翰主权军事医院骑士团的观察员；

¹²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泰米尔之光、非洲卫生和促进人权委员会、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法国泰米尔文化协会、几内亚医疗互助协会、法国泰米尔学生协会、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组织研究和教育中心、欧洲—第三世界中心、青年多元文化理事会、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粮食第一信息和行动网、全球水、环境与卫生研究所、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图帕赫·阿马鲁”印第安人运动、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非政府组织研究学会、国际和睦团契、美洲少数群体国际人权协会、国际律师组织、国际穆斯林妇女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伊拉克发展组织、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桥梁组织、解放社、新人权、毛里塔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柏拉哈尔、非洲维护人权会议、瑞士—几内亚团结协会、泰米尔世界、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联合村庄、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穆斯林大会。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社会论坛

296.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9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2。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为古巴，共同提案国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尼加拉瓜、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安哥拉、阿根廷、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墨西哥、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南非、斯里兰卡、泰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297. 在同次会议上，斯洛伐克代表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在对该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298.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17 号决议)。

人权理事会对预防侵犯人权行为的贡献

299.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39 次会议上，挪威(还代表哥伦比亚、塞拉利昂和瑞士)和瑞士的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该决议草案提案国为哥伦比亚、挪威、塞拉利昂和瑞士，共同提案国为阿富汗、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克罗地亚、捷克、萨尔瓦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海地、洪都拉斯、冰岛、爱尔兰、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和赞比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后来退出了该决议草案的原始共同提案国行列。后加入的提案国为阿根廷、加拿大、刚果、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斐济、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伊拉克、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莫桑比克、新西兰、巴拿马、葡萄牙、大韩民国、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瑞典、泰国、多哥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300. 在同次会议上，挪威代表口头订正了该决议草案。

301.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针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40 已被其提案国撤回。

302.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针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提出修正案 A/HRC/38/L.27。

303. 修正案 A/HRC/38/L.27 提案国为俄罗斯联邦，共同提案国为中国和埃及。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古巴、印度尼西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修正案 A/HRC/38/L.40 提案国为埃及和南非。后加入的提案国为古巴。

304. 也在同次会议上，瑞士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的拟议修正案作了发言。

305. 在同次会议上，巴西、格鲁吉亚、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突尼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代表巴林、埃及和沙特阿拉伯)的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和所提出的修正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306.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的修正案 A/HRC/38/L.27 采取了行动。

307. 在同次会议上，克罗地亚和瑞士代表在对修正案 A/HRC/38/L.27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08. 也在同次会议上，应瑞士代表的要求，对修正案 A/HRC/38/L.27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布隆迪、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日本、墨西哥、巴拿马、大韩民国、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多哥、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弃权：

安哥拉、巴西、智利、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肯尼亚、蒙古、尼泊尔、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塞内加尔、突尼斯

309.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13 票赞成、19 票反对、14 票弃权否决了修正案 A/HRC/38/L.27。

310. 也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埃及、南非、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

311. 在同次会议上，应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的要求，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 进行了记录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富汗、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智利、科特迪瓦、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伊拉克、日本、墨西哥、蒙古、尼泊尔、巴拿马、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卢旺达、塞内加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多哥、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吉尔吉斯斯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弃权：

安哥拉、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

312.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以 28 票赞成、9 票反对、8 票弃权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HRC/38/L.19/Rev.1(第 38/18 号决议)。¹³

¹³ 乌克兰代表团未投票。

六. 普遍定期审议

313. 根据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和第 16/21 号决议、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以及关于普遍定期审议工作模式和做法的 PRST/8/1 号和 PRST/9/2 号主席声明，理事会审议了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在 2018 年 1 月 15 日至 26 日举行的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开展的审议工作的结果。

314. 主席指出，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所有建议均须纳入普遍定期审议的最后结果，而受审议国应相应地就所有建议明确表达本国立场，或表示“支持”或表示“注意”相关建议。

A. 讨论普遍定期审议结果

315. 根据 PRST/8/1 号主席声明第 14 段，下节概述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前受审议国和人权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国就审议结果发表的意见，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所作的一般性评论。因时间限制未能发言的代表团或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发言稿(如有的话)在人权理事会外联网上发布。¹⁴

法国

316. 2018 年 1 月 15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法国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法国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FRA/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FRA/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FRA/3)。

317.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2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法国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318. 关于法国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4)，受审议国对上述报告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4/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319. 法国代表团表示，法国认真研究了 2018 年 1 月 15 日对法国的审议过程中提出的 297 项建议。关于接受还是不接受、还是仅仅部分接受建议的决定，是部门间广泛磋商的主题，且法国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也令人可喜地参与了磋商过程。为清楚起见，法国为正式文件起草了一个附件，其中阐明了法国在每一项建议上的立场。

¹⁴ 见 <https://extranet.ohchr.org/sites/hrc/HRCSessions/RegularSessions/38thSession/Pages/default.aspx>。

320. 法国最终接受了 238 项建议，即所提建议的 80%。法国部分接受了 34 项建议，因为无法全面落实这些建议，或是因为法律或宪法上的障碍阻碍着这些建议的全面落实。法国表示注意到的建议只有 25 项，因为法国感到无法落实这些建议，或者是出于法律或宪法上的原因，或者是因为法国对建议本身的价值不予认同。

321. 法国决心继续加大力度与歧视、种族主义、反犹太主义、仇外和不容忍现象作斗争，接受了就上述主题提出的大约 70 项建议中的 60 项。为了按照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建议深化打击种族主义和反犹太主义的上一个国家行动计划，总理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推出了适用于 2018 年至 2020 年的打击种族主义和反犹太主义的第三个国家行动计划的主要措施。

322. 法国接受了关于制止警察和宪兵“以种族取人”现象的建议。事实上，任何以种族取人的措施均违背共和国的平等原则，而上述平等原则载于警察和国家宪兵队的道德守则。偏离上述规则的任何管控措施，均将受到主管部门和司法系统的制裁。

323. 现任五年期政府和法国当局将男女平等视为一项国家大事。旨在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措施是一项五年期战略的组成内容，以教育和向受害者提供支助为导向。

324. 2018 年，政府努力加强立法，以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规定对街头骚扰、因特网上的大规模性骚扰以及一切形式的性别歧视骚扰均要施以惩处。性犯罪和暴力犯罪的诉讼时效从 20 年延长至 30 年，而惩处强奸和性侵 15 岁以下未成年人行为的法律武器也得到了加强。

325. 争取同工同酬是公共政策行动的一项核心内容。于 2018 年 1 月宣布了一项旨在缩小男女薪资差距的计划。当然，法国还接受了就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遭歧视问题提出的建议。于 2017 年 1 月通过了一项与歧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现象作斗争的计划。该计划已获得 150 万欧元的投资。

326. 法国接受了几项有关残疾人权利问题的建议。2017 年 10 月，法国接待了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的正式访问。她的意见与法国政府的公共政策是一致的，为几项计划的制定作出了贡献，尤其是有关获得学徒、工作和受教育机会的计划。

327. 法国致力于按照法治以及权利和自由打击恐怖主义。法国接受 20 多项相关建议之举，即彰显了这一点。面临着长期的恐怖主义威胁，法国加强了本国有关刑事诉讼、情报以及行政警察的一般法律。2017 年 10 月 30 日法律所规定的措施仅用于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之目的。法国当局于 2018 年 5 月欢迎了反恐中注意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来访，在处理该问题方面表现出了透明度。

328. 法国还决心确保安全部队尊重人权，因而接受了这方面的建议。实际上，法国设有能够确保据称成为警察暴力受害者的人员享有切实求助权的机构和程序。上述人员可以提起投诉、采取法律行动和向权利维护官求助。

329. 关于在监禁场所保护人权的问题，有若干国家呼吁法国改善羁押条件。自 2013 年以来，法国鼓励采用替代剥夺自由的刑罚，并制定出不同形式的惩处和

刑罚，从而改革了本国的刑罚政策。政府借助 2018-2022 年改革法案，推出了一个内容广泛的改革项目。本着同样的精神，共和国总统于 2017 年 10 月向欧洲人权法院重申，他希望发展社区服务的使用办法。改善羁押的物质条件，是重建计划的主要目的。

330. 几个国家建议法国加强本国打击人口贩运的政策。事实上，自 2012 年以来，法国一直在实施一项专门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人口贩运的公共政策。其结果是加强了法律、创建了一个负责保护妇女免遭暴力侵害和打击人口贩运的部际委员会，并于 2014 年通过了第一项国家打击人口贩运行动计划。继进行广泛磋商后，第二项行动计划应于 2018 年底完成。

331. 有几项建议涉及与贫困作斗争，尤其是涉及住房问题。法国政府将建立通用应急避难所视为一项优先要务，除此之外，还专为寻求庇护者设立了 80,000 个床位。该数字在 2018 年有所增长，增加了 4,000 个床位。在法兰西岛，有 10,000 个针对移民设立的临时应急住宿床位。法国政府还致力于改善弱势群体的住房条件。2018-2022 年“住房第一”计划列出了旨在于五年内大大减少无家可归人员数量和开发可持续的重获住房解决方案的结构性改革。

332. 在棚户区问题上，国家主管部门的行动主要集中在继法庭作出判决或行政警察作出决定后拆除那些营地。已找到了长期解决方案。为了改善棚户区，于 2018 年 1 月公布了一项由八位部长会签的指令，这为消除棚户区和非法营地注入了新的动力。

333. 有几项建议的主题是儿童权利。法国正在制定一项旨在使儿童全面发展的综合政策，其中包括保护儿童、支持父母以及一项家庭政策。法国还决心继续与贫困以及儿童、家庭和 18 岁至 25 岁青年人遭排斥现象作斗争。此外，法国还有一系列严厉制止针对未成年人实施包括心理暴力在内的任何形式暴力侵害的刑事法律。

334. 2017 年有 15,000 人被宣布为孤身未成年人，这是几项建议背后的动因。法国无疑已接受了上述建议。法国已建立起一项保护境内孤身未成年人的制度，无论其国籍或法律身份如何。孤身外国未成年人可申请庇护，且根据法国法律，无论如何不得将孤身外国未成年人遣送出境，也不得将其拘留。此外，法国不作任何区分，向境内所有儿童提供教育。

335. 法国接受了 16 项有关移民和难民权利的建议。按照法国的传统以及法国在国际上和向欧洲作出的承诺，庇护是《宪法》保障的一项绝对权利。法国当局有意通过加强法国难民与无国籍保护局以及国家避难权利裁判法庭的人力，并借助议会目前正在辩论的法律规定，建立起平衡且可控的移民政策。改善为寻求庇护者提供的接待条件和迎新指南，将涉及到在 2018 年创设 7,500 个床位。

336. 法国无法接受有关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建议，因为对合法移徙工人和非正常移徙工人不加区分在法国法律之下是有问题的。

337. 法国无法接受关于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侵略罪修正案》的建议，因为有关该罪行的定义含糊不清，造成了令人遗憾的法律不确定性。此外，国际刑事法院行使管辖权的条件有可能导致国际刑事法院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或国际法院之间在侵略行为的特征问题上出现立场分歧。

338. 法国未接受某些意味着承认少数民族和土著民族概念的建议。实际上，法国的法律系基于《宪法》第一条所载的两项基本原则：公民“不分血统、种族或宗教”享有平等权利；国家是统一体，不可分割。因此，法国不承认群体享有由共同的血统、文化、语言或信仰来界定的集体权利。所以，法国不实行某些建议中提到的按照种族或族裔分列统计数据的做法。而且，正是由于上述宪法传统，法国不能保障特定群体建立在身份认同基础上的集体文化权利。同样，法国不能承认土著民族概念，且正因如此不打算批准《1989年土著和部落人民公约》(第169号)。

339. 此外，法国未接受可能使政教分离原则的实施遭受质疑的建议。法国没有对2004年3月15日关于在公立学校、初中和高中佩戴宗教标志或穿戴宗教服装问题的法律进行审查的计划。同样，法国不计划重新考虑2010年10月11日关于禁止在公共场所穿戴任何意在遮面的服装的法律。

340. 法国秉持公务部门中立的义务，要求国家官员以及履行公务任务、行动或决定者的行为仅受公务利益支配。上述中立义务仅适用于公务部门。《劳动法》禁止在职业生涯的任何阶段进行宗教歧视。

341. 宗教或信仰自由载于1789年《人权与公民权宣言》。法兰西共和国正是在上述宪法价值观的原则范围内，一视同仁地保障自由践行宗教。

342. 尽管法国法律中并未将一些建议中提到的伊斯兰恐惧症确立为一个特定的法律范畴，但基于血统或宗教的一切形式歧视均遭到谴责和大力反对。法国每年都会发布一份针对种族主义相关罪行采取的刑罚应对措施统计概要，其中涵盖所有出于仇外或对任何宗教的排斥心理实施的罪行。

343. 法国将就切实落实2018年1月建议的情况提交一份中期报告。所有相关独立主管部门，包括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在内，均将参与这项监测工作。法国还着手与其他国家分享本国的普遍定期审议相关经验，并促进这一加强人权不可分割性和普遍性的独特机制。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344. 在通过关于法国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14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345. 埃及赞赏法国努力打击种族主义和歧视现象，与贫困和恐怖主义作斗争，追求社会团结并向警察暴行的受害者提供救济和正义。埃及敦促法国在反恐情境中尊重人权，并向移民和寻求庇护者提供帮助和保护。埃及还敦促法国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346. 海地赞赏法国接受关于增加发展援助、实施有关海外属地真正平等的法律以及保障因特网上的表达自由等建议。

347. 洪都拉斯赞赏法国努力打击歧视现象和人口贩运现象，且不论儿童移民身份如何均保障教育。洪都拉斯鼓励法国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34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罗姆人、阻碍就种族主义罪行伸张正义的做法、被羁押人员的生活条件、人口贩运、包括穆斯林妇女在内的移民遭歧视以及据称法国参与了在卢旺达发生的对图西人的种族灭绝表示关切。

349. 伊拉克希望法国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不断取得进展。
35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赞扬法国促进性别平等和打击性别暴力。
351. 利比亚欢迎法国批准《〈1930年强迫劳动公约〉(第29号)议定书》。
352. 马达加斯加注意到法国为解决监狱过度拥挤问题和与教育领域歧视现象作斗争而采取的措施。马达加斯加鼓励法国进一步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
353. 巴基斯坦赞扬法国努力与教育领域的歧视现象作斗争。
354. 菲律宾对确保就法国企业在海外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追究责任的法律表示赞扬。菲律宾敦促法国实行旨在落实有关妇女、儿童和移民的政策的政策。菲律宾欢迎法国接受了有关人权与反恐和有关考虑批准《2011年家庭工人公约》(第189号)的建议。
355. 卢旺达对一些与1994年针对图西族的种族灭绝事件有关的建议被部分接受表示遗憾,并希望法国能解决本国在应对种族灭绝事件方面的不足之处。
356. 塞内加尔对针对弱势群体、移民和难民采取的措施以及旨在打击种族主义、性别歧视、不容忍和歧视现象的措施表示赞扬。
357. 斯里兰卡注意到有关妇女权利,尤其是有关性别平等的措施。斯里兰卡鼓励法国继续与种族主义、仇外现象和反犹太主义作斗争。
358. 苏丹注意到针对移民的仇外现象、不容忍现象和种族主义日益加剧。苏丹敦促法国与歧视现象作斗争,并执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打击人口贩运现象;撤销公共场所不得穿戴宗教服饰的禁令。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359. 在通过关于法国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10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360. 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对政府让该委员会全程参与审议表示感谢。有关工商企业与人权的第一项行动计划获得通过,以及在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方面取得进步,均属于令人欢迎的进展。该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没有负责对反恐措施进行监测的独立机制;移民政策和庇护权方面存在限制。
361. 世界福音联盟指出,在国家教育系统中尊重市长、照护人员、小学生和家长的良知自由,以及保护寻求庇护者的宗教自由,均属于令人关切的问题。世界福音联盟邀请法国扩大赋予反对种族主义、反犹太主义和仇恨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部际代表团的任任务范围,将反对因见解、信仰或宗教而仇恨他人的一般现象也纳入其中。
362. 开放社会研究所支持创建一个独立机构来监督安全部队在反恐过程中的活动,因为该研究所认为反恐中保护人权方面现有的议会管控是不够的。该研究所建议,上述作用可由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来承担。该研究所还指出,法国的穆斯林社群是以种族取人做法的主要针对目标,穆斯林经常被指称为伊斯兰主义者。
363.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敦促法国落实第145.31段所载建议,停止向存在武器会被用以违反国际人权法和/或国际人道法重大风险的国家转让武器。法国还应考虑人权高专办关于武器转让对享有人权的影响问题的报告(A/HRC/35/

8)所载建议，以及联合国其他人权机构的建议，以确保对武器出口进行透明的、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考量的人权影响评估。

364. 国际明爱组织提请注意有必要建立一项全国转介机制，以发现和支助人口贩运受害者，并向其提供赔偿以及平等享有自身权利的机会。法国应实行对在受剥削过程中犯下罪行的受害者不予起诉的原则。法国应在其过境点建立一个有关庇护权利以及识别家庭、未成年人和成年人的信息系统，以有尊严的方式表示欢迎，防止在法律框架外以任何形式剥夺自由。

365. 大赦国际指出，寻求庇护者需等待很长时间才能提交庇护申请和享有相关权利，包括获得临时住宿。三天的法定登记时间很少得到遵守，使寻求庇护者面临着被遣送离境。大赦国际还对未经对其在原籍国面临的遭受酷刑风险进行彻底、个别的审查即被送返的人员数量感到关切。大赦国际呼吁法国确保移民和难民的权利得到尊重，尤其是就孤身未成年人而言。大赦国际期待着法国政府全面落实所接受的建议。

366. 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对推出新的反恐措施的 2017 年 10 月 30 日法律和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告的实施、监测和评价感到关切。它还感到关切的是，议会正在最后敲定关于庇护和移民问题的新法律，但对于如何从长期角度改善庇护申请条件未进行任何深入的反思。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要求法国使有关男女平等问题的现行条文充分发挥效力。

367. 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建议了更好地落实法国残疾人人权的措施，即：在有关多样性文化和残疾问题的培训、提高敏感认识和教育方面作出更多努力；迅速着手将太多依然被排除在普通学校之外的残疾儿童纳入其中；在每一家社会福利或医疗寄宿设施中保障增进和发展残疾人的自主和自决；将残疾人的尊严置于运营政策的核心。

368. 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对法国近期推出一部新的国家安全与反恐法律感到关切。该法律实际上是将 2015 年 11 月宣布进入紧急状态以来赋予法国安全部队的特大权力永久化。该联盟还关切地注意到，在法国，警察对抗议者过度使用武力，且表达自由权面临着遭到削弱的风险，包括以法律诉讼强迫媒体透露其信息源。

369. 非洲国际文化协会鼓励法国优先关注在实践当中发展男女平等原则；推进对移民权利，尤其是无国籍儿童权利的保护；在与针对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种族主义作斗争方面取得进展，并保障其流动的权利。

370. 人权观察在与国际人权服务社发布的一项联合声明中敦促法国确保警察拦停举动系基于针对个人的合理怀疑，并推出“拦停表”。“拦停表”是一种衡量和监测拦停举动、促进问责并改善安全部队与公民之间关系的简单而有效的办法。法国应就骚扰和攻击移民及为移民提供帮助者追究警察的责任，并停止对向流动人口提供帮助的个人和组织进行司法骚扰。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371. 人权理事会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97 项建议中，有 238 项得到法国的支持，25 项得到注意。对另外 34 项建议作了进一步澄清，说明建议的哪些部分得到支持，哪些部分得到注意。

汤加

372. 2018年1月15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汤加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汤加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TON/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TON/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TON/3)。

373.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汤加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374. 关于汤加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5)，受审议国对上述报告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和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5/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375. 汤加代表团就审议汤加的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报告向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以及由安哥拉、斯洛伐克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组成的三国小组转达汤加政府的谢意，并就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出席并建设性、合作性地参与对汤加的审议向成员国、观察员国和非政府组织转达汤加政府的谢意。

376. 在收到的 110 项建议中，有 52 项建议于 1 月得到了支持，有 58 项建议需要进一步考虑。

377. 汤加代表团强调，与很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一样，汤加在继续努力应对日益严重的气候变化威胁。上述威胁最近导致自然灾害更加严重且更加频发。

378. 继于 1 月间接受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后，汤加遭到了本国历史上最猛烈的一次严重的四级强热带气旋“吉塔”的袭击。气旋摧毁了将近 2,000 座房屋，破坏了 85% 的学校，导致 4,500 多人被疏散，并使汤加 80% 以上的房屋断电。

379. 热带气旋“吉塔”造成的破坏意味着政府的当务之急和本已有限的资源被转移到国家的恢复和重建上，而国家的恢复和重建预计将要历时数年。这为汤加政府处理汤加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国内参与进程带来了挑战。

380. 汤加表示注意到 2018 年 1 月推迟的所有 58 项建议。

381. 关于与批准国际条约有关的建议，汤加承诺确保批准所有核心国际人权公约，以保护和促进本国公民的权利。汤加会考虑按照本国国内程序加入上述公约。尽管汤加尚不是上述公约的缔约国，但核心人权公约所载的很多基本人权原则已经成为汤加多部法律的基础。关于第 94.3 段所载建议，代表团着重指出，汤加已于 1995 年 11 月 6 日加入了《儿童权利公约》。

382. 汤加代表团还着重指出，2017 年 6 月，国王陛下的内阁建立了一个由相关部委、部门和机构组成的委员会，负责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

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并对相关法律进行审查。总检察院和警务部继续牵头对汤加的加入问题进行评估。

383. 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汤加代表团强调，汤加虽尚未批准该公约，但目前仍不具备对所有可能提具的保留进行重新考虑的条件。需要在进行有针对性、有战略性的磋商后，通过重启国内的条约审查程序，进行细致的考量。

384. 汤加正在考虑批准《1999 年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内阁已任命了汤加全国三方协商委员会，负责采取必要措施以于 2018 年批准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两项公约，其中一项便是《1999 年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上述努力体现出汤加致力于保护儿童，包括保护儿童免遭最恶劣形式劳动的侵害，且符合汤加在《儿童权利公约》之下承担的义务。

385. 自汤加于 2016 年成为劳工组织成员国以来，汤加全国三方协商委员会与商业、消费者、贸易、创新和劳动部一道，优先进行了批准《1999 年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的国内条约审查进程。这其中包括完成了总检察院的司法审查，并请一位咨询人员翻译了公约。有关该公约批准问题的利益攸关方磋商定于未来几周内进行，随后将根据《汤加宪法》第 39 条进行宪法规定的批准程序。

386. 代表团强调，此外，由于能力有限，汤加对劳工组织所有其他公约的批准工作均已推迟。汤加希望在批准之前确保本国具备切实实施劳工组织核心公约的能力，从而使之成为有意义的发展工具。为此，汤加还将需要大量技术援助。

387. 关于与国家人权机构有关的建议，汤加目前不具备按照《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建立国家人权机构所需的资源。鉴于财政和人力资源有限，对于汤加来说，建立国家人权机构依然是一项挑战。

388. 监察员办公室的职能系在《巴黎原则》标准范围内运转，提供了一项重要、公正且有效的申诉解决机制。该办公室还致力于促进公共管理方面的最佳做法，提供指导和建议，以确保人们得到公正的对待。监察员办公室继续积极面向汤加所有主要的岛屿群开展宣传推广方案，以提高公众的认识。

389. 关于与性别平等和歧视有关的建议，该主题之下的主要建议是消除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有关的所有歧视性待遇，并将双方自愿的同性性行为非刑罪化。代表团着重指出，汤加没有任何容忍歧视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国家政策或法规。

390. 汤加政府继续支持汤加跨性别女性协会的工作。该协会主张维护性取向或性别认同有别者的权利，并颂扬其在娱乐、运动和商业领域为汤加社会作出的贡献。通过政府补助，该协会获得了帮助，用于翻修其办公空间，还获得一辆车，以帮助该协会提高公众认识并扩大宣传范围。

391. 同性成年人之间双方自愿的性行为遭歧视问题，是一个汤加仍希望进一步考虑的问题。该问题需要在汤加社会的文化敏感性和保守的基督教价值观背景下，进行彻底、热烈且全面的对话。

392. 关于与死刑有关的建议，汤加重申本国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采取的立场，即汤加将继续保留死刑，将其作为本国刑事司法制度下针对谋杀罪和叛

国罪的最高刑事制裁措施。汤加的法院已确立了如下指导政策：将仅针对谋杀案件，“在极其罕见、绝无其他选择的情况下”，采用死刑。

393. 汤加可能被视为一个事实上已废除死刑的国家。但在现实当中，汤加保留本国关于仅将死刑用于“极其罕见情况”的立场。在上述情况中，暴力极为骇人，受害者极为脆弱，影响在范围上和情感上是毁灭性的，而其他刑罚不足以构成适当的或可接受的替代制裁措施。

394. 关于与法律框架有关的建议，代表团表示，汤加将根据本国的国内法律、程序以及可用资源，努力确保人权体现在本国的法律框架中。关于第 94.58 段所载有关优先致力于消除暴力侵害妇女现象和促进性别平等(包括在贫困和就业问题上促进性别平等)的建议，汤加设立了《家庭保护法》协调员，其工作重点是成功实施 2013 年《家庭保护法》。“无暴力家庭”计划进一步将重点放在了应对暴力现象以支持实施《家庭保护法》上。

395. 汤加政府与外部伙伴密切协作，为诸如妇女署的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计划等举措提供了支持。通过澳大利亚政府的“太平洋妇女左右太平洋发展”方案提供了具体资源，以协助实施《家庭保护法》和《经修订的 2014-2018 年国家性别与发展政策》。对该政策的这一轮审查定于 2018 年 9 月进行。

396. 代表团还着重指出，在《经修订的国家性别与发展政策》中，汤加政府在关于公平获得经济资产和就业机会的成果 2 之下进一步承诺，使妇女能有更多渠道获得可带来收入的商业和就业机会；能有机会获得资源、进入市场和找到工作；能有机会获得更多收入、资产和人生选择。汤加政府还承诺通过制定一项妇女劳动力流动战略来增进妇女对劳动力流动计划的参与。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397. 在通过关于汤加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 5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39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对汤加在批准核心人权公约方面面临的困难表示理解。该国欢迎汤加政府有意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汤加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也令联合王国感到鼓舞。联合王国还对汤加在确保学校中的性别平衡和性别认识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继“让女孩作女孩”运动之后童婚现象大幅减少表示欢迎。联合王国继续鼓励汤加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联合王国进一步欢迎汤加决定建立国家人权机构，与此同时理解缺乏资源使汤加难以确保该机构符合《巴黎原则》。就此，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敦促汤加探索加强该机构的措施，以使其在下一轮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能符合《巴黎原则》。

39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赏汤加努力落实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所支持的建议。该国注意到汤加不断致力于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层面加强妇女在公共生活中的参与。该国还欣见汤加在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方面取得进展。该国祝贺汤加已于 2016 年成为劳工组织成员国，并鼓励汤加继续以向人口当中最弱势群体倾斜的方式加强本国的社会政策，尤其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方面的社会政策。该国重申呼吁国际社会向汤加提供为上述社会政策供资、实施上述社会政策以及落实所接受的建议和人权领域其他承诺所需的合作与援助。

400. 安哥拉赞扬汤加为促进和保护人权采取措施并制定政策，还赞扬汤加与国际人权机制合作。安哥拉还赞扬汤加努力落实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并鼓励汤加继续同样致力于落实第三轮审议的建议。

401. 中国赞扬汤加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并感谢汤加接受中国提出的建议。中国表示希望汤加能继续本国的社会经济发展，并进一步创造工作岗位，以提高生活水平。中国还表示希望汤加能继续采取立法和行政措施，推进性别平等并进一步保护诸如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的权利。中国欢迎汤加再次承诺保护和促进人权。

402. 洪都拉斯感谢汤加接受了该国提出的建议，即：采取立法措施和政治措施在公共和私人领域与歧视妇女现象作斗争，并保障性别平等；将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现象刑罪化，包括家庭性暴力在内。洪都拉斯表示希望汤加能有机会：批准其尚不是缔约国的主要人权文书和劳工组织基本公约；将同性成年人之间双方自愿的性关系非刑罪化；废除死刑；废除其法律制度中的性别歧视条款；加倍努力与任何针对妇女的歧视性做法作斗争，尤其是在财产权方面的。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403. 在通过关于汤加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没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404.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10 项建议中，有 52 项得到汤加的支持，58 项得到注意。

405. 汤加代表团表示，汤加完全支持人权理事会的工作。汤加将普遍定期审议视为反思和审查本国人权义务的宝贵契机。

406. 汤加感谢“协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自愿信托基金”提供的支持。上述支持使汤加得以参加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并就普审期间收到的建议作出正式答复。

407. 代表团强调，汤加继续受制于有限的财政资源和人力资源。正如汤加历史上最猛烈的热带气旋“吉塔”在全国范围内造成的破坏所见证的那样，气候变化加剧了上述挑战。在这个问题上，汤加仍期待着国际合作伙伴在通过技术援助和培训解决汤加的能力限制方面继续提供支持。能力若能得到加强，将使汤加实现和推进本国人权义务的工作加快进行。

罗马尼亚

408. 2018 年 1 月 16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罗马尼亚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罗马尼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ROU/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ROU/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ROU/3)。

409.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罗马尼亚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410. 关于罗马尼亚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6)，受审议国对上述报告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6/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411. 罗马尼亚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会员国参与了于 2018 年 1 月本着合作精神举行的有关罗马尼亚的普遍定期审议互动对话，并对互动对话过程中提出的建议表示欢迎。

412. 代表团已通知人权理事会，在总共 203 项建议中，罗马尼亚政府支持了 163 项，并注意到 37 项。罗马尼亚还部分注意到 3 项建议，并指出了建议的哪些部分得到注意，哪些部分得到支持。

413. 代表团就罗马尼亚政府在表示注意到的一些建议上的立场作出了一些澄清。关于第 114.101 段所载建议，罗马尼亚政府认为，有关强制执行刑罚和羁押措施的法律已经提供了确保尊重人之尊严、防止酷刑和不人道待遇以及惩处此类罪行的充分保障。

414. 关于第 114.174、第 114.175 和第 114.177 至第 114.181 段所载有关少数民族的建议，罗马尼亚已在 20 个少数民族成员作出的重大贡献下，设法建立起用以保护少数民族成员的族裔、文化、语言和宗教特性的制度。旨在保障尊重和促进少数民族成员权利的法律和机构体系已证明在保护和促进其文化、语言和宗教特性方面是有效的。

415. 尤其是，罗马尼亚保障少数民族成员有权在与公共当局和司法系统打交道时使用母语，有权在所有教育阶段接受母语教学，有权以母语享有宗教服务和接触媒体，以及有权参与公共生活和有关整个社会的公共决策，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其所属少数民族利益的问题。此外，罗马尼亚通过代表少数民族的组织划拨了大量财政拨款，以促进少数民族社群的文化活动，从而发展其特性。

416. 关于第 114.177 段所载建议，罗马尼亚有一部规定向少数民族和宗教教派归还财产问题的特定法律。关于第 114.179 段所载建议，罗马尼亚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确保所有人享有和平集会权，无一例外。此外，罗马尼亚支持了第 114.176 和第 114.199 段所载建议，并将继续实施法律和政策，以保护和促进少数民族成员的权利。

417. 代表团解释说，之所以表示注意到一些建议，是因为罗马尼亚政府认为上述建议已得到遵守。举例来说，第 114.55、第 114.157、第 114.188 和第 114.194 段所载有关罗姆人融入问题和让罗姆人平等获得教育、医疗保健、住房和就业机会的建议，即属于这一类。法律规定所有公民享有平等权利且可不受阻碍地获得服务，并禁止和制裁一切形式歧视，包括以族裔为由的歧视。此外，当局采取了积极措施，并实施了有针对性的计划，以确保所有公民均可平等、不受歧视地获得优质教育、住房、医疗和就业等，尤其是罗姆社群成员。

418. 罗马尼亚支持了第 114.53、第 114.54 和第 114.56 至第 114.59 段所载有关与歧视罗姆人现象作斗争的建议。国家罗姆人联络点一直在对有关不歧视和平等机会、可持续发展、不隔离以及获得住房和教育机会的法律规定和政策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罗马尼亚政府还支持了第 114.182 至第 114.187、第 114.189 至第 114.193、第 114.195 和第 114.197 段所载建议，并将继续实施《罗马尼亚政府关于属于罗姆少数群体的罗马尼亚公民融入社会的战略(2015-2020 年)》。将向欧盟委员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并将根据评价结果进一步完善上述战略。

419. 关于第 114.200 段所载有关通过一项国家促进性别平等战略的建议，自 2006 年以来已通过并实施了三项战略文件。一项新的 2018-2021 年国家性别平等战略正在通过过程中。议会于 2018 年 6 月通过了两部旨在防止和打击家庭暴力的法律。代表团重申，罗马尼亚致力于促进性别平等。

420. 罗马尼亚表示部分注意到 3 项建议。罗马尼亚表示注意到第 114.21 段所载建议有关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内容，并支持了该项建议的其他内容。之所以表示注意到第 114.66 段所载建议有关呼吁采取措施防止歧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的内容，是因为关于预防和制裁一切歧视行为的第 137/2000 号政府法令已经包含了不完全的歧视理由清单。该项建议的其他内容，即将同性婚姻和伴侣关系合法化，得到了支持，尽管政府认为并不存在将同性婚姻合法化的法律义务。两项关于法律所承认的伴侣关系(包括同性伴侣)的法律草案正在等待通过。

421. 考虑到上述信息，罗马尼亚还表示部分注意到第 114.67 段所载建议。罗马尼亚支持了该项建议有关实行同性伴侣间法定民事伴侣关系的内容，但表示注意到该项建议有关不要就修宪以禁止同性伴侣结婚进行全民公投的内容。根据宪法举行全民公投属于议会的主权范围。此外，此类全民公投不会对同性伴侣的法定伴侣关系产生负面影响，因为宪法法院最近对家庭生活权作出了宽泛的解释。

422. 罗马尼亚认为所支持的一些建议已经落实。举例来说，关于第 114.71 和第 114.74 段所载有关将禁止煽动仇恨的法律适用于所有使用种族主义、仇视同性恋和仇外言辞的政治人物的建议，代表团指出，相关法律适用于所有人，无一例外。已于 2017 年通过了政府和议会成员的行为守则。

423. 罗马尼亚政府认为，第 114.100 段所载有关弱势群体诉诸司法问题的建议已部分落实。《司法系统发展战略(2015-2020 年)》旨在使司法系统效率更高且更易于诉诸。

424. 代表团就罗马尼亚支持的建议提供了补充信息。2018 年 4 月，伊万·甘弗莱安被任命为儿童事务监察员，任期五年。新任监察员的年度预算已获得批准，同时获得批准的还有其中央和地方架构中分布的 18 个职位。

425. 关于第 114.36 和第 114.97 至第 114.99 段所载建议，代表团重申，对司法法律和《刑法》作出的修正将确保尊重人权和欧洲的民主价值观，包括欧盟委员会的“以法律促民主”相关标准。关于第 114.82、第 114.83 和第 114.96 段所载有关司法系统独立的建议，《国家反腐败战略(2016-2020 年)》内含在司法系统加强廉正和减少薄弱之处和腐败风险的具体目标。

426. 关于第 114.68 段所载建议，根据《刑事诉讼法》，仇恨犯罪和歧视的受害者有权依法享有特别保护措施。罗马尼亚警察对仇恨犯罪和仇恨言论相关案件进行调查，并处以罚款或启动刑事诉讼程序。

427. 关于第 114.137 至第 114.140 段所载建议，增加国家教育供资是一项优先要务，而国家教育战略针对诸如辍学和终身教育等具体问题。

428. 关于第 114.133 至第 114.135 段所载建议，《国家健康战略(2014-2020 年)》内含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单独一章，重点是政策、法律、预防措施、监测和治疗。国家艾滋病毒计划自 2001 年以来已在全国范围实施。

429. 罗马尼亚政府充分认识到残疾人在诸多领域面临的挑战，推行了一系列规范性行为，以促进尊重残疾人的权利。题为《残疾人无障碍社会》的 2016-2020 年国家战略旨在确保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并将题为“关于无障碍欧洲的新承诺”的欧洲 2010-2020 年残疾人战略的愿景纳入其中。上述国家战略突出强调了主管部门关于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从而使其得以充分、有效地行使其权利和基本自由的机构承诺。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430. 在通过关于罗马尼亚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 10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43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支持人权，其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合作已表明了这一点。该国注意到罗马尼亚努力落实第二次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该国赞扬罗马尼亚努力防止和惩处一切形式歧视，并改进本国的法律制度，以有效地打击人口贩运和预防家庭暴力。

432. 阿富汗赞扬罗马尼亚支持了大量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但该国感到遗憾的是，罗马尼亚未支持阿富汗提出的关于为少数民族以自己的语言表达和发展自己的文化和传统创造有利条件和关于在教育领域为多个少数民族采取更多措施的建议。因此，阿富汗敦促罗马尼亚重新考虑上述建议。

433. 阿塞拜疆赞扬罗马尼亚建设性地参与对本国的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该国赞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其中包括阿塞拜疆提出的建议。该国重申赞赏罗马尼亚一贯奉行旨在加强公共和私人机构的质量、效率和问责的政策。

434. 乍得满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为确保本国人民的福祉而支持了大量建议。

435. 中国赞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中国感谢罗马尼亚支持其所提出的建议，并希望罗马尼亚能继续努力促进社会经济发展，提高就业水平，进一步改善本国人民的生活水平并有效打击人口贩运现象。

436. 埃及注意到罗马尼亚不断努力促进人权。该国鼓励罗马尼亚努力打击贩运人口和虐待儿童现象。该国还鼓励罗马尼亚采取必要措施保护作为社会重要组成部分的家庭。埃及呼吁罗马尼亚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437. 伊拉克赞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在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积极参与并接受了很多建议，其中包括伊拉克提出的建议。

438. 摩尔多瓦共和国赞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致力于保护人权并采取措施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结果。该国尤其欢迎罗马尼亚采取措施确保儿童事务监察员发挥职能并通过关于家庭暴力的法律。摩尔多瓦共和国赞扬罗马尼亚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这一点体现在罗马尼亚接受大多数建议上，其中包括摩尔多瓦共和国提出的建议。

439. 洪都拉斯满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接受了洪都拉斯在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几项建议，其中包括关于反歧视法律和努力打击人口贩运的建议。与此同时，洪都拉斯鼓励罗马尼亚重新考虑本国在呼吁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全面审查国内人权制度以纠正现有重复情况的建议以及关于与歧视罗姆人现象作斗争和保障罗姆人可获得医疗、教育、住房和就业机会的建议上采取的立场。

440. 阿尔巴尼亚赞扬罗马尼亚为保护罗姆社群成员权利并为其提供获得医疗保健和受教育机会而采取措施和通过新战略，还赞扬罗马尼亚制定旨在促进罗姆人融入社会的措施。阿尔巴尼亚赞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在对本国的第三次审议过程中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其中包括阿尔巴尼亚提出的 3 项建议。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441. 在通过关于罗马尼亚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 3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442. 法律资源中心注意到少女怀孕率高，并指出罗马尼亚政府未能在学校课程中推出义务性的性和生殖健康教育。罗马尼亚未支持有关让罗姆人融入社会的建议，认为上述建议已得到遵守。但该中心指出，罗姆人口和非罗姆人口之间长期存在着社会经济差距，且罗姆儿童入读儿童早期教育的人数有所减少。该中心还提到，很高比例的罗姆人家中没有自来水，且罗姆人遭受社会排斥和种族歧视。

443. 国际男女同性恋联合会欧洲区在与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的联合发言中赞扬罗马尼亚支持了 13 项有关性取向和性别认同问题的建议，但该组织感到遗憾的是，罗马尼亚表示部分注意到 2 项关于同性民事伴侣关系和婚姻的建议。该组织注意到，不容忍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现象很普遍。该组织着重指出，罗马尼亚当局有必要确保除教育和继续教育课程外，学校以及公务员和其他专业人员培训中心还提供和开展有关平等和不歧视的提高认识运动。罗马尼亚有必要更新法律上的性别认定程序，以遵守人权标准。

444. 世界公民协会注意到，自 2017 年初以来，罗马尼亚的司法系统一直受到攻击，议会通过了对司法施加更多政治影响的法律。该协会指出，新《刑法》使法官和检察官难以将腐败案件的犯罪人绳之以法。该协会希望，罗马尼亚接受有关反腐措施的建议将导致上述发展动态结束。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445.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03 项建议中，有 163 项得到罗马尼亚的支持，37 项得到注意。对 3 项建议作了进一步澄清，说明建议的哪些部分得到支持，哪些部分得到注意。

446. 最后，罗马尼亚代表团向参与审议过程的联合国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表示感谢。代表团再次向人权理事会保证，将在后续程序中对所表达的所有评论、意见和关切给予应有的考量，且罗马尼亚将继续尽一切努力实施人权的最高标准，

并全面履行本国在国际上和欧洲作出的承诺。代表团表示，罗马尼亚政府完全有决心最充分地利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以进一步加强本国的国家人权制度。

马里

447. 2018 年 1 月 16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马里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马里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MLI/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MLI/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MLI/3)。

448.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马里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449. 关于马里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7)，受审议国对上述报告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7/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450. 代表团回顾说，有 78 位发言人员承认：马里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了进步；自 2012 年以来，马里面临着重大挑战，包括不安全局势以及随后的侵犯人权情况。马里经历着与恐怖主义有关的艰难时期。

451. 马里收到了 194 项建议，接受了其中 133 项，将 54 项推迟至将来再作决定，并表示注意到 7 项。最后，马里接受了 175 项建议，并表示注意到 19 项建议。

452. 能就所收到的建议采取立场，系因采取了鼓励参与的做法。就此，人权部在国家一级就马里的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发起了互动对话，其中包括组织了一次圆桌会议，将不同部委、国家机关、民间社会代表以及包括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人权与保护处在内的国际合作伙伴汇聚到一起。

453. 马里接受了本国认为有望在下一轮普遍定期审议前予以落实的建议。马里还接受了与已经采取的措施有关的建议。在某些情况中，马里接受某项建议，是承诺继续努力或继续推行已经采取的措施。

454. 在和平与安全问题上，正通过在马里中部和北部地区所作的稳定和安全工作以及在行政和司法服务因不安全局势而缺失的地方部署行政和司法服务，努力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在这方面，已在塞古大区和莫普提大区通过实施综合安全计划而取得了有说服力的结果。在安全部门改革问题上，建立了国家安全委员会，且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进程正在进行当中。

455. 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方面，政府已采取步骤调查和起诉卷入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案件的武装部队和安全部队成员。此外，代表团提到，创建了一个

国际调查委员会，负责调查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性犯罪以及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456. 关于妇女和儿童权利，正在起草两项法案：一项有关性别暴力，另一项旨在保护儿童。上述两项文本草案的通过将为废除《人身与家庭法》中现有的歧视性条款和将一切形式性别暴力刑罪化提供可能性。此外，有一项部颁法令禁止医疗卫生设施实施女性外阴残割，并为此规定了制裁措施。

457. 关于与使用儿童兵问题有关的建议，据代表团称，马里不使用民兵。国家安全系由共和国军队提供，而共和国军队不用儿童兵。因此，马里表示注意到上述建议。

458. 此外，如此前所述，马里正在有害传统习俗领域作出重大努力。但是，马里表示注意到第 116.5 段所载建议，因为其中提到一夫多妻制。一夫多妻制相关规定载于《人身与家庭法》，依然是一种择偶的选择方案，并不是义务。

459. 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为马里提供了一个就人权开展对话的框架。尽管处在与冲突有关的人权遭践踏和侵犯的困境当中，但马里还是要通过在工作队报告问题上承担起主导作用和作出一切必要安排落实所接受的建议来表明态度。

460. 最后，马里愿与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全面合作。代表团重申，马里承诺将迅速研究任何由任务负责人提出的访问要求。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461. 在通过关于马里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 12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462. 乍得欢迎马里在其报告中提供最新信息，这体现了马里对普遍定期审议的重视。乍得满意地注意到马里接受了多数建议，并呼吁双边和国际合作伙伴支持马里落实上述建议。

463. 中国感谢马里接受了其所提出的建议，并希望马里能：继续促进和平与和解进程，以实现稳定与安全；继续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以为人权奠定坚实的基础。中国对马里重申支持人权表示欢迎。

464. 刚果欢迎马里支持所收到的多数建议，并高度赞赏马里虽处困境却仍努力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再接再厉并与联合国机制合作。刚果祝愿马里在落实建议方面取得成功。

465. 科特迪瓦祝贺马里对所收到的建议感兴趣，这将有助于改善其人权状况。科特迪瓦赞赏马里努力加强法治，并鼓励马里继续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全面合作。

466. 埃及感谢马里就其建议作出说明，并称赞马里设立人权部并对宪法中有关人权的条款进行审查。埃及鼓励马里寻求与人权理事会合作，并邀请理事会向马里提供技术合作。

467. 埃塞俄比亚赞扬马里接受了很多建议，并对马里通过国家人权政策和设立人权部表示欢迎。埃塞俄比亚重申呼吁国际社会加大对马里的支持力度，以增强在人权领域开展工作的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的能力。埃塞俄比亚还鼓励马里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落实建议。

468. 洪都拉斯祝贺马里接受了该国的建议。为了改善享有妇女和儿童权利的情况并消除歧视和性暴力，洪都拉斯希望马里能重新考虑本国在洪都拉斯提出的如

下建议上的立场：加倍努力，以终止有害传统习俗，如童婚和强迫婚姻、一夫多妻制、侮辱性和有辱人格的做法以及强迫喂食。

469.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赞赏马里接受了大量建议，其中包括 2 项该国提出的建议。老挝对《经济恢复与可持续发展战略框架》表示欢迎。该战略框架旨在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具有包容性的可持续发展，从而在统一且和平的马里减少贫困与不平等现象。

470. 莱索托指出，尽管安全局势非常困难，但马里还是采取举措在国内倡导尊重人权和法治。莱索托注意到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马里采取的立法措施。莱索托赞扬马里设立人权部并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合作。莱索托认为，马里需要国际社会的支持，以巩固和平与和解。

471. 塞内加尔感谢马里补充提供的相关信息。塞内加尔称赞马里采用全纳进程编写国家报告，并采取措施加强国内的安全局势。鉴于马里当局承诺继续促进人权，塞内加尔邀请人权理事会通过关于马里的报告。

472. 南非感谢马里接受该国提出的建议，即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继续努力向艾滋病毒携带者/艾滋病患者提供国家援助，以及加强旨在保护妇女权利和确保同工同酬的措施。南非鼓励马里继续应对局势不安全、恐怖主义和跨境有组织犯罪等挑战。南非重申支持马里的过渡期正义计划，也支持马里致力于经济恢复和可持续发展。

473. 苏丹赞扬马里在审议所涉时期内作出的努力，尤其是支持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以保护人权。苏丹还对马里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并已根据上述建议采取了若干措施表示欢迎。苏丹欣见马里接受了有关加强国家人权委员会和继续实施国家发展计划的建议。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474. 在通过关于马里的审议结果过程中，有 9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发言。

475. 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所有各方严重侵犯人权，包括法外处决、强迫失踪、酷刑行为和任意逮捕。受危机影响地区严峻的安全局势对受教育权产生了负面影响。在马里中部和北部地区，由于武装团体造成的威胁，超过 200,000 名学生失学。超过 400 所学校被关闭。大赦国际欣见马里接受了有关保障受教育权，包括在冲突局势中予以保障的建议。但是，大赦国际感到遗憾的是，12 个国家呼吁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的建议遭到拒绝。

476. 国际人权服务社对马里最近通过一部具体的保护人权维护者的法律表示欢迎，并鼓励马里政府将民间社会与国家人权委员会联合举办的研讨会期间所开展的工作进一步推进，并通过实施法令。国际人权服务社呼吁马里：调查并起诉针对记者的所有攻击和虚假指控；为国家人权委员会制定并支持一项为期两年的战略计划，以增强其机构能力和独立性，使其完全符合《巴黎原则》；向国家人权委员会提供所需资源，使其充分发挥职能并能履行其作为人权维护者保护机制的任务。

477. 人权观察敦促马里政府迅速、彻底地落实相关建议，以解决现存的对法治薄弱以及所举报的反恐行动和打击社群暴力情境中的践踏人权情况激增的关切。

该组织感到关切的是，马里中部和北部地区长期存在着族群间冲突，由土匪活动以及获得土地和水的问题引发的种族紧张局势加剧了上述冲突，已造成数百人丧生和数千人流离失所。梅纳卡大区周边和莫普提大区的冲突在 2018 年急剧恶化，已导致数十人死亡。人权观察敦促马里政府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面临风险的人口免受社群暴力伤害。

478. 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表示，马里的人权状况在恶化，中部地区的权力当局正在失去对该地区的有效控制。一种不安全的氛围笼罩着马里。北部地区袭击事件倍增。非洲维护人权会议认为，即将举行的总统选举可能会引起人们对该国暴力升级和本已悲惨的人权状况恶化可能性增大的关切。非洲维护人权会议敦促马里确保举行和平的总统选举。

479. 国际天主教儿童局表示，应在民间社会的参与下通过一项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行动计划。该组织呼吁马里：优先考虑剥夺自由的替代措施；将公立和私立职业培训中心联成网络，为儿童提供再教育，让其重新融入职业生活；通过培训司法人员切实执行 2006 年 4 月 13 日关于刑事调解的法令，加强刑事调解实践；消除采用调解的所有障碍，包括解决调解所涉财务问题、以书面形式接受调解的形式以及对刑事官员或调解员进行专门培训。

480. 世界公民协会表示，马里的妇女一直在接受和平教育培训，目的是继续学习，以成为社会的积极成员。该组织敦促马里为该国妇女提供急救培训，以使其能够在偏远村庄就健康问题提供培训。

481.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赞扬马里暂停死刑，鼓励马里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终止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包括儿童兵在内。该组织对马里拥护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和承诺保护人权维护者表示祝贺。该组织对已造成伤亡的族群间暴力感到关切。该组织敦促马里致力于和平解决冲突。

482. 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表示，尽管有马里安全部队存在，但根据该组织的调查，非国家行为体是该国侵犯人权行为的主要实施者。恐怖主义袭击以平民人口、宗教少数群体和外国军队为打击目标。马里的安全局势长期持续，已使当地经济、社会服务以及教育、司法和医疗保健渠道陷入瘫痪。已有超过 700 所学校被迫关闭，使 190,000 名学生失学。

483. 欧特伊基金会对马里接受有关促进流落街头儿童重新融入社会经济生活的建议表示欢迎。该基金会称，民间社会组织陪伴着流落街头儿童的重新融入之旅。该基金会邀请马里与该分布各地的服务部门密切协助，使后者可以提出建议，帮助儿童确定和采取适合各自的解决方案。还必须在预防和提高社群认识方面作出努力，尤其是在《古兰经》学校的学习质量问题上——很多流落街头的儿童和青少年都是来自《古兰经》学校，以及上述儿童和青少年的照护问题上。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484. 人权理事会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94 项建议中，有 175 项得到马里的支持，19 项得到注意。

485. 代表团表示，马里政府将对第三轮审议的建议给予优先重视。建议将被提交给共和国的各个机构，然后将被转化为一项行动计划。将建立一项监测上述行

动计划执行情况的机制。将在政府主持下，继续与参与落实建议的所有行为体进行磋商。将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一份中期报告。

486. 此外，马里正在巩固人权方面取得的进展。为了应对长期存在的挑战，马里将通过国际合作寻求支持。代表团确认，落实所有人权的政治意愿是不可动摇的。

487. 最后，代表团重申马里支持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并向人权理事会深表谢意。

博茨瓦纳

488. 2018 年 1 月 17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博茨瓦纳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博茨瓦纳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BWA/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BWA/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BWA/3)。

489.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博茨瓦纳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490. 关于博茨瓦纳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8)，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其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8/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491. 博茨瓦纳代表团回顾，普遍定期审议期间，博茨瓦纳收到了 207 项建议，其中 76 项建议推迟待进一步审议。这 76 项建议在规定时限内全部得到了评估和答复。

492. 收到的 207 项建议中，93 项得到博茨瓦纳的支持。其余建议出于多种原因无法得到支持。未获支持的建议大多事关批准各项人权文书、废除死刑和发布暂停处决令。

493. 博茨瓦纳支持所有关于请该国向人权理事会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邀请的建议。通过对这些建议的支持，博茨瓦纳确认并重申了对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工作的支持。博茨瓦纳从未拒绝任何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国别访问请求。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食物权特别报告员和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提出的访问请求目前正在处理中，预计相关访问将于 2018 年进行。预计 2019 年还将有另外三次访问。

494. 关于批准《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的建议，内部磋商已开始进行，以期在报告期内批准该《公约》。

495. 博茨瓦纳注意到关于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建议，但实际上政府已决定批准《公约》。2018年12月前应能批准《公约》。

496. 批准国际文书，包括批准所有人权条约至关重要，但不仅要支持批准，还必须有坚定承诺，且有意愿将这些条约本土化并予以执行。因此，博茨瓦纳只支持了关于批准两项条约的建议。然而，尽管能力有限，博茨瓦纳仍将继续争取确保建立机制，以支持批准和执行其余条约。

497. 呼吁暂停或废除死刑的建议没有得到支持。博茨瓦纳在死刑问题上立场不变。该国政府尊重关于这一问题的不同意见，但认为，死刑是由主权国家根据《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界定的刑事司法问题。该国代表团重申，在博茨瓦纳的法律和《宪法》中，死刑是有效判决，必须经过公平审判和由独立司法系统管理的正当法律程序才可适用。

498. 博茨瓦纳支持几乎全部关于最弱势因此需要特别考虑的妇女儿童的建议。博茨瓦纳将于2019年2月接受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审议，并与该委员会进行建设性的接触，以便应对博茨瓦纳妇女面临的所有挑战，并落实该审议提出的建议。

499. 为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调查中显露的儿童性虐待事件多发的问题，将于2018年9月之前定稿并传播一项应对计划。

500. 内部磋商已开始进行，以便撤消对《儿童权利公约》第1条和《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第2条的保留。与此同时，影响儿童之定义的多项法律继续受到审查，包括《刑法》和《儿童收养法》。

501. 博茨瓦纳正准备开始第五次博茨瓦纳艾滋病影响调查，这项工作预计将于2018年9月展开。其目的是更新现有的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方面的数据，并将与该国首次结核病患病率调查结合开展。

502. 《打击人口贩运法》于2015年1月1日生效，此后，博茨瓦纳在预防、制止和打击这一犯罪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打击人口贩运国家行动计划》预计将在2018年底前启动并付诸实施。

503. 该国代表团向所有参加了审议的国家转达了政府的感谢和赞赏。该国还感谢所有民间社会组织作出贡献。

504. 博茨瓦纳致力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该国将通过国家条约、公约和议定书部际委员会确保建议的落实，并编写和提交一份全面的中期报告。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及联合国实体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505. 在通过关于博茨瓦纳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13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506. 塞内加尔欢迎博茨瓦纳于2016年12月通过第十一个国家发展计划，以确保博茨瓦纳的经济发展与“2036年愿景”目标一致。它祝贺博茨瓦纳支持审议中的一些建议，包括塞内加尔提出的建议。

507. 南非祝贺博茨瓦纳实现了显著的里程碑，包括启动“2036年愿景”和国家发展规划。在《偏远地区社区平权行动框架》之下，帮助偏远地区社区成员改善生活方面也有所进展。

508. 苏丹欢迎博茨瓦纳坚定承诺遵守普遍定期审议的原则，并在国内加强保护人权。它欢迎政府努力解决各方表达的关切。

509. 儿基会感到遗憾的是，博茨瓦纳不愿加入《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对于否则将处于无国籍状态的儿童，该国也不愿给予国籍。它还感到遗憾的是，博茨瓦纳不愿批准《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它愿向博茨瓦纳提供技术援助，帮助该国修订《儿童法》，纳入贩运儿童的定义，并将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定为犯罪。它注意到，该国不愿采取适当措施提供优质教育，包括母语教学。

510. 开发署注意到，多数刑事案件中，涉案的穷人得不到法律援助，它欢迎政府承诺在重案中提供法律援助。它表示关切的是，博茨瓦纳在根据《巴黎原则》建立国家人权机构方面进展有限。

51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肯定了博茨瓦纳为履行人权承诺所作的努力。它注意到，该国采取的减贫举措是重要措施，包括实施边远地区发展方案以确保社会方案的获得。它欣见该国努力提升儿童教育质量。它敦促博茨瓦纳继续促进其社会计划和方案。

512. 赞比亚称赞博茨瓦纳在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以及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其他机制的工作中表现出的全力投入。它祝贺博茨瓦纳审议成功。

513. 津巴布韦表示，博茨瓦纳开放、建设性的参与证明，该国认真对待本国的人权义务。博茨瓦纳继续实施旨在帮助本国所有公民改善生活的举措，并继续与特别程序和条约机构合作。

514. 阿富汗促请博茨瓦纳，考虑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条款完全纳入国家立法。

515. 阿尔及利亚满意地注意到，博茨瓦纳在落实发展政策和减贫方案方面的进步值得称赞。它注意到保护和领域采取的举措，这些举措承认当地人民管理和使用自然资源的权利。

516. 安哥拉鼓励博茨瓦纳继续执行必要且有效的措施，减少艾滋病毒的流行，以减少该国的社会经济发展因此受到的损害。它祝愿博茨瓦纳顺利落实得到支持的建议。

517. 比利时注意到，博茨瓦纳致力于普遍定期审议。它赞赏博茨瓦纳努力落实上次审议的建议，以及在区域内促进人权的工作中发挥带头作用。它注意到，比利时提出的解决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的建议得到了博茨瓦纳的支持，它询问该建议的执行有何影响。另两项关于发布暂停处决令和使国籍法与《儿童权利公约》相一致的提议没有得到支持。比利时请博茨瓦纳重新考虑对这些建议所持立场。它希望能够举行一次全国辩论，为废除死刑奠定基础。

518. 乍得注意到博茨瓦纳接受建议的情况，它请国际社会为这些建议的执行提供协助。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519. 在通过关于博茨瓦纳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5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520. 全球无杀戮研究中心表示，在前两轮审议中，博茨瓦纳接受了关于就死刑问题进行公众讨论的建议。政府必须让人民看到，政府更看重生命，而非杀戮，然后人民将学习政府的榜样。

521. 大赦国际欢迎博茨瓦纳接受一系列建议，但它感到遗憾的是，博茨瓦纳拒绝了大多数建议。它还感到遗憾的是，博茨瓦纳拒绝了关于记者权利和表达自由的建议。记者持续受到当局的恐吓与骚扰。大赦国际还感到遗憾的是，博茨瓦纳拒绝了关于批准某些公约和正式暂停执行死刑的建议。

522. 荷兰同性恋者融入社会联合会与在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的联合声明中表示遗憾的是，关于性取向、性别认同与表达和性别特征的 15 项建议有 13 项被博茨瓦纳拒绝。它称赞政府支持关于男女同性恋和双性恋者在该国登记和在法律上承认性别的法院裁决。它敦促博茨瓦纳接受所有建议，继续法律改革进程，包括修订《刑法》，将自愿同性行为非刑罪化。

523. 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欢迎博茨瓦纳向特别程序发出长期邀请，但它感到关切的是，该国不愿保障民间社会的参与和空间。它呼吁博茨瓦纳接受关于通过立法以保护暴力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以及将博茨瓦纳批准的国际公约纳入国内法的建议。

524. 非洲维护人权会议祝贺博茨瓦纳在改善人权状况方面的进展，它肯定了该国在经济发展领域为实现社会经济进步而开展的工作。它指出，务必加大力度防止基于性别的暴力。它呼吁该国加强妇女和女童的权利，预防并调查贩运妇女和女童的行为，加大力度落实消除贫困的政策并确保性别平等。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525.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07 项建议中，有 93 项得到博茨瓦纳的支持，114 项得到注意。

526. 在谈到提出的一些问题时，该国代表团表示，感谢儿基会在儿童权利方面持续与博茨瓦纳合作。关于国籍和无国籍相关敏感问题的政府磋商正在进行。

527. 法律援助计划相对较新，开始是小范围实施，仅为涉及死罪的案件提供法律援助服务。但一段时间过后，本着制定法律援助计划时秉持的原则，希望法律援助能得到推广，帮助所有案件中被指控的穷人。

528. 博茨瓦纳致力于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目前建立这样一个机构的工作正在进行。

529. 各国将国际公约纳入本国法律的进程各不相同。在博茨瓦纳，这一进程相当复杂，一些已批准的公约没有纳入国家法律并非由于缺乏意愿。博茨瓦纳一旦批准公约就会认真执行。将这些公约纳入本国法律可能需要时间，同时需要设立机构以确保公约的执行。

530. 关于近期的警察培训之影响，该国代表团表示，对任何干预的影响进行评估都需要时间。但已有一些积极迹象。

531. 关于骚扰记者的指控，博茨瓦纳对记者的工作持开放态度，无意骚扰他们。但所有记者都必须尊重法律。

532. 博茨瓦纳全力执行该国支持的所有建议。与编写国家报告相同，执行进程将参考多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式方法。

巴哈马

533. 2018 年 1 月 17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巴哈马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巴哈马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BHS/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BHS/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BHS/3)。

534.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巴哈马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535. 关于巴哈马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9)，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9/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536. 巴哈马代表团认识到，实现人权是一项渐进、持续的工作，并强调，该国在这一旅程中将继续与人权理事会和国际社会充分接触。

537. 谈及巴哈马由于时间限制而未曾报告的问题，该国代表团提及惩教场所、无国籍和贩运人口问题。关于惩教场所，该国代表团强调，巴哈马惩教机构部(前女王陛下监狱)已更名，以便从刑罚方针转向惩教方针，并规定将管辖囚犯羁押与改造的法律现代化，使之符合国际标准。

538. 关于无国籍问题，移民工作组目前正在审查《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同时正在参与无国籍认定标准操作的基准制定工作。

539. 政府设立了一个独立的审查委员会，由一位退休的首席大法官主持，负责审查所有未决的公民身份申请，争取清理目前积压的申请。所有案件中，委员会都将向移民局和部长提出建议。这些建议通常将得到采纳，除非出于某些原因，通常是公共安全或国家安全的原因，必须拒绝建议。

540. 2014 年 11 月，政府实施了一项政策，规定所有 18 岁以下儿童均可获得“本土人许可证”，目的是为父母是移民的出生在巴哈马的儿童提供某种形式的身份或证件。政府正在考虑放宽申请“本土人许可证”的年龄限制。计划放宽年限，以便申请人依《宪法》提交公民身份申请后，在等待申请结果期间许可证保持有效。

541. 来自其他加勒比国家、南美洲和中美洲以及亚洲的男性、妇女和儿童为寻求更好的生活或由于遭受性贩运和强迫劳动而离开家乡，将巴哈马作为他们的目

的地或过境国。弱势人群中包括移民工人，他们自愿前来从事家政工作或当劳工，但可能被贩运者招募或欺骗。尽管面对这一挑战，巴哈马在美利坚合众国国务院 2017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人口贩运问题报告》中连续第三年位列第一评级。

542. 2017 年 3 月 31 日，政府颁布了《刑事诉讼法》及《(预防和打击)人口贩运法》修正案，准许检察官选择直接在最高法院起诉贩运案件而无需先在低级治安法庭起诉，并新增一个罪名，将组织、参与或指示他人从事贩运人口定为犯罪。

543. 关于收到的 141 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巴哈马政府高兴地报告，能够接受其中近 70% 的建议。这表明该国致力于执行国际准则，以有效和可持续的方式落实人权。

544. 除了加入更多公约并改进国内执行和监督程序以便加强人权这一总体承诺之外，该国接受的建议还事关性别平等、家庭暴力、儿童、拘留条件、国家人权机构、信息自由、诉诸司法、获得教育、残疾人、贩运人口和移民。

545. 关于加入人权文书，巴哈马高兴地报告，它已于 2018 年 5 月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546. 关于性别歧视，该国代表团强调，消除歧视是缓慢的过程，公众认识和教育是确保性别歧视方面有意义的态度转变的基石。《性犯罪法》的一项修正案规定了“严重配偶性侵犯”的罪名，经过进一步协商，根据民间社会和社会伙伴的答复，已重新起草该修正案，使之成为“配偶性侵犯法案”。该法案将于 7 月提交内阁批准。所提议的罪行虽然没有定名为“婚内强奸”，但仍然具备强奸罪的所有要件。

547. 巴哈马《宪法》没有赋予无需申请而自动获得公民身份的权利，目前正在起草一项《巴哈马国籍法》修正案，其中将规定，巴哈马男性和女性的所有未成年子女，不论出生地，不论父母婚姻状况，只要不减损现行宪法规定，提出申请后均可获得巴哈马国籍。

548. 关于家庭暴力，政府继续努力提高认识，帮助人们了解寻求补救的途径以及相关立法为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的保护。

549. 管理、预防和消除家庭暴力的国家战略计划将在明年内实施。

550. 巴哈马已开始审议 2017 年监察员法案。设立监察员办公室的目的是为人民提供直接的救济途径，以解决因政府或任何政府机构作为或不作为而产生的正当不满。自 2018 年 1 月的审议之后，政府承诺审查该法案，以确定是否可将《巴黎原则》纳入其中。

551. 《信息自由法》于 2017 年颁布。

552. 关于注意到的建议，该代表团声称，政府无法支持的几项建议大体属于以下几类：死刑、体罚、批准一些公约以及基于性取向的歧视。

553. 巴哈马政府知晓关于在该国暂停执行死刑和/或废除死刑的长期建议。除其他外，它强调：在符合国家最高法院(枢密院司法委员会)规定之原则的情况下，对谋杀和叛国罪酌情判处死刑仍然被认为是合法的；对于废除死刑的问题，国际上并无共识；即便没有正式暂停执行，巴哈马最后一次处决是在 12 年前；每个

国家都有不可剥夺的权利，可以选择其政治、法律、经济、社会和文化制度，并且拥有规制管辖权，可以制定和执行不违反国际法强制性规范的法律。

554. 在巴哈马，父母对儿童进行人身管教是合法的，某些明确界定的有限的情况下，在校实施体罚也是合法的。但是有严格程序规定，以确保实施体罚，特别是在学校系统内，仅作为改正行为的最后手段。根据巴哈马法律，对儿童进行人身虐待的行为应受惩罚。

555. 自 2018 年 1 月审议以来，总检察长会见了包括男女同性恋和跨性别者以及男性同性关系者的多种其他生活方式群体，听取他们的关切，并提醒他们在遭受侵权时的权利、救济和补救。

556. 由于资源有限，并且容易受到非法移民的影响，巴哈马无法加入和实施全部关于移民或无国籍的公约。该国继续与国际移民组织和难民署密切合作，审核评估申请难民身份的人，并遵守不驱回原则。

557. 巴哈马将继续大力发挥本国国家报告合作机制的作用，以确保按时提交报告并落实已接受的建议。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558. 在通过关于巴哈马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559. 阿富汗称赞巴哈马持续致力于普遍定期审议，并赞赏巴哈马接受阿富汗提出的关于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建议。

560. 比利时欢迎巴哈马努力落实以往周期的建议，并接受比利时提出的关于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建议。它注意到，它提出的关于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的建议未被接受，它请巴哈马当局重新审查其立场。比利时希望巴哈马就这一议题进行全国辩论，以便在暂停执行死刑 17 年后为彻底废除死刑奠定基础。它鼓励主管机关迅速完成关于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磋商进程。

561. 中国感谢巴哈马接受其建议，并表示希望巴哈马政府进一步采取积极措施，继续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并保障人民的健康权。中国欢迎巴哈马重申保护和促进人权的承诺。

562. 古巴肯定道，巴哈马进行了广泛磋商，并仔细评估了每项建议，以便对它们采取立场。它表示满意的是，巴哈马接受了古巴提出的关于继续努力执行巴哈马缔结的公约和条约并就它们提交报告的建议。

563. 海地欢迎巴哈马接受以下建议：105.33 段所载建议，即确保落实联合国各人权机制的建议；105.49 段所载建议，事关气候变化；105.135 段所载建议，即针对外籍父母出生在巴哈马的子女实行简化入籍程序。它感到遗憾的是，105.18 和 105.25 段中关于批准某些国际人权公约，特别是无国籍公约的建议没有得到接受。

564. 除其他外，洪都拉斯欢迎巴哈马支持关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以及制定一项采用基于人权之方针的国家行动计划的建议。它鼓励巴哈马考虑该国在以下方面所持立场：批准

《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修改关于残疾人的法律，在其中纳入基于权利的综合的残疾人教育方针，同时承认残疾人的受教育权；审查国家立法，在管理移民方面以其他措施替代剥夺自由。

565. 智利强调，巴哈马致力于普遍人权体系，并努力执行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它强调，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是前进的一步，在区域内发出了消除酷刑的有力信息。它请巴哈马继续就《公约》开展工作，以执行《公约》为目标。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566. 在通过关于巴哈马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4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567. 联合村庄赞赏 2017 年 5 月 7 日依巴哈马国《宪法》举行全国大选后的行政当局变更，这凸显了民主进程的力量。巴哈马参加了联合国、加勒比共同体和美洲国家组织等多个国际和区域机构，以便为制定人权方面的国际标准作出贡献，这值得称赞。它强调，巴哈马努力制定综合方针，以解决庇护和难民问题。

568. 英联邦人权倡议深表关切的是，巴哈马的监狱条件不人道，据称已导致一系列囚犯死亡事件。它敦促政府解决监狱中超员、环境不健康、资源匮乏和犯罪高发的问题。据称目前超过 700 名非正常移民和寻求庇护者关押在卡迈克尔路拘留中心，身处不人道的拘留条件。它呼吁巴哈马解决虐待无证件移民的问题，并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569. 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表示，它对巴哈马新移民法带有歧视的使用感到震惊。自 11 月 1 日以来，由于巴哈马实施了新规定，该国对移民的逮捕和条件恶劣的监禁有所增加。巴哈马移民局的新规定和新政策意味着，数以千计的儿童生活在遭受拘留或任意驱逐的恐惧中。巴哈马应履行保护儿童的义务，无论儿童的身份或族裔出身。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表示谴责的是，海地移民在巴哈马受到逮捕和恶劣条件下拘留的情况有所增加。它呼吁国际社会紧急采取实际行动，停止这些新措施的歧视性使用。

570. 非洲国际文化协会欢迎发展基础设施以改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状况方面的进展。它还强调了司法系统方面能力建设措施的执行和机构会议。它强调了 2014 年关于监狱机构的法案带来的进展，并强调，将体罚囚犯作为纪律措施的规范已撤销。最后，它强调了有关儿童早期管理的法规，特别是关于表达和集会自由的法规，以及为改善儿童处境而采取的措施。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571.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41 项建议中，有 78 项得到巴哈马的支持，57 项得到注意。另有 6 项建议得到进一步澄清，说明建议的哪些部分得到支持，哪些部分得到注意。

572. 该国代表团在最后发言中感谢成员国、其他利益攸关方和三国小组成员。它重申了政府对普遍定期审议的承诺，并重申承诺与其他国家和民间社会组织一道努力实现人人享有人权。

布隆迪

573. 2018 年 1 月 18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布隆迪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布隆迪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BDI/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BDI/2 和 Corr.1)；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BDI/3)。

574.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布隆迪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575. 关于布隆迪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0)，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10/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576. 该代表团强调，布隆迪非常重视普遍定期审议机制，认为这一独有进程让所有国家得到平等对待，让国家之间得以开展建设性对话，让国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得以分享最佳做法，这样做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改善世界人权状况。

577. 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起，布隆迪实行了一部新的基本法，该法更适应当前社会政治背景，最终目标是秉持 2000 年 8 月 28 日签署的《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的精神，建立并保持机构稳定与社会团结。

578. 该国代表团表示，布隆迪公民致力于和解与可持续发展。各阶层民众自愿参加 2020 年的选举，这表明曾受到殖民和依附影响之伤害的人民有意愿掌握自己的命运。

579. 2018 年 1 月 18 日的普遍定期审议是一个机会，让该国得以认真听取关于加强尊重人权的建议，同时了解人权理事会一些成员的关切。

580. 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代表政府的是由人权、社会事务和性别部长带领的大型代表团，这体现出布隆迪对该机制的重视。

581. 审议期间，布隆迪作出了一些答复，并承诺落实多项建议，具体涉及 96 个代表团提出的总共 242 项建议。该国已成立一个多部门小组负责分析这些建议，政府还接受了一系列与布隆迪的法律、批准的国际文书、该国文化的社会文化价值及经济发展不冲突的建议。

582. 收到的 242 项建议中，125 项得到接受，其余 117 项得到注意。所接受的和注意到的建议详见布隆迪政府转交的增编。

583. 如同对待布隆迪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政府已承诺执行所接受的建议，并请大家就此给予合作。

584. 对于注意到的建议，一旦满足条件，政府必将予以落实。

585. 布隆迪赞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秘书处、三国小组和审议进程中不懈努力的所有其他人员的辛勤工作。它感谢各个团队投入时间编写了普遍定期审议报告，以便提交理事会通过。这些团队提供的相关意见和专门知识令人权理事会、特别是令布隆迪骄傲。

586. 普遍定期审议为各国提供了建设性对话的条件，以期改善各国的人权状况，但令人遗憾的是，某些国家的某些联合国专家加倍丑化布隆迪的形象，为此将事实描述得如同末日预言。

587. 该国代表团提及，据称布隆迪政府在执行人权理事会 2017 年 9 月会议期间通过的第 36/2 号决议的背景下驱逐了联合国专家。布隆迪感到遗憾的是，某些代表团根据不实信息指责布隆迪拒绝与联合国人权机制、人权高专办和人权理事会合作。

588. 当时签证被取消的人员是随人权高专办来到布隆迪的专家。人权高专办要求布隆迪为他们发放国际公务员入境签证，身份是前来短期工作的联合国专家，此外未提供任何详情。布隆迪已准许他们以这一身份入境。他们的签证申请函并未提及人权理事会第 36/2 号决议。

589. 这些专家抵达布隆迪后，作为颁发签证事由的任务有变，因此他们的签证被取消。此外，2018 年 3 月 21 日，在关于国家报告，包括关于布隆迪局势的一般性辩论中，该国政府公开表示，人权高专办没有就理事会第 36/2 号决议的执行与该国联络，这令人遗憾。布隆迪希望重申，该国全力支持第 36/2 号决议。

590. 最后，该国代表团要求人权理事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对布隆迪的普遍定期审议结果。该代表团重申，该国愿将通过的报告作为筹备布隆迪第四轮普遍定期审议的路线图，并重申，布隆迪决心不遗余力，更好地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591. 在通过关于布隆迪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3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592. 埃及欢迎该国在人权领域进行了立法改革、设立了国家和解委员会、改善拘留设施并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它呼吁布隆迪进一步与人权高专办合作，打击暴力侵害妇女。

593. 埃塞俄比亚称赞布隆迪接受了多项建议，包括埃塞俄比亚提出的建议，即继续取消基础教育学费以确保女童受教育，并继续实施全国重新融入战略以帮助灾害受害者重新融入社会。埃塞俄比亚鼓励布隆迪提前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便充分落实所接受的建议。

594. 海地感谢布隆迪代表团：考虑了执行一项战略以缩短羁押期限的建议，2018 年 5 月举行了宪法全民投票，显著降低了全国长期营养不良率。海地鼓励布隆迪政府和人民继续为和平、正义与和解而奋斗。

595. 洪都拉斯感谢布隆迪接受它提出的关于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和《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建议，并感谢布隆迪为打击暴力侵害妇女所作的一切努力。但

洪都拉斯敦促布隆迪，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延续与人权高专办的合作，并继续与国际刑事法院合作。

596. 巴基斯坦欢迎布隆迪政府为增强妇女权能而采取的步骤。这方面，巴基斯坦赞赏政府结束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政治承诺。

597. 塞内加尔称赞布隆迪承诺促进人权，该国已通过批准多项国际文书履行了这一承诺，它还祝贺布隆迪当局接受了收到的多数建议。

598. 南非称赞布隆迪接受了它提出的建议。南非称赞布隆迪以立法防止贩运人口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它还欢迎各部委设立性别处，以及各医院新设立中心以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南非予以肯定的是，布隆迪努力加强对法官和警察的培训，以防止酷刑。它强调了布隆迪人民对话国家委员会的成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工作的加强。

599. 斯里兰卡祝贺布隆迪接受了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提出的 242 项建议中的 125 项，包括斯里兰卡提出的两项建议。它注意到布隆迪为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所作的努力。斯里兰卡赞赏布隆迪努力在女童教育中消除歧视，发现辍学生和从未就学的女孩，让她们进入公立学校就读，并将免费初等教育扩展到九年，以延长女童的就学时间。最后，斯里兰卡表示，希望布隆迪政府继续执行 2012-2016 年国家性别政策行动计划，并通过 2016-2025 年国家卫生政策改善获得保健的机会。

600. 苏丹欢迎布隆迪接受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其中包括：保障真相与和解委员会行使其职能，继续目前对法官和执法人员的培训以确保加强司法，同时它敦促国际社会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601.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称赞布隆迪自上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取得的进展，并呼吁该国所有政治团体和政党不遗余力地支持国内的和平进程。它称赞布隆迪政府承诺在难民署的监督下，协助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难民营中的布隆迪难民以自愿方式按计划遣返和安置。它鼓励布隆迪加快并完成遣返工作。最后，它呼吁合作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在遣返工作中履行其承诺。

60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满意地注意到布隆迪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合作，它称赞该国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它称赞布隆迪努力打击性别暴力，关于预防性别暴力和保护受害者的法律已生效，专门中心也已设立。

603. 阿富汗赞赏布隆迪接受了多数建议，包括阿富汗提出的两项建议，它祝愿布隆迪圆满执行这些建议。

604. 安哥拉鼓励布隆迪在保护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领域加强政策和措施。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605. 在通过关于布隆迪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9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606. 大赦国际欢迎布隆迪接受了 125 项建议，但感到遗憾的是，该国政府拒绝了几乎同样多的建议。它还感到遗憾的是，布隆迪同意执行一些关于重要原则的

建议，如问责的必要性，但该国没有接受关于确保实现这些原则所需的实际步骤的建议。布隆迪需要保证表达自由和结社自由权的充分行使，确保有利于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组织开展工作的安全环境，并立即对法外处决、安全部队过度使用武力、强迫失踪和任意拘留的指控进行独立调查。布隆迪接受了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设立国家防范机制的建议，但拒绝了有效调查拘留中心酷刑行为指控的建议。大赦国际敦促布隆迪重新考虑对这些建议所持立场，包括重新考虑与调查委员会合作，以改善布隆迪所有人的人权状况。

607. 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失望地注意到，尽管包含针对有“同性性关系”者的刑事条款的《刑法》第 567 条近期得到了修订，但新《刑法》第 590 条仍维持了旧有惩处。它敦促布隆迪履行本国人权义务，保护所有个体的人权，无论性取向或性别认同。布隆迪在终止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方面取得了进展。然而，尽管布隆迪《宪法》包含本国的国际义务，性别和性少数群体仍然遭受侵犯人权行为，例如任意逮捕和非法拘留。此外，布隆迪没有根据《刑法》条款保障性少数群体的结社和集会自由。它呼吁布隆迪确保获得医疗保健不受歧视，从而加大力度在性少数群体等高危人群中消除艾滋病毒，并呼吁该国确保人人，包括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享有人权。

608. 第十九条：国际反对审查中心深感遗憾的是，严重侵犯表达、集会和结社自由权的行为并未减少并且几乎完全不受惩罚。总统决定寻求第三个任期后发生了和平抗议，此后，人权维护者、记者和政治反对者受到镇压，只是发声就可能遭到任意逮捕和拘留、强迫失踪、法外处决、酷刑、不人道待遇和性暴力。法律上针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打击也在继续。第十九条敦促布隆迪政府重新考虑对表达、集会和结社自由权方面的建议所持方针，并寻求国际社会的支持，以确保这些建议迅速得到充分落实。

609. 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注意到布隆迪对所收到建议的答复。它感到遗憾的是，政府不愿批准关键的国际文书，如《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罗马规约》。政府还退出了《罗马规约》，以逃避对其所犯国际罪行的责任。它强调，该国需要与人权高专办和调查委员会合作。最后，它谴责针对与联合国合作的人权维护者的报复。

610. 国际人权联合会指出，法外处决、酷刑、绑架及任意逮捕和拘留在布隆迪仍继续发生且不受惩罚，当局没有接受敦促其立即停止这些做法并毫不拖延地开展独立、有效的公正调查的建议。对民间社会和维护者的骚扰和攻击仍在继续。最后，国际人权联合会怀疑布隆迪当局是否有政治意愿，尽管政府承诺执行这些建议。

611. 国际人权服务社强调，尽管布隆迪发生了侵犯人权行为，但在 2018 年 1 月 18 日的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政府否认了关于它迫害人权维护者的指控。布隆迪声称，维护者依该国法律框架受到起诉，并非因合法人权活动而成为目标。国际人权服务社敦促布隆迪政府撤销所有限制人权维护者活动的法律，并调查侵害他们的行为。它呼吁布隆迪进一步允许民间社会组织和维护者个人与特别报告员互动而不必担心报复，避免污蔑维护者，谴责并起诉所有恐吓和报复维护者的行为。它请布隆迪与民间社会一道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

612. 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表示，自上次审议以来，布隆迪没有充分执行它所接受的任何建议。2015 年 4 月以来，布隆迪当局对和平示威者使用了暴力，对于主要由安全部队、情报部门和执政党武装派别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构成危害人类罪的罪行，当局也负有责任，有罪不罚已达到最大程度。所采取的法律限制增加了政府对本国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和所受资助的控制，并准许查禁某些民间社会组织。此外，针对民间社会代表的暴力迫使许多人权组织关闭并在境外运作。

613. 联合国观察组织强调，布隆迪继续严重侵犯本国人民的人权，具体行为包括即决处决、失踪、任意逮捕和酷刑。布隆迪的妇女儿童日常遭受着性侵犯，妇女在各级政府决策层中的代表严重不足。它还宣布，最近的全民投票运动受到忠于政府的部队的暴力和恐吓行为的破坏，有人因支持反对派或拒绝加入执政党而被绑架或处决。联合国观察组织反对通过布隆迪的报告。

614. 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强调，布隆迪不愿进行有意义的努力，包括与联合国机制合作，以改善国内恶劣的人权状况。它呼吁布隆迪政府停止暗杀政治反对人士、记者和人权活动人士。它敦促政府为民族和解创造更好的包容对话的氛围，并加强与区域机构和联合国机制的合作。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615.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42 项建议中，有 125 项得到布隆迪的支持，117 项得到注意。

卢森堡

616. 2018 年 1 月 18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卢森堡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卢森堡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LUX/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LUX/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LUX/3)。

617.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卢森堡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618. 关于卢森堡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1)，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11/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619. 卢森堡代表团由卢森堡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带领，代表团感谢在卢森堡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发言提出建议的成员国。它还感谢巴西、捷克、葡萄牙、西班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事先提出的问题。

620. 卢森堡已通过部际人权委员会将所有建议呈交本国利益攸关方。在与各有关部委和机关代表的磋商中商定，卢森堡接受收到的 149 项建议中的 135 项。

621. 在工作组报告增编中，卢森堡对接受的多数建议作出了答复。

622. 该国代表团谈及注意到的建议，并提供了一些新资料，说明已接受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623. 关于墨西哥、布基纳法索和洪都拉斯分别在 106.1、106.2 和 106.10 段中提出的关于撤销对《儿童权利公约》之保留的建议，该国代表团表示，议会仍在讨论法律框架的改革。

624. 关于 106.3 段所载建议(印度尼西亚提出)、106.4 段所载建议(菲律宾、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提出)、106.6 段所载建议(多哥提出)、106.7 段所载建议(佛得角提出)、106.8 段所载建议(埃及和洪都拉斯提出)和 106.9 段所载建议(萨尔瓦多提出)，这些建议事关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该国代表团表示，卢森堡与欧洲联盟其他成员国一样，在法律上无法批准该公约。该《公约》规定的权利没有超出移民依卢森堡法律和欧洲法律享有的权利，无论常规或非正规移民。

625. 106.40 段所载菲律宾提出的建议和 106.41 段所载希腊提出的建议事关对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规定加重情节，卢森堡法律虽未规定此种加重因素，但禁止种族歧视，并将之作为一项单独罪行予以惩处。

626. 关于 106.42 段所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出的建议，卢森堡完全按照《联合国宪章》的规定，正在根据安全理事会和欧洲联盟的决定实施有针对性的制裁政策。相关措施的宗旨是最大限度地减少对招致制裁的政策或行动并不负责任的人遭受的负面后果。

627. 关于 106.44 段所载洪都拉斯提出的建议，卢森堡目前无法执行该建议。2017 年 11 月 7 日的法律改革了平等待遇中心，但没有提供起诉所需的其他方式。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不负责调查或解决有关具体歧视案件的申诉。

628. 关于 106.52 段所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出的建议，卢森堡目前无意对《宪法》作相应修订，也是考虑到正在进行的宪法改革应能解决建议中表达的关切。

629. 新资料方面，该国代表团确认，政府不久将审查关于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条款纳入国内法的法律草案，随后将之转交众议院，以期批准该《公约》。

630. 关于加快编写提交条约机构的报告，卢森堡与相关条约机构的秘书处保持联系，并且不久将着手加强外交和欧洲事务部的能力。

631. 关于 106.92 段所载荷兰提出的采取更多措施保护人权维护者的建议，外交和欧洲事务大臣已宣布切实的支持措施，并宣布，卢森堡参选人理事会 2022 年至 2024 年成员时将在自愿承诺中纳入保护人权维护者。

632. 卢森堡还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通过了执行《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实施联合国“保护、尊重和补救”框架》的国家行动计划。行动计划由一个工作组制定，工作组由国家和非国家实体组成，包括人权和发展非政府组织、工会和私营部门组织。

633. 卢森堡认为普遍定期审议是该国就保护和促进所有人的权利的工作向国际社会作答的重要机会。该国代表团欢迎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将要作出的评论。

634. 卢森堡将与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民间社会和参加部际人权委员会的国家实体一道，结合下次普遍定期审议，重点落实接受的建议。该国愿再次提交中期审议报告。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635. 在通过关于卢森堡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0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63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表示，希望它提出的建议得到充分执行。需要准确定义儿童色情制品，以确保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定义之外的儿童图片定为犯罪。它还对受教育程度低的移民背景者进入就业市场的情况表示关切。

637. 伊拉克感谢卢森堡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伊拉克提出的建议，并祝愿该国顺利在国家层面保护和加强人权。

638.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注意到，卢森堡接受了它提出的两项建议，并称赞该国努力在国内保护和促进人权。它欢迎打击贩运人口的国家行动计划，该计划的重点是保护受害者和追究并起诉贩运者。

639. 马达加斯加满意地注意到，卢森堡最近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并执行了打击贩运人口的国家行动计划。

640. 巴基斯坦称赞卢森堡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包括巴基斯坦提出的建议，并称赞该国在 2018 年新的关于融入的多年期国家行动计划方面的努力。巴基斯坦希望该计划能够增强非卢森堡国民的就业能力。

641. 塞内加尔欢迎卢森堡为批准若干人权文书采取了措施以及愿意继续促进人权，特别是通过打击仇恨言论和种族主义这样做。

642. 亚美尼亚欢迎卢森堡接受了收到的大多数建议，包括亚美尼亚提出的建议。它称赞卢森堡在加强男女平等方面有所进展并承诺继续执行确保妇女参与政治和经济生活的措施。它还欢迎卢森堡承诺在国家和国际层面保护和促进人权。

643. 乍得称赞卢森堡接受了审议期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

644. 埃及表示，务必打击仇恨言论，特别是在媒体上，并为移民进入劳动力市场提供便利。务必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它称赞卢森堡设立了一个部际委员会，负责执行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

645. 洪都拉斯欢迎卢森堡接受了它提出的建议。它请卢森堡重新考虑在以下方面所持立场：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撤销对《儿童权利公约》的保留以及保证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和平等中心具备必要的司法权力，有权处理和裁决有关私营部门多重歧视的申诉。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646. 在通过关于卢森堡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647. 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欢迎之前两轮普遍定期审议以来取得的进展。但该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卢森堡仍未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1930年强迫劳动公约〉(第29号)议定书》。该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方面未见进展。

648. 人权体制架构方面，该委员会强调，务必向国家机构提供必要的权限和资源，以便它们能够履行各自的任务。这些权限还应包括采取法律行动的可能性。

649. 少年司法的问题由来已久。该委员会欢迎最近开设了青少年安全股，并呼吁政府遵守先前的承诺，即青少年不会监禁在成人监狱。应将改革青年保护法视为优先事项。

650. 关于残疾人权利，该委员会请政府考虑建立一个独立机构，将促进和保护残疾人权利的相关任务全部集中在一处。

651. 该委员会作为贩运人口问题国家报告员，请政府务必落实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收集准确一致的统计数据建议。它还呼吁更加关注以劳动剥削为目的的贩运和移民背景下的贩运。

652. 该委员会欢迎与民间社会合作制定关于工商企业与人权的国家行动计划。但这项国家计划没有设定实施的最后期限或具有约束力的权力。委员会将仔细监测该计划对公司做法和政策的影响。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653.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149项建议中，有135项得到卢森堡的支持，14项得到注意。

654. 该国代表团感谢民间社会组织和国家人权咨询委员会在卢森堡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中给予合作。它感谢成员国提出的实质性意见和鼓励，卢森堡已注意到这些意见和鼓励，并将之用于落实所接受的建议，它还强调了与所有相关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协作的重要性。最后，该国代表团感谢三国小组和人权高专办在审议期间的全力投入。

巴巴多斯

655. 2018年1月19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巴巴多斯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巴巴多斯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a)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BRB/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b)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BRB/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c)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BRB/3)。

656. 在2018年6月29日第25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巴巴多斯的审议结果(见下文C节)。

657. 关于巴巴多斯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2)，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

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人权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12/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658. 该国代表团由巴巴多斯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带领，代表团感谢人权理事会让该国有机会正式答复 2018 年 1 月 19 日收到的 137 项建议。

659. 常驻代表指出，由当时的社会关怀、选区赋权和社区发展部部长带领的巴巴多斯代表团与作了发言和提出建议的 52 个代表团进行了十分有建设性的互动对话。

660. 对话中，该国代表团重申，巴巴多斯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尊重所有人的尊严。这些优先事项在政府对教育、社会服务和社会保障领域的投入中有所体现，这些投入占国家预算的近三分之二。

661. 巴巴多斯长期以来的声誉是民主富有生机，以及依照国家法律和国际义务保护和促进人权。巴巴多斯在国内一直坚定支持法治，也同样坚定倡导以基于规则的国际体系帮助个人和国家寻求公平和正义。

662. 巴巴多斯作为小国，致力于联合国等多边机构开展的工作。该国尤为关注人权机制，并称赞作为人权理事会成员为多边进程作出贡献的小国。巴巴多斯坚信，增加小国在理事会审议中的发言权将令这一特殊群体的关切、发展利益和优先事项得到更充分的承认，从而促进以更具包容性的方法对待人权。

663. 该国代表团重申人权机制对巴巴多斯的重要性，它们促进了发展权以及主要人权条约的普遍批准和执行。

664. 巴巴多斯支持条约机构的工作，认为它们对于广泛的人权系统至关重要。实际上，它认为条约机构系统的有效运作对于改善全世界的人权状况至关重要。

665. 巴巴多斯欢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推动了积极变化，帮助推进各国之间人的合作。它认为，该机制是确保要求每个国家对其人权表现负责的有效工具。对巴巴多斯的三项评估中，每一项都令该国政府得以盘点其在人权进程中所处的位置。巴巴多斯通过研究、磋商和收到的声明与建议获得了信息，因此现在更有能力规划未来的道路。

666. 在 2018 年 1 月举行的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该国代表团关注地听取了本届会议期间表达的意见。代表团尽一切努力答复这期间提出的以及一系列预先提出的问题中所载的观点和评论。

667. 在 1 月份的会议之后，巴巴多斯政府对收到的 137 项建议保留了立场。这令该国得以由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牵头开展工作，在全政府进行磋商，仔细审议这些建议。还与一些非政府利益攸关方进行了磋商，听取它们对建议的反馈。每项建议都经过认真思考，经磋商进程产生的结论立场已提交内阁审议。内阁就这些建议作出的决定已于 2018 年 3 月转交秘书处。

668. 巴巴多斯在答复建议时使用了商定的术语。总之，这体现了巴巴多斯对 64 项建议的支持，说明巴巴多斯政府已充分执行或计划执行这些建议。巴巴多斯注意到 73 项建议，这说明巴巴多斯政府可能已部分执行了这些建议，但目前没有完全执行。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669. 在通过关于巴巴多斯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67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肯定了巴巴多斯上届政府采取的积极步骤，包括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制定 2017 年《就业场所性骚扰(预防)法》和制定 2016 年《预防贩运人口法》。它希望巴巴多斯新一届政府接受它提出的关于制定打击人口贩运的国家行动计划的建议。它欢迎上届政府确认不久将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并欢迎巴巴多斯以立法废除对谋杀罪强制判处死刑。它敦促新一届政府修订立法，彻底废除死刑。它感到关切的是，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仍普遍受到歧视，希望巴巴多斯接受它提出的建议，废除所有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而歧视他人的法律条款。

671. 比利时积极评价巴巴多斯在普遍定期审议中的参与以及执行以往几轮普遍定期审议中所收到建议的努力。比利时赞赏巴巴多斯接受了比利时提出的关于少年司法法草案的一项建议，比利时希望了解巴巴多斯执行该建议的计划。比利时还注意到，它提出的另两项关于批准国际人权条约的建议得到了巴巴多斯的注意，它请该国就此重审其立场。比利时希望在巴巴多斯能够在广泛的全国辩论后彻底废除死刑。关于批准其他国际文书，比利时承认，巴巴多斯的报告能力有限，但它指出，这不应成为批准这些国际文书的障碍。

672. 智利肯定了巴巴多斯在进一步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进展。它肯定道，巴巴多斯与普遍人权制度达成了妥协，并努力落实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智利认识到存在的多重挑战，但它注意到，巴巴多斯已确定优先事项，以增进平等，特别是在教育、社会服务和社会保障领域。这一背景下，智利理解巴巴多斯对第三轮审议期间收到的 137 项建议所持立场。最后，智利鼓励巴巴多斯与普遍人权机制保持合作，以便为当局和民间社会之间的对话创造更多空间。

673. 中国称赞巴巴多斯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它感谢巴巴多斯接受中国提出的建议。它希望巴巴多斯继续推动性别平等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以便为全体人民享有所有人权奠定坚实的基础。中国欢迎巴巴多斯致力于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并祝愿该国在人权领域取得更大成就。

674. 古巴感谢巴巴多斯代表团提供资料，说明该国对审议期间收到的 137 项建议所持立场。古巴欣见巴巴多斯接受了古巴提出的建议，即持续致力于尊重人权，特别是通过立法措施这样做。古巴注意到，巴巴多斯对在向工作组的陈述中表明了该国对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承诺。这一实例说明，巴巴多斯高度重视促进和保护人权。最后，古巴希望巴巴多斯成功执行所接受的建议。

675. 海地感谢巴巴多斯代表团提供资料，说明该国对第三轮审议期间收到的 137 项建议所持立场。海地还感谢巴巴多斯接受了 96.37 段所载建议，即根据《巴黎原则》设立国家人权机构，还接受了 96.128 段所载建议，事关审查某些传统社会态度，特别是体罚，这两项建议都是海地提出的。海地借此机会祝贺 2018 年 5 月就任的巴巴多斯首任女总理米娅·艾莫尔·莫特利，并感谢她决定取消海地公民前往巴巴多斯的签证要求。

676. 洪都拉斯表示满意的是，巴巴多斯支持洪都拉斯提出的建议，即根据《巴黎原则》设立国家人权机构，并通过立法，以防止并打击所有场合下的性骚扰。洪都拉斯希望巴巴多斯考虑对批准国际人权条约所持立场，例如《儿童权利公

约》两项任择议定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677. 在通过关于巴巴多斯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678. 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表示，死刑是最残忍、最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惩罚，侵犯了《世界人权宣言》所承认的生命权。多年来，各国纷纷不再适用死刑，世界上只有少数国家仍适用这一刑罚，这与人权相悖。巴巴多斯继续将死刑作为解决犯罪的办法，而没有解决暴力犯罪增加的根本原因，也没有改革不完善的刑事司法系统。有 13 名男性在巴巴多斯被判处死刑，包括一名外国人；但这一判决对其中 6 人已不再适用，因为他们获判死刑已超过五年，也就是枢密院司法委员会规定的最长期限，一旦超过这一期限，处决将构成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反对任何情况下的死刑，呼吁巴巴多斯当局执行已提交会议的旨在废除对谋杀罪一贯判处死刑的法案，并强制对所有被指控谋杀者进行精神科检查。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679.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37 项建议中，有 64 项得到巴巴多斯的支持，73 项得到注意。

680. 该国代表团表示，它谨代表巴巴多斯政府和人民，感谢所有参加巴巴多斯的审议的成员国的支持和鼓励。巴巴多斯为收到的建议表示感谢；这些建议反映了巴巴多斯和国际社会意见的多元化。该国代表团认为，总体而言，这些评论和建议突出了自由、正义和尊重人权的坚实基础。

681. 巴巴多斯认为，借参加普遍定期审议的机会可以让各方看到，该国即便在经济低迷时期也做到了确保社会安全网和保护人权。巴巴多斯当然认识到，仍有工作要做。它将继续与主要利益攸关方和公众协商，制定、修改或创建充分发展个体和公共利益所需的公共政策和立法框架。

682. 巴巴多斯坚信，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让该国得以在保持观点、人才和能力多元化的同时承认共同的人性。

683. 巴巴多斯致力于确保每个巴巴多斯人生活有尊严，并有机会实现自身潜力。必须为每一位男童、每一位女童、每一位男性和每一位女性提供实现卓越所需的机会，不论出身、阶级、种族、性别或者是否能力差异者。

684. 该国社会政策的前提是消除贫穷和建立新的国家伙伴关系，在这种伙伴关系中，巴巴多斯人民共同努力实现国家和个人繁荣之目标。巴巴多斯回顾第三轮审议进程并期待执行接受的建议，同时志在与有意愿的成员国和其他志同道合的伙伴合作，建设更美好的未来。

685. 巴巴多斯政府努力加强遵守人权，同时致力于征求人民的意愿。巴巴多斯认识到，有些问题或许需要比以往更加基础广泛的全面协商。这种对话无论形式

如何，都需要所有参与者的耐心，还需要创造承认和尊重差异的环境之愿心，同时需要尊重个人神圣不可侵犯的固有权利。

686. 前进的目标是确保社会政策架构融合良好，提供的社会服务更加关爱、以人为本且效率更高。

687. 最近的审议中已表明，巴巴多斯的社会发展战略多年来已解决了若干挑战。随着该国着手克服其余障碍，社会发展战略将需要满足需求，解决问题，并为巴巴多斯人民创造前进的机会。

黑山

688. 2018年1月22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黑山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黑山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a)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MNE/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b)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MNE/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c)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MNE/3)。

689. 在2018年6月29日第25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黑山的审议结果(见下文C节)。

690. 关于黑山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3)，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A/HRC/38/13/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691. 黑山代表团由人权和少数民族权利部部长带领，代表团荣幸地就通过关于黑山的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在人权理事会发言。代表团回顾，黑山在互动对话期间重申，该国坚定致力于民主价值观和人权原则。黑山接受了收到的169项建议中的159项，认为这些建议为该国改善人权又增加了激励。

692. 除了确保有效执行现有体制和规范框架外，在下一时期内，黑山将优先全面执行旨在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和促进少数群体权利与自由的战略和行动计划。黑山还将继续努力改善拘留设施的条件，并重点确保在可能发生虐待时更好地保护被剥夺自由者的权利。

693. 该国代表团强调，有效执行现行反腐败立法和体制框架是黑山的战略优先事项。除了提高司法和法治的效率，黑山还将特别注意保护弱势群体的权利，主要是儿童、残疾人、老年人和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的权利。黑山还将继续努力改善少数民族，特别是罗姆人和埃及人的状况，并执行现行战略和立法框架，为黑山的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提供长久的解决办法。

694. 关于残疾人权利，黑山将实施优先战略措施，以便在生活各个领域改善残疾人的状况，包括无障碍、参与、就业、教育、社会照护和医疗保健。

695. 黑山在改善保护和促进公民及政治权利的制度方面取得了成果，但意识到国内在享有表达自由和新闻自由方面仍面临挑战。黑山正加紧努力，修订国家公共广播法和电子媒体法，从而进一步完善这方面的规范框架。该国代表团还指出，还需更加努力以克服媒体两极分化的局面，并强调需要加强媒体的自我规范。

696. 该国代表团重申，黑山尊重媒体独立、表达自由和为公众提供客观信息的原则，并强烈谴责对记者和媒体财产的攻击。这方面，代表团表示，国家主管机关在查明暴力侵害记者行为的犯罪者和防止有罪不罚方面加大了工作力度，并强调，下一时期内将针对暴力行为的犯罪者出台更严格的惩处政策。

697. 关于打击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黑山正努力改进其多部门应对措施，包括采取进一步措施以保护受害者并惩处犯罪者，例如建立一个单一数据库和改善受害者支持服务。为了充分实现机会平等政策，黑山将继续执行促进性别平等的第三个行动计划，其中包括增强妇女的政治和经济权能、保健、教育、消除多重歧视和保护免受一切形式暴力等领域的措施。已启动了修订选举法的活动，以便让妇女在立法权力中的参与比例达到 40%。最后，该国代表团承认，打击贩运人口是另一个需要增加关注和大力执行现行国家政策的领域。

698. 在国际层面，黑山将继续全力支持人权高专办的工作，并与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特别程序和其他机制密切合作，以期整体改善黑山的人权保护和促进体系。

699. 最后，该国代表团感谢所有国家参与讨论，并特别感谢非政府组织和人权与自由保护机构参与起草国家报告和增编。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00. 在通过关于黑山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9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701. 利比亚感谢黑山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并致力于保护人权。它表示满意的是，该国通过了一项禁止歧视残疾人的法律。

702. 尼泊尔赞赏黑山表现出建设性的参与精神，并注意到，该国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尼泊尔提出的打击对妇女的歧视和解决家庭暴力问题的建议。它注意到黑山为加强司法的独立和效率而采取的措施，以及为打击腐败和保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权利所作的努力。它鼓励黑山继续努力，包括加强国家人权机构。

703. 巴基斯坦感谢黑山的陈述，并称赞该国接受了 2018 年 1 月审议期间收到的大多数建议并不断努力加强司法独立。

70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欢迎黑山在审议进程中表现出开放的态度，对收到的问题作出了切实答复并接受了大多数建议。它强调了黑山旨在打击歧视的新法律框架，包括仇恨言论的刑罪化，它鼓励黑山继续加强其社会政策并尤其重视最弱势的部门。

705. 阿尔巴尼亚感谢黑山的陈述，并赞赏地注意到该国持续努力增进和保护人权。阿尔巴尼亚欣见黑山接受了大量建议，包括阿尔巴尼亚提出的两项关于少数

群体权利和以教育解决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建议。它称赞黑山政府制定了国家计划，用以打击家庭暴力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并按照国家准则实现性别平等。

706. 中国称赞黑山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并感谢该国接受了中国提出的建议。它欢迎黑山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并希望黑山继续采取措施，更好地保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的权利。

707. 埃及欢迎黑山修订歧视领域的国家立法，通过打击贩运人口的国家战略，并修订法律以保护儿童免受性剥削。埃及还注意到黑山旨在加强司法独立的改革，请该国继续积极努力以便消除排斥残疾人的现象，并找到办法解决无国籍人问题。

708. 洪都拉斯表示满意的是，黑山支持它提出的关于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的权利以及打击贩运人口的建议。它希望黑山重新考虑对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关于为盲人、视力障碍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获得已出版作品提供便利的马拉喀什条约》所持立场。

70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称赞黑山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并在执行以往周期收到的建议方面有所进展。它敦促黑山加大努力，除其他外，确保司法委员会的独立性，为法官和检察官制定纪律框架，认真考虑拘留中心超员的情况，最大限度地减少针对罗姆人少数群体的负面刻板印象和偏见，并加强监督机制以监督警察的行为。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710. 在通过关于黑山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2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711. 大赦国际欢迎黑山接受关于加强措施以将战争罪犯罪者绳之以法，包括为起诉战争罪的国家检察官办公室提供更多资源和培训的建议。但大赦国际表示关切的是，战争罪的责任人长期不受惩罚，国内对这类罪行的起诉进度缓慢。迄今作出的司法裁决为数不多，说明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判例的适用有不一致和错误之处。此外，自黑山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以来，每年记录的攻击记者和媒体机构的事件超过 20 起，包括袭击、恐吓、威胁和破坏财产。批评政府的记者以及人权维护者和非政府组织继续遭到诽谤。因此，大赦国际欢迎黑山接受关于采取有效行动保护表达自由并加紧调查所有据称威胁和袭击记者的事件的建议。

712. 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指出，尽管黑山努力建立有效的法律政策框架以打击腐败，但腐败在该国仍是普遍现象。建筑、贸易、农业和信息技术部门的公共采购合同经常被认为受到操控，打击腐败的机制薄弱，阻碍了提高透明度和加强公共采购流程管控的努力。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呼吁国际社会、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执行尽职调查的特别程序，以对付采购流程中腐败的威胁，并加倍努力，确立建设性、公平和公正的治理。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713.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69 项建议中，有 159 项得到黑山的支持，10 项得到注意。

714. 黑山代表团认识到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重要性，该进程使每个国家能够以建设性和透明的方式陈述本国在人权领域的成就和挑战。最后，黑山代表团强调，黑山是区域内在欧洲联盟一体化进程中进步最大的国家，它将继续作为负责的伙伴，在西巴尔干国家进一步促进欧洲联盟和联合国的价值观。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715. 2018年1月22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a)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ARE/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b)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ARE/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c)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ARE/3)。

716. 在2018年6月29日第25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审议结果(见下文C节)。

717. 关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4)，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A/HRC/38/14/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71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由外交与国际合作部主管人权与国际法的助理部长任团长，对各国代表团在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设性意见表示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曾多次强调，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使各国得以交流人权领域的经验和最佳做法，对人权具有重要意义。

71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强调，该国正在不断努力加强其人权记录并在这方面为国际做法作出积极贡献。这一国家关怀源于该国倡导正义、宽容和平等的价值观与文化遗产。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是该国原则的一项基本要素，并且该国对这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自豪。

72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强调，人权问题普遍定期审议后续行动常设委员会已在考虑到国内法和该国已加入的国际公约的情况下仔细研究了各项建议。其中许多建议已经在实地得到落实。至于其他建议，该国将在四年半内予以落实。

721. 在该国注意到的建议中，有许多需要进一步研究，并且需要在通过这些建议之前准备好国内的法律和立法环境，以确保其符合国际标准和公约以及遵守伊斯兰法和国内法的规定。

722. 在该国已接受的建议中，大多涉及各类专题问题、基本权利和自由以及立法发展。这些建议包括按照《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委员会。关于依照《巴黎原则》设立该委员会的法律草案目前正在审议之中。在与条约机构和其他联合国人权机制合作方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已向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和

受教育权特别报告员发出了来访邀请。该国随后将与两位特别报告员协调确定访问日期和行动方案。该国还向禁止酷刑委员会提交了第一份定期报告。

723. 就专题建议而言，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大力打击贩运人口行为。在这方面，国家打击贩运人口委员会于 2017 年发布了报告，其中包括一篇深入文章，介绍了该国为打击这一严重罪行而付出的努力，包括开展提高认识活动、加强执法机构在防范和调查该罪行中的作用，以及与他国签署若干双边协定。

724. 有若干建议涉及劳工权利的领域。在这方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努力促进该国合同工的权利。2017 年第 10 号联邦法的颁布保障了工人的全部权利，并为他们提供了体面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725. 2018 年 5 月，该国还在庆祝国际劳动节时发布了 2017/18 年度劳工权利报告。该报告包括该国在促进劳工权利框架内通过的一揽子政策和方案以及这方面的最佳做法。该报告载有丰富的数字和统计数据，为该国保护工人权利的努力提供了佐证。

726.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已采取稳步措施以努力增强妇女权能和性别平等。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妇女担任着政治、行政和立法方面的最高职务，并在武装部队、警察、司法机构和外交使团中担任与战略和决策有关的最高领导职务。妇女还在经济、金融和商业部门取得了长足进步，并已成为了领导可持续发展方面的重要伙伴。

727. 在实施旨在建设无障碍社会的国家增强残疾人权能政策方面，该国已通过了一项战略，包括卫生、教育、职业康复、就业、社会保护、增强家庭权能、公共生活、文化、体育和无障碍等领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努力发展残疾人的能力，以促进他们融入社会，让他们参与国家建设和发展进程，并保证他们未来过上享有充分权利的体面生活。该国还出台了服务于残疾人的一揽子方案和举措，包括实施早期干预、制定质量标准，以及建立一个中心，提供技术援助以及先进的手段和技术以使残疾人能够与技术 and 通信世界接轨。

728. 2018 年 3 月，阿布扎比主办了第九届中东和北非地区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来自 32 个国家的 1,200 名运动员参加了此次运动会，阿布扎比还将于 2019 年 3 月主办世界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这些努力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支持残疾人融入社会的“2021 年愿景”的一部分。

729. 常设委员会将与所有政府机构和相关民间社会组织合作，就普遍定期审议报告采取后续行动，以确保落实该国接受的各项建议。委员会将开始制定一项国家计划，以落实这些建议以及条约机构的其他建议。常设委员会将提供一个中央数据库，载列就已接受建议采取的措施。

73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期待在对该国的下一轮审议的框架内向人权理事会通报取得的进展，并重申审议的重要性以及该国渴望加强与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合作。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31. 在通过关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3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732. 伊拉克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接受大量建议，包括伊拉克提出的关于改进媒体部门的立法和做法以促进表达自由权的建议，以及关于继续努力在社会、经济和文化生活中增强妇女权能的建议。

733. 科威特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为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和改善各部门人权状况而采取的措施，这些措施在许多人权领域带来了切实进展。

734. 黎巴嫩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加强妇女的作用、打击贩运人口行为以及与人权高专办相关机制合作。黎巴嫩提出了一项建议，即按照国际标准加强表达自由，并打击贩运人口行为。

735. 莱索托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促进妇女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这已让一些妇女赢得了许多战略性职位。莱索托赞扬该国采取举措保护工人权利，包括移民工人的权利。莱索托认可旨在打击贩运行为的措施，包括修订反贩运法。莱索托赞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努力在该国培养宽容、和平与共存的价值观念，通过了世界上第一部宽容宪章，从而创造了历史。

736. 利比亚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通过了一项法律以打击一切形式的歧视，包括基于宗教、种族和族裔的歧视。利比亚还赞扬该国于 2017 年通过保护家政工人和改善该国人权状况的法律。

737. 巴基斯坦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接受了 2018 年 1 月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巴基斯坦还欢迎该国政府采取的与增强妇女权能有关的措施，特别是关于让妇女在所有政府机关、机构和公司的理事机构任职的措施。

738. 菲律宾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向贩运行为受害者提供保护和援助的努力，还赞扬该国继续执行响应外国工人需求的劳工和移民政策。菲律宾支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承诺继续努力促进和保护其人民的人权，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人权。

739. 卡塔尔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没有接受卡塔尔提出的大部分建议表示关切，鼓励该国政府考虑这些建议，特别是关于因政治问题而被拘留者遭受的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的建议。卡塔尔吁请该国政府停止随意和任意拘留以及强迫失踪的做法。卡塔尔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拒绝落实关于停止任意拘留和隔离拘禁的两项建议表示关切。

740. 俄罗斯联邦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开展活动以支持和加强国家人权机构和机制，并注意到该国努力缩小性别差距和保障性别平等。

741. 新加坡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积极回应审议期间收到的各项建议，包括新加坡提出的两项建议，即向残疾人提供更好的服务，以及确保有效执行被称为《瓦迪玛法》的儿童权利法以及国家母幼战略。

742. 斯里兰卡注意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作出了进步式努力以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的权能，特别是于 2015 年设立了性别平衡理事会、制定了增强阿联酋妇女权能和提高其地位的国家战略(2015-2021 年)，以及于 2016 年 5 月出台了劳动力市场治理创新方案。斯里兰卡欢迎该国努力打击贩运人口行为，特别是为此与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斯里兰卡鼓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改进有关措施，保护外国移民工人的权利并打击贩运人口行为，包括改进受害者援助。

743. 苏丹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设立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并在工人的原籍国为他们设立信息中心。苏丹赞扬该国努力打击贩运人口行为、于 2015 年通过《打击贩运人口行为法》以及在改善妇女权利方面取得进展。

74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实施增强阿联酋妇女权能和提高其地位的国家战略(2015-2021 年)以及设立性别平衡理事会。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745. 在通过关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0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746. 胜利青年运动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致力于与促进人权的联合国机制合作并履行在前几轮普遍定期审议中作出的承诺。胜利青年运动鼓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努力，特别是打击贩运人口行为，促进公共和私营部门的性别均等，落实“2021 年愿景”，加强妇女以及外籍工人和家政工人的权利，将一切形式基于宗教、种族或族裔的歧视以及煽动宗教仇恨的行为定为非法。

747. 非洲通信和促进国际经济合作组织欢迎该国采取的措施，包括 2014 年由内阁通过了关于要求各级行政委员会、公共机构和企业有妇女任职的决定；通过了增强妇女权能的五年期国家战略；以及采取了措施以打击贩运人口行为。但该组织对少年司法系统表示关切。

748. 非洲国际文化协会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保护人权(包括表达自由和集会自由)方面取得的显著进展以及为改善妇女状况而采取的适当措施。该协会指出，打击贩运人口行为司对劳动力市场以及视察报告和与工作有关的申诉进行监督，以侦查可能存在的强迫劳动或贩运案件的迹象。

749. 大赦国际指出，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仍然普遍存在酷刑和其他虐待，包括拒绝向被拘留者提供医疗服务的现象。该组织吁请政府禁止和防范一切形式的酷刑和其他虐待，并确保及时、彻底地调查所有酷刑或其他虐待指控，将责任人绳之以法。还必须禁止秘密拘留的做法。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必须从速确保不对任何人实施任意逮捕或拘留，确保仅以国际公认的罪名对有关人员实施拘留并将之迅速带至独立法院，并确保他们能立即接触自己的律师和家人以及在需要时能获得适当的医疗保健。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于 2017 年恢复了处决，这是自 2015 年以来的首批处决，大赦国际吁请该国立即正式暂停处决，直至全面废除死刑。

750. 联合村庄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采取措施，建立许多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单位和委员会，包括少年福利司、内政部残疾人康复和就业中心、促进尊重法律文化办公室、联邦社会援助司和内政部联邦儿童保护中心。

751. 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强调指出，自上轮审议以来，对于涉及公民空间的 17 项建议，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没有落实其中的任何一项，而且该联盟感到遗憾的是，政府也没有接受任何涉及充分保护表达、结社和集会自由权的建议。该联盟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利用反恐法律惩处人权维护者表示关切。由政治活动人士、人权维护者、律师、学者、教师和学生组成的“阿联酋 94 人”仍因企图推翻政府的虚假罪名而在服 2013 年宣判的重刑。

752. 人权观察指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待艾哈迈德·曼苏尔的方式清楚地提醒人们，该国依然致力于实施镇压而非改革。就在一个月前，获奖的阿联酋维权人士艾哈迈德·曼苏尔因与其行动主义有关的指控被判处了 10 年监禁。在该国公开抗议践踏人权行为的其他人员也面临遭到任意拘留、监禁和酷刑的严重风险，许多人正在服长期徒刑或感到不得不开该国。

753. 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深为关切的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在国内外实施大量侵犯人权案件。沙特阿拉伯所领导的联盟在也门进行的战争已正式进入第四年，而国际社会迄今一直对此默不作声。在这种完全有罪不罚的环境下，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作为该联盟的主要盟友，继续在也门实施毁灭性的空袭行动，构成战争罪。不加区分地空袭民用基础设施，包括医疗设施和学校，显然有违战争法和战争惯例。

754. 国际律师组织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努力平衡安全关切与其国际人权义务。该组织吁请该国暂停死刑，将之作为彻底废除死刑的一步，并采取具体措施以保护表达自由权，以及制定具体的操作政策以保护儿童免于性骚扰和性虐待的风险。

755. 杜恩约协会欢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努力加强与儿童、妇女、残疾人和移民工人有关的法律措施。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756. 人权理事会副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32 项建议中，有 132 项得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支持，100 项得到注意。

757.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重申该国重视普遍定期审议，并重申该国忠于维护基本权利和自由，特别是联合国人权条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谴责关于该国在也门的作为的虚假指控，并强调指出该国正在开展一项运动以鼓励胡塞武装接受秘书长推动的和平计划。

以色列

758. 2018 年 1 月 23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以色列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以色列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ISR/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ISR/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ISR/3)。

759.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以色列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760. 关于以色列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5)，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15/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761. 人权理事会主席表示，以色列已通知称不会出席理事会通过其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的会议。但主席指出，以色列已在工作组报告增编中阐述了对各项建议的立场。因此，按照先例，理事会将着手审议和通过对以色列的审议结果。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62. 在通过关于以色列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8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76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表示，正如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各种报告中所指出的，占领方将人口转移至其所占领的领土上，是被视为战争罪的行为。根据体制建设案文，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应在所涉方的参与下落实。然而，今天人权理事会目睹了所涉方屡次不与理事会机制合作的又一次重演。这一趋势如果延续下去，将最终削弱整个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可靠性、可信度和完整性。

764. 利比亚表示，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占领方以色列正在违反国际公约的原则。以色列应认真审查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的结果及其报告，该报告涉及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侵犯人权行为以及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利比亚再次呼吁人权理事会制止在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上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

765. 马达加斯加表示，鉴于以色列接受了大量建议，请人权理事会通过工作组的报告。马达加斯加祝愿以色列成功落实所接受的建议。

766. 新加坡赞扬以色列建设性地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新加坡欢迎以色列积极回应新加坡提出的关于残疾人权利和关于少数群体妇女的建议。新加坡支持通过工作组的报告。新加坡祝愿以色列成功地落实所接受的建议、促进和保护其人民的人权，同时克服复杂的安全、社会和经济挑战。

767.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感到遗憾的是，以色列缺席了通过其报告的会议，证明该国完全无视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并且屡次不遵守联合国决议。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感到遗憾的是，以色列没有接受许多严格按照国际法提出的建议。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促请以色列毫不拖延地接受这些建议，包括关于承认巴勒斯坦的自决权、终止非法占领、停止设立非法定居点、尊重巴勒斯坦人利用其自然资源的权利、结束对巴勒斯坦人的非法拘留、终止对巴勒斯坦人的法外处决以及遵守该国国际义务的建议。

768. 博茨瓦纳欢迎以色列支持博茨瓦纳提出的建议，即承诺允许任务负责人和人权维护者入境而与人权机制合作；以及进行司法改革，确保在法律面前人人都享有平等的保护和待遇，确保儿童不会遭到任意逮捕和拘留。博茨瓦纳支持通过对以色列的普遍定期审议结果，并祝愿该国成功落实所接受的建议。

769. 洪都拉斯表示满意的是，以色列支持了关于撤销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十六条和第七条(b)项的保留的建议。但洪都拉斯希望以色列重新考虑对以下建议的立场：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罗马规约》，以及该国已成为缔约国的各项公约的七项任择议定书；向各特别程序发出长期邀请；设立一个符合《巴黎原则》的国家人权机构；以及将平等和不歧视原则明确纳入《基本法》。

770. 埃及表示关切的是，在社会、司法和体制等各个层面存在种族主义做法，尤其影响非犹太人，特别是非洲人后裔和以色列籍阿拉伯人。埃及强调指出，以色列主管机关必须采取严格措施，以符合公民身份原则以及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原则的方式，确保所有公民享有平等权利；停止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设立定居点并拆除现有定居点；以及停止对处于以色列政府实际控制下的伊斯兰和基督教圣地的一切侵犯。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771. 在通过关于以色列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0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772. 联合国观察组织欢迎在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下对以色列进行审查，因为该机制会平等地审查每个国家，与人权理事会议程项目 7 下的审查不同。该组织对改进之处表示欢迎，但鼓励以色列实施商定的措施和政策，从而在消除一切形式针对埃塞俄比亚裔以色列人的歧视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该组织欣见少数群体在加入公务员队伍方面取得的进步，但主张增加少数群体在高级岗位和决策岗位上任职的人数，以及在教育和基础设施等其他领域取得进一步改善。该组织鼓励以色列缩小阿拉伯人口与以色列社会之间的差距，特别是对阿拉伯妇女而言。

773. 开罗人权研究所在与迈赞人权中心的联合声明中指出，尽管以色列已接受了关于确保对行动自由的限制不会限制人民基本权利的建议，但已有一名男子在等待获准前往西岸医院的时候死亡。为了调查最近对参加抗议的巴勒斯坦人使用致命武力的情况，设立了调查委员会，以色列既已接受关于过度使用武力的建议，就应与该调查委员会进行充分合作。以色列缺席了通过其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的会议并且拒绝对一些建议作出承诺，表明该国缺乏遵守国际法义务的政治意愿。

774. 世界犹太人大会赞扬以色列全部或部分接受 93 项收到的建议。该组织指出以色列是已承诺打击仇恨和反犹太主义的一员，并鼓励该国继续努力打击这些祸患，保护所有少数群体的权利。该组织表示以色列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群体的活跃成长也体现了该国社会的多样性，并赞扬以色列通过了关于保障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及基于性别的平等的建议。该组织对以色列承诺允许所有宗教成员进入圣地表示称赞，并鼓励该国在此承诺基础上再接再厉，确保所有宗教信仰者的权利得到平等保护。

775.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在与妇女法律援助和咨询中心的联合声明中指出，以色列对一项关于采纳保护加沙妇女权利的战略的建议只予以了注意，鉴于以色列占领对巴勒斯坦妇女的影响，这一点令人关切。该联盟提到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考虑到以色列占领对巴勒斯坦妇女造成的针对特定性别的影响而提出的若干关切和建议。以色列作为占领方，必须落实该委员会和其他人权机构提出的涉及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建议并充分遵守其国际义务。

776. 国际和团契深感不安的是，在第三轮审议中，以色列依然没有收到任何关于出于良心拒服兵役的建议，兵役严重侵犯以色列犹太公民的人权，特别是那些反对该国政府军国主义政策的犹太公民的人权。该团契强调指出，以色列时常会以拒绝服役为由将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实施监禁，人们无权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而申请替代役。以色列国防军有权酌情以良心为由准许免除兵役，但不受任何民

事监督。该国对待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的方式相当于胁迫他们改变宗教或信仰，而拒服兵役会导致终生背负污名。

777. 法律援助会在与巴勒斯坦人居住和难民权利巴迪尔资源中心的联合声明中，对以色列拒绝出席通过其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的会议表示谴责，并指出该国系统性地拒绝与联合国人权机制接触。法律援助会感到不安的是，以色列没有支持关于尽快邀请人权维护者处境特别报告员来访的建议。在该国收到的 240 项建议中，近三分之二得到注意，其中大多数涉及巴勒斯坦人的人权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状况。法律援助会感到痛惜的是，以色列对普遍定期审议的参与依然并不真诚。

778. 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指出，以色列无视联合国决议的大多数建议并颁布了许多针对巴勒斯坦人的种族主义法律。这方面的一些事例包括：强迫绝食抗议的囚犯进食；违反禁止酷刑委员会的建议摧毁巴勒斯坦人的住宅；围困加沙逾 12 年；用军队杀害巴勒斯坦人；出台法案禁止拍摄士兵攻击巴勒斯坦人的照片。该中心吁请人权理事会要求以色列就其在执行联合国和人权理事会决议方面的阻挠和不合作行为接受问责。

779. 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提到了持续发生的侵犯巴勒斯坦人人权的现象。该联盟在对利益攸关方材料概述的供稿中建议以色列主管机关停止在抗议期间使用过度和致命武力。该联盟重点指出了最近在加沙地带发生的事件以及以色列部队对巴勒斯坦人的大量杀戮和伤害。该联盟还提到，有巴勒斯坦人权维护者遭到拘留并且存在大量政治犯。该联盟对以色列 2017 年颁布的立法表示关切，该立法允许主管机关屏蔽网络内容并逮捕社交媒体发帖人。该联盟敦促人权理事会吁请以色列尊重其国际义务，结束占领并承认巴勒斯坦的自决权。

780. 世界公民协会指出，占领方以色列实行了种族歧视政策。以色列正在将巴勒斯坦公民逐出家宅以迫使他们离开自己的国家，在这种情况下，该协会想知道应如何解读以色列对其中一项建议作出的部分承诺。该协会补充称，加沙被视为世界上人口最稠密的地区之一，而以色列继续对加沙实行严格的封锁，导致 200 万巴勒斯坦人被长期围困。对于大多数涉及基本权利和自由的建议，以色列只予以注意而没有予以支持。

781. 人权观察指出，自上轮审议以来，以色列进一步强化了对巴勒斯坦人的制度化歧视，这种歧视几乎适用于生活的每个方面。人权观察重点指出，在以色列占领西岸和加沙期间以及在其境内，存在系统性的侵犯行为，例如非法杀害巴勒斯坦平民，包括儿童；在西岸和东耶路撒冷设立非法定居点，违反了《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强迫人们流离失所；实行行动限制；以及实施虐待性拘留。人权观察感到痛惜的是，以色列拒绝参加通过其普遍定期审议报告的会议，这是该国不合作历史的最新例证，也证明该国不愿接受国际社会对其人权记录的审查。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782. 人权理事会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240 项建议中，有 70 项得到以色列的完全支持，170 项得到注意。

783. 在所有发言完毕后，主席提议人权理事会通过关于以色列普遍定期审议结果的决定。

列支敦士登

784. 2018年1月24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列支敦士登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列支敦士登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a)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LIE/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b)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LIE/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c)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LIE/3)。

785. 在2018年6月29日第26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列支敦士登的审议结果(见下文C节)。

786. 关于列支敦士登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6)，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A/HRC/38/16/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787. 列支敦士登代表团团长回顾指出，外交、司法和文化部部长已在2018年1月工作组会议上介绍该国报告时强调，列支敦士登高度重视与国际人权机构的对话。列支敦士登在国际组织和国内均优先重视保护人权的工作，必然会认真对待各国和国际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因此，列支敦士登代表团很高兴来到人权理事会向其介绍该国政府对2018年1月收到的建议的回应。

788. 共有59个国家参加了关于列支敦士登报告的讨论，并提出了126项涉及各领域的建议。列支敦士登政府已经过一个全面的进程，从政治可行性和可取性的角度仔细考虑了这些建议，并提出了回应这些建议的方式。作为该进程的结果，列支敦士登政府于2018年5月22日决定接受84项建议，意味着该国计划在未来几年内落实2018年1月收到的所有建议的三分之二。代表团随后重点指出了一些重点领域以及该国政府作出有关决定的原因。

789. 在批准国际人权文书方面，列支敦士登自上轮审议以来没有按照若干国家的建议，改变其关于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立场。这同样适用于加入劳工组织的问题，这是批准劳工组织框架内具体公约的前提条件。

790. 列支敦士登政府表示，有意批准该国于2007年签署的《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目前正在决策进程中的《刑法》修订预计将包含涉及该罪行的条款，从而为批准工作铺平道路。

791. 对于建议中最常提到的公约，即《残疾人权利公约》，列支敦士登政府已决定接受关于详细考虑批准该公约的建议，但对明确要求批准该公约的建议予以拒绝。之所以采取这种有区别的做法，是因为该国政府计划与民间社会共同启动一个不设限制的进程，对批准该公约的预期益处进行深入分析。列支敦士登自然

赞同该公约促进、保护和确保残疾人充分人权的目標，因此该国政府打算积极开展这一进程，但对其结果不设预期。

792. 若干参加辩论的国家建议列支敦士登制定新的行动计划或战略，以打击家庭暴力或种族主义，或促进性别平等。列支敦士登政府完全支持这些建议的总体目标，但考虑到国家政府资源有限，已拒绝了相关建议。制定战略是小政府面临的主要挑战。负责拟订此类战略的平等机会股最近启动了关于移民全面融入战略的工作，因为政府已将外国人融入确定为未来几年的优先事项。由于已提到的资源有限的问题，目前没有制定其他战略的余地。

793. 列支敦士登代表团强调，许多关于社会不同领域(特别是政治和经济领域)男女平等的建议不受任何阻力，因为政府已意识到有必要采取行动推进性别平等。该国政府充分致力于实施积极的性别平等政策。体现这一承诺的是，该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执行战略将促进性别平等(目标 5)定为了优先事项。列支敦士登已实施或计划采取多项措施，以促进妇女参与决策，包括在 2019 年市政选举前进行媒体宣传。此外，政府工作组目前正在重点研究未来的家庭政策和儿童保育资助。这些领域的额外措施预计将对妇女参与政治和经济生活产生积极影响。正如一些国家建议的，列支敦士登政府计划于年底前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伊斯坦布尔公约》)，并在计划中着重指出了要优先防范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

794. 列支敦士登代表团澄清称，该国政府已决定不接受一些关于性别平等的建议，因为这些建议明确或含蓄地呼吁在政治或经济决策机构中实行性别配额制度。该国政府没有实施性别配额制度的计划，因为这一想法在议会和民众中均未得到必要支持。

795. 列支敦士登代表团提到，该国政府已采取行动，发布了两项指示以切实跟进两项建议。首先，政府指示外交、司法和文化部举办一次面向国家警察、检察官、律师和法官的培训活动。该培训旨在宣传和讨论《刑法》(涉及禁止歧视的)经修订的第 283 条的后果。第二，政府已指示外交司编写一项提案，说明如何建立一个协调和跟进国际人权机构所提建议的高效常设程序。列支敦士登政府考虑建立这一常设机制，就证明其致力于更好地跟进关于进一步改善该国人权状况的建议。

796. 考虑到 2013 年列支敦士登接受上轮普遍定期审议以来的发展动态，人权理事会的建议显然已经对该国的内部政策和人权保护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一个突出的例子是，自上轮审议以来，列支敦士登已按照《巴黎原则》设立了一个国家人权机构。该国不断加强与非政府组织的对话，这是民间社会接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得益于这种对话，最近的普遍定期审议报告已经考虑了民间社会的立场。

797. 列支敦士登代表团重申该国对人权理事会和普遍定期审议的承诺。列支敦士登全心全意支持理事会在全球促进普遍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目标。普遍定期审议是这项任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列支敦士登期待继续与理事会对话。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798. 在通过关于列支敦士登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2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799. 阿富汗赞扬列支敦士登对上轮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的回应。阿富汗感到鼓舞的是，列支敦士登接受了各国提出的大部分建议。阿富汗再次促请列支敦士登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并确保执行《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

800. 洪都拉斯向列支敦士登表示欢迎，并感谢该国进行陈述和接受洪都拉斯提出的建议，即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以及在顾及性别平等观的情况下审查庇护程序，以便采取具体措施，保证切实响应可能成为贩运受害者的妇女和女童的具体保护需求。洪都拉斯鼓励列支敦士登在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以及采取立法和政治措施建立法律和体制框架以打击一切形式歧视的问题上，重新考虑该国的立场。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801. 在通过关于列支敦士登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802. 联合村庄欣见列支敦士登通过了构成国家人权机构法律基础、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人权协会法，并且议会已经通过了未来三年对该机构的财政捐款，金额为每年 36 万美元。联合村庄还欣见民间社会正在没有政府参与的情况下发展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已经通过了该协会的章程，并选出了由列支敦士登国内外七名能够胜任的知名人士组成协会 2017-2020 年任期理事会。秘书处已于 2017 年 7 月起开始运作。联合村庄赞扬列支敦士登深信新机构将创造附加值从而增强列支敦士登高标准的人权和基本自由。联合村庄指出，建立国家人权机构肯定是改革进程的一部分，其目标是将过去分散在许多不同机构里的融入与平等机会领域的能力和资源整合起来，并将各项独立的咨询和支持任务合并于新人权机构的框架之内。联合村庄祝贺列支敦士登政府通过人权协会法，这必将有助于在列支敦士登保护和促进人权。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803. 人权理事会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 126 项建议中，有 84 项得到列支敦士登的支持，42 项得到注意。

804. 最后，列支敦士登代表团感谢所有参加讨论并对列支敦士登的人权政策表现出兴趣的国家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团承诺会将这些问题和建议带回首都予以认真考虑。值此机会，代表团重申了列支敦士登对人权理事会和普遍定期审议这一在全球范围内推进落实人权的重要工具的充分承诺。列支敦士登代表团强调，普遍定期审议在该国已被证明是激发人权问题辩论的有力工具，前几轮审议的建议已被纳入了现有的政治进程或为新进程提供了动力。

塞尔维亚

805. 2018 年 1 月 24 日，按照人权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的所有相关规定对塞尔维亚进行了审议，审议所依据的文件如下：

(a) 塞尔维亚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A/HRC/WG.6/29/SRB/1)；

(b)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SRB/2 和 Corr.1)；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SRB/3)。

806.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塞尔维亚的审议结果(见下文 C 节)。

807. 关于塞尔维亚的审议结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8/17)，受审议国对其中所载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该国作出的自愿承诺以及该国在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与工作组互动对话中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另见 A/HRC/38/17/Add.1)。

1. 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其自愿承诺和审议结果的意见

808. 塞尔维亚代表团指出，许多与会者提出了大量评估意见和建议，该国政府决定支持绝大多数建议，即 190 项建议中的 175 项。对于没有得到支持的建议，该国代表团表示，这些建议之所以没有得到支持，要么是因为落实这些建议需要修改法律框架，而政府认为法律框架已经足够，要么是因为政府认为这些建议所涉情况不属实。塞尔维亚代表团重申了该国政府对民主和法治的承诺，解释了该国为在实地落实各项建议而采取的所有措施。政府还设立了人权和少数群体权利办公室这一特别行动部门，这进一步凸显了政府对人权的承诺。

809. 塞尔维亚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工作极大地受益于与联合国机制的合作，该国在参与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之前，已经进行了广泛和全面的协商进程，其中涵盖了国家层面的所有相关机构，即部委、议会、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独立的人权组织。

810. 塞尔维亚代表团强调指出，已将联合国建议的落实进程制度化，并在这方面设立了负责监测联合国人权机制建议落实情况的理事会这一特别机构，以改善向联合国机构报告的进程。该机构将监测普遍定期审议报告所载建议的落实情况。

811. 该理事会将继续在落实进程中以及在与人权有关的领域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程中与该国的所有相关机构合作。

812. 塞尔维亚代表团赞扬了与人权高专办、联合国贝尔格莱德办事处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驻塞尔维亚代表团的合作，认为这些合作十分卓越，对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的准备工作起到了帮助作用。

813. 最后，塞尔维亚坚定相信联合国人权机制、这些机制对塞尔维亚社会的积极影响，以及对区域和全球和平与稳定的更广泛贡献。

2.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对审议结果的意见

814. 在通过关于塞尔维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12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

815. 埃及赞扬塞尔维亚努力改善人权状况、决心批准多项国际文书以促进和保护人权、通过一项打击战争罪的战略计划，以及努力促进不同文化间的宽容与对话以及人与人之间不受文化、语言和宗教身份影响的尊重和相互理解。埃及还赞

扬塞尔维亚努力促进性别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埃及鼓励塞尔维亚继续努力促进少数民族的教育和经济发展。

816. 洪都拉斯欢迎塞尔维亚接受洪都拉斯提出的以下建议：改进措施，根除一切形式基于性取向、性别认同和艾滋病毒感染状况的社会污名化、歧视和暴力；采取具体措施防止和打击针对残疾妇女和残疾女童的歧视；加倍努力促进对少数群体的宽容；加强防止和打击贩运人口行为的措施；以及通过一项处理塞尔维亚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的政策。洪都拉斯鼓励塞尔维亚在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问题上重新考虑其立场。

817. 伊拉克向塞尔维亚代表团表示欢迎，并感谢塞尔维亚接受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包括伊拉克提出的关于教育、家庭暴力和庇护程序的建议。伊拉克建议人权理事会通过关于塞尔维亚的报告。

818. 利比亚向塞尔维亚代表团表示欢迎，并感谢该国承诺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接受多项建议。利比亚赞赏塞尔维亚承诺落实各项建议以及打算批准关于打击腐败的国际文书。利比亚认为这反映了塞尔维亚对普遍定期审议的积极参与以及该国改善本国人权状况的决心。利比亚建议人权理事会通过关于塞尔维亚的报告。

819. 俄罗斯联邦注意到，塞尔维亚政府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了成功，而且该国愿意与人权领域的国际普遍监督机制合作。俄罗斯联邦满意地注意到，塞尔维亚采纳了绝大多数建议，这清楚地证明该国已采取实质性措施以确保尊重基本权利和自由。俄罗斯联邦建议人权理事会通过关于塞尔维亚的报告。

82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注意到塞尔维亚为落实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中接受的建议而付出的努力。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欢迎塞尔维亚建立新的法律框架以打击一切形式的歧视，特别是修订法律以惩罚传播仇恨言论和煽动种族、宗教或民族仇恨的行为。塞尔维亚的第三轮审议反映了该国为履行其人权义务而付出的努力，人权理事会应认可这些努力。

821. 阿富汗赞赏塞尔维亚在审议期间接受大部分建议。阿富汗促请塞尔维亚完成《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批准工作。

822. 阿尔巴尼亚对塞尔维亚在民主化、加强法治和履行人权领域国际义务方面所付出的努力表示肯定。阿尔巴尼亚赞赏塞尔维亚政府除通过具体的国家行动计划以加强性别平等之外，始终致力于防止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但阿尔巴尼亚感到遗憾的是，塞尔维亚对阿尔巴尼亚提出的两项建议仅予以了注意，这两项建议涉及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查明涉嫌参与战争罪的政府官员。

823. 阿尔及利亚注意到塞尔维亚已经批准了若干区域法律文书并按照国际人权条约的规定修订了国内法。阿尔及利亚欣见塞尔维亚在 2016 年作为其国家人权计划的一部分采取了多项措施，以及设立了负责监测联合国人权机制建议落实情况的理事会。最后，阿尔及利亚认可塞尔维亚接受大部分建议，包括阿尔及利亚提出的建议，即加强少数群体权利领域面向国家工作人员的培训方案，以及向公民保护专员(监察专员)提供其履行任务所必需的财政资源。

824. 阿塞拜疆赞赏地注意到，塞尔维亚已接受了几乎所有建议，包括阿塞拜疆提出的建议。阿塞拜疆重申，赞赏塞尔维亚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合作的坚定承诺。

825. 中国赞扬塞尔维亚建设性参与普遍定期审议，并感谢该国接受中国的建议。中国表示，希望塞尔维亚政府继续努力促进社会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以满足人民对更好生活的需求。中国还希望塞尔维亚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促进性别平等，更好地保障妇女权利。最后，中国欢迎塞尔维亚重申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承诺，并赞同通过关于塞尔维亚的审议结果。

826. 古巴注意到，塞尔维亚接受了各国在审议期间提出的大部分建议。实施防止歧视和在这方面提供保护的战略及相关的行动计划，并继续制定措施保障性别平等，将有助于改善该国对人权的保护。

3. 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一般性评论

827. 在通过关于塞尔维亚的审议结果的过程中，有 6 个其他利益攸关方作了发言。

828. 人权之家基金会感到关切的是，民间社会的空间正在缩小，包括据称有报道敏感问题的人权维护者和记者遭到了恐吓、攻击和骚扰。该基金会宣称，虽然法律上不存在结社自由的障碍，但民间社会组织，特别是那些关注人权的组织，有时会在媒体上受到中伤和抹黑。该基金会建议塞尔维亚为记者和人权维护者提供安全和有保障的环境，对所有攻击、骚扰和恐吓他们的案件进行调查，并将行凶者绳之以法。该基金会还建议塞尔维亚在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方面与民间社会进行协商。

829. 大赦国际欢迎塞尔维亚接受关于加大力度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建议。但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尽管塞尔维亚已于 2017 年 5 月延期任命了战争罪检察官，但在提出新的公诉方面没有显著进展，仍有大量未决案件积压。大赦国际还表示关切的是，人权维护者的空间正在缩小，发生了针对女性人权维护者的厌女、歧视性的抹黑活动，还存在骚扰记者的现象。大赦国际欢迎塞尔维亚支持逾 20 项建议，以保障新闻出版行业的表达自由、确保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保护以及彻底调查所有针对他们的威胁和攻击。

830. 国际法学家委员会欢迎塞尔维亚接受所有关于加强法治和司法独立的建议，包括限制政治对司法任命的影响。但国际法学家委员会表示遗憾的是，塞尔维亚目前正在讨论的宪法修正案与这些建议背道而驰。该委员会强调指出，司法机关和检察机关必须在不受外部直接或间接影响、威胁或干涉的情况下行使职能，包括不受立法和行政权力的影响。最后，该委员会促请塞尔维亚落实已接受的建议，禁止国民议会参与法官、法院院长、检察官和副检察官的任免。

831. 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欣见 2016 年 12 月检察官办公室、内政部国务秘书以及记者和媒体协会之间签署关于开展合作和采取措施以改善记者安全的协议。该联盟表示震惊的是，据报告，有报道过渡期正义、腐败或政府问责等敏感问题的人权维护者和记者遭到了恐吓、攻击和骚扰。该联盟还感到关切的是，人权维护者、民间社会组织和独立媒体遭受了中伤和抹黑活动，这已经损害了他们的工作。

832. 人权观察欢迎塞尔维亚接受若干与该国内紧迫的人权挑战有关的建议，包括关于打击歧视少数群体和歧视妇女行为的建议，以及关于追究战争罪责任的建议。但人权观察感到遗憾的是，塞尔维亚拒绝了一项重要建议，即不要以起诉为手段来威慑记者、人权维护者和其他人员，使他们不敢表达意见。人权观察指

出，在报告所述期间，塞尔维亚在制定体制框架以使国内法中的人权保护与加入欧洲联盟的要求接轨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人权观察对针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抹黑活动和人身攻击表示关切。人权观察促请塞尔维亚政府履行先前的承诺，即实施一项国家战争罪战略并起诉战争罪犯。

833. 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指出，塞尔维亚政府以移民问题为借口而独占公众的注意力并加深对“入侵”的恐惧。该组织吁请塞尔维亚政府关注真正的社会挑战。难民和移民被困在塞尔维亚，试图通过匈牙利和克罗地亚进入欧洲联盟的人员被暴力送回了塞尔维亚。根据该组织的调查结果，2018年1月，据报告有多达80万移民和难民一直生活在温度时常低于零度的废弃建筑中。2018年5月，他们被送往由政府管理的、资源不足的中心。

4. 受审议国的总结发言

834. 人权理事会主席表示，根据所提供的信息，在收到的190项建议中，有175项得到塞尔维亚的支持，15项得到注意。

835. 塞尔维亚代表团在总结发言中感谢所有代表团的关注和建设性参与。该国代表团向与会代表团保证，该国主管机构将认真考虑他们的评论和意见。普遍定期审议的价值之一，就是提供了外部对该国人权状况的看法。

836. 关于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的建议，塞尔维亚政府已得出结论，塞尔维亚境内的移民享有与塞尔维亚公民平等的权利。因此，批准该公约仅有象征性意义；但该国代表团不排除未来批准该公约的可能性。

837. 塞尔维亚代表团提到阿尔巴尼亚关于据称参与犯下战争罪官员的审核进程的发言，指出前南斯拉夫的问题国际法庭正是为此目的设立的。为此，塞尔维亚已完成了与该法庭的合作并已就许多案件进行了公诉。因此，没有必要设立其他审核进程。

B. 关于议程项目6的一般性辩论

838. 在2018年6月29日第27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关于议程项目6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保加利亚¹⁵（代表欧洲联盟）、中国、古巴、格鲁吉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巴拉圭¹⁵（还代表安哥拉、澳大利亚、巴哈马、比利时、博茨瓦纳、巴西、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丹麦、厄瓜多尔、斐济、格鲁吉亚、海地、意大利、墨西哥、摩洛哥、荷兰、挪威、葡萄牙、大韩民国、塞舌尔、斯洛文尼亚、瑞典、泰国、东帝汶、突尼斯和乌拉圭）、俄罗斯联邦¹⁵（还代表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厄立特里亚、印度、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黎巴嫩、缅甸、尼加拉瓜、巴基斯坦、菲律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多哥（代表非洲国

¹⁵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家集团)、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

(b) 观察员国的代表: 亚美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利比亚、马拉维、黑山、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赞比亚(还代表牙买加、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萨摩亚、塞舌尔、苏丹和汤加);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 泰米尔之光、创意社区项目联盟、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还代表达妮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和睦团契和世界和平理事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大赦国际、第十九条: 国际反对审查中心、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法国泰米尔文化协会、法国泰米尔学生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谭德拉尔协会、法律资源中心、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国际男女同性恋联合会欧洲区、“图帕赫·阿马鲁”印第安人运动、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国际权利和发展学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律师组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伊拉克发展组织、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放社、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毛里坦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非洲维护人权会议、泰米尔世界、联合国观察组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普遍定期审议信息网、南风发展政策协会、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穆斯林大会。

839. 在同次会议上, 吉布提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法国

840.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2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法国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1 号决定。

汤加

841.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汤加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2 号决定。

罗马尼亚

842.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罗马尼亚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3 号决定。

马里

843.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3 次会议上, 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马里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4 号决定。

博茨瓦纳

844.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博茨瓦纳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5 号决定。

巴哈马

845.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巴哈马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6 号决定。

布隆迪

846.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布隆迪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7 号决定。

卢森堡

847.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卢森堡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8 号决定。

巴巴多斯

848.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巴巴多斯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09 号决定。

黑山

849.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黑山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10 号决定。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850.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5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11 号决定。

以色列

851.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以色列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12 号决定。

列支敦士登

852.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列支敦士登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13 号决定。

塞尔维亚

853. 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关于塞尔维亚的审议结果的第 38/114 号决定。

七.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关于议程项目 7 的一般性辩论

854. 在 2018 年 7 月 2 日第 28 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巴勒斯坦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855.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关于议程项目 7 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富汗、多民族玻利维亚国¹⁵(还代表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巴西、智利、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伊拉克、科威特¹⁵(代表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南非、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摩洛哥、纳米比亚、阿曼、俄罗斯联邦、苏丹、土耳其、也门、津巴布韦；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迈赞人权中心、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世界公民协会、巴勒斯坦人居住和难民权利巴迪尔资源中心、开罗人权研究所(还代表法律援助会)、欧洲—第三世界中心(还代表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世界基督教教会联合会教会国际事务委员会、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保护儿童国际、欧洲犹太学生联合会、“立享人权”组织、人权观察、“图帕赫·阿马鲁”印第安人运动、非政府组织研究学会、国际权利和发展学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还代表开罗人权研究所)、国际律师组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首要人权”国际协会、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毛里塔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巴勒斯坦回返中心、塞尔瓦斯国际、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世界犹太人大会。

八.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关于议程项目 8 的一般性辩论

856. 在 2018 年 7 月 2 日第 28 次和第 29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关于议程项目 8 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¹⁵ (代表欧洲联盟)、中国(还代表俄罗斯联邦、南苏丹和不结盟国家运动)、伊拉克、墨西哥(还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黑山、摩洛哥、缅甸、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瑞典、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荷兰¹⁵ (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冰岛、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南非、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巴林、希腊、冰岛(还代表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和瑞典)、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利比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泰米尔之光、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人类运动行动组织、非洲国际文化协会、创意社区项目联盟、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法国泰米尔文化协会、法国泰米尔学生协会、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谭德拉尔协会、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促进成长组织：南北希望之链、欧洲人文联合会、欧洲犹太学生联合会、全球福利协会、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非政府组织研究学会、国际和睦团契、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拉克发展组织、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首要人权”国际协会、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放社、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新人权、毛里坦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国际协助最不发达国家组织、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柏拉哈尔、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发展与社区赋权协会、泰米尔世界、联合国观察组织、南风发展政策协会、胜利青年运动、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穆斯林大会。

857. 在第 29 次会议上，伊拉克和巴基斯坦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九.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A.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

858. 在 2018 年 7 月 2 日第 29 次会议上，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滕达伊·阿丘梅介绍了她的报告(A/HRC/38/52 和 A/HRC/38/53)。

859. 随后，在同日第 29 次和第 30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特别报告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比利时、巴西、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匈牙利¹⁶ (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日本、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耳他、黑山、荷兰、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斯洛伐克、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伊拉克、墨西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根廷、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吉布提、法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摩洛哥、荷兰、挪威、巴拉圭、俄罗斯联邦、巴勒斯坦国；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妇女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法律援助会、欧洲犹太学生联合会、人权法律中心、反对一切形式歧视和种族主义国际运动、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少数群体权利国际、巴勒斯坦回返中心、世界犹太人大会。

860. 在第 29 次和第 30 次会议上，特别报告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关于议程项目 9 的一般性辩论

861. 在 2018 年 7 月 2 日第 30 次会议和 7 月 3 日第 31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关于议程项目 9 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奥地利¹⁶ (代表欧洲联盟)、巴西(还代表阿根廷、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和墨西哥)、中国、古巴、埃及、墨西哥、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卡塔尔、南非、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还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

¹⁶ 代表成员国和观察员国发言的人权理事会观察员。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希腊、印度、利比亚、苏丹、瑞典、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

(c)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泰米尔之光、人类运动行动组织、创意社区项目联盟、萨拉姆基金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法国泰米尔文化协会、几内亚医疗互助协会、法国泰米尔学生协会、保护妇女儿童权利协会、世界公民协会、布隆迪融合与可持续发展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谭德拉尔协会、组织研究和教育中心、中国西藏文化保护与发展协会、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传教团体土著居民事务理事会、欧洲人文联合会、欧洲犹太学生联合会、全球福利协会、健康和环境计划、人权法律中心、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非政府组织研究学会、国际教育发展会、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律师组织、国际青年和学生拥护联合国运动、伊拉克发展组织、“首要人权”国际协会、希亚姆酷刑受害者康复中心、解放社、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新人权、毛里坦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绿色祖国基金会、柏拉哈尔、非洲维护人权会议、塞尔瓦斯国际、什维发展协会、发展与社区赋权协会、瑞士—几内亚团结协会、泰米尔世界、巴勒斯坦回返中心、联合国观察组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南风发展政策协会、世界巴鲁阿人组织、世界犹太人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

862. 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巴西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863. 也在同次会议上，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代表第二次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C.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民主与种族主义不相容

864.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40 次会议上，巴西代表(还代表阿根廷、巴拉圭和乌拉圭)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11，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乌拉圭，共同提案国为安哥拉、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智利、塞浦路斯、厄瓜多尔、德国、希腊、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马达加斯加、墨西哥、黑山、尼加拉瓜、尼日利亚、秘鲁、波兰、葡萄牙、圣马力诺、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突尼斯和土耳其。后加入的提案国为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博茨瓦纳、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法国、危地马拉、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莫桑比克、荷兰、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斯里兰卡、瑞士、泰国、东帝汶和赞比亚。

865. 在同次会议上，巴拿马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代表就该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866.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该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867.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第 38/19 号决议)。

868. 在同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并就在议程项目 9 下通过的所有提案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十.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A. 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

869. 在 2018 年 7 月 4 日第 33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根据理事会第 36/28 号决议，举行了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会议重点讨论的主题是“人权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强人权方面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促进切实和全面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同一决议要求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编写的报告(A/HRC/38/28)是该小组讨论会的基础。

870. 人权理事会驻地业务与技术合作司司长致开幕辞。泰国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大使兼常驻代表社·瓦纳梅提主持了讨论会。

871.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讨论嘉宾作了发言：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委员纳赫拉·海德尔；联合国尼泊尔驻地协调员；肯尼亚国家统计局战略和发展主任兼可持续发展目标协调人玛丽·瓦尼约尼。

872.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小组讨论会分为两个发言时段。第一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讨论嘉宾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巴西(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巴西(还代表阿根廷、危地马拉、墨西哥和秘鲁)、丹麦¹⁶(还代表阿塞拜疆、巴西、加拿大、智利、厄瓜多尔、斐济、卢森堡、葡萄牙、卢旺达、塞拉利昂、泰国和乌拉圭)、摩洛哥¹⁶(代表法语成员国和观察员国)、荷兰¹⁶(还代表欧洲联盟、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捷克、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危地马拉、匈牙利、意大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里、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葡萄牙¹⁶(还代表安哥拉、巴哈马、比利时、博茨瓦纳、巴西、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丹麦、厄瓜多尔、斐济、格鲁吉亚、海地、意大利、墨西哥、摩洛哥、荷兰、挪威、巴拉圭、大韩民国、塞舌尔、斯洛文尼亚、瑞典、泰国、东帝汶、突尼斯和乌拉圭)、新加坡(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土耳其(还代表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和大韩民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缅甸；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通过视频)；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组织、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还代表瑞典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联合会)。

873. 在第一发言时段结束后，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评论。

874. 第二发言时段内，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巴基斯坦、塞内加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博茨瓦纳、乍得、哥斯达黎加、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斯里兰卡；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开发署；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e)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

(f)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世界公民协会、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

875. 也在同次会议上，讨论嘉宾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B. 就高级专员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开赛地区状况的报告和最新情况口头通报进行的强化互动对话

876. 在 2018 年 7 月 3 日第 31 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和第 36/30 号决议，介绍了他关于开赛地区状况的报告(A/HRC/38/31)并口头通报了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

877.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事务联合办事处代理首长；开赛地区状况国际专家组组长巴克雷·瓦利·恩迪亚耶；开赛地区状况国际专家组成员吕克·科泰和法蒂马塔·姆巴耶；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部长玛丽·安热·穆肖贝夸。

878. 随后，在同日第 31 次和第 32 次会议上进行的强化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安哥拉、澳大利亚、比利时、中国、埃及、西班牙、瑞士、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博茨瓦纳、捷克、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法国、德国、爱尔兰、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苏丹；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促进大湖区和平与发展国际行动组织、大赦国际、杜恩约协会、国际方济会、人权观察、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世界福音联盟。

879. 在第 32 次会议上，高级专员和强化互动对话的参与者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C. 就高级专员关于在海地制订国家行动计划以落实人权机制建议的报告进行的互动对话

880. 在 2018 年 7 月 3 日第 31 次会议上，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4/1 号主席声明，介绍了关于在海地制订国家行动计划以落实人权机制建议的报告(A/HRC/38/30)。

881.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海地的代表作了发言。

882. 也在同次会议上，国家人权机构公民保护办公室(海地)作了发言。

883.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巴西、古巴、法国¹⁶(还代表阿根廷、巴西、加拿大、墨西哥、秘鲁和乌拉圭)、墨西哥、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加拿大；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世界公民协会、国际方济会、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非洲维护人权会议。

884. 在同次会议上，高级专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D. 就高级专员关于乌克兰的口头介绍进行的互动对话

885. 在 2018 年 7 月 3 日第 32 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5/31 号决议，宣读了高级专员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口头通报。

886.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乌克兰的代表作了发言。

887.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副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奥地利、阿塞拜疆、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立陶宛、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人权之家基金会、少数群体权利国际、联合国观察组织、乌克兰妇女组织世界联合会。

888. 也在同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E. 就高级专员关于罗兴亚人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口头通报进行的互动对话

889. 在 2018 年 7 月 4 日第 34 次会议上，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 S-27/1 号决议，口头通报了罗兴亚人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

890.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缅甸的代表作了发言。

891. 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高级专员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克罗地亚、埃及、伊拉克、日本、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卡塔尔、沙特阿拉伯、西班牙、瑞士、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加拿大、丹麦、芬兰、法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约旦、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荷兰、瑞典、土耳其；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世界基督教团结会、“立享人权”组织、人权观察、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天梯和平发展基金会、少数群体权利国际。

892. 也在同次会议上，高级专员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F. 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互动对话

中非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

893. 在 2018 年 7 月 4 日第 33 次会议上，中非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玛丽-泰蕾兹·凯塔·博库姆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6/25 号决议，就其关于向中非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报告，口头通报了最新情况。

894.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中非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895. 随后，在同日第 33 次和第 34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并向独立专家提出了问题：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中国、科特迪瓦、埃及、塞内加尔、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博茨瓦纳、法国、加蓬、荷兰、新西兰、苏丹；

(c)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欧洲联盟；

(d)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天主教国际教育局、世界基督教团结会、非洲空间国际、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组织国际联合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南北合作联合城镇社、世界福音联盟(还代表国际明爱)。

896. 在第 34 次会议上，独立专家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G. 关于议程项目 10 的一般性辩论

897. 在 2018 年 7 月 4 日第 34 次会议上，副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7/40 号决议，宣读了高级专员关于与格鲁吉亚合作的最新情况口头通报，以及关于议程项目 2 下人权高专办在布隆迪改善人权状况、追究责任问题特派团的最新情况口头通报。

898.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布隆迪和格鲁吉亚的代表作了发言。

899. 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35 次和第 36 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举行了关于议程项目 10 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¹⁶ (代表欧洲联盟)、巴西(还代表阿根廷、智利、哥伦比亚、危地马拉和秘鲁)、中国、古巴、埃及、埃及(还代表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印度、马来西亚、缅甸、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匈牙利、日本、马尔代夫¹⁶ (还代表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加拿大、智利、塞浦路斯、丹麦、埃及、德国、希腊、圭亚那、海地、冰岛、爱尔兰、意大利、马拉维、马来西亚、马耳他、毛里求斯、黑山、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西班牙、瑞士、泰国、汤加、土耳其、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尼泊尔、巴基斯坦(还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秘鲁(还代表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南非(还代表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古巴、厄瓜多尔、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东帝汶、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西班牙、多哥(还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观察员国的代表：阿尔巴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保加利亚、哥斯达黎加、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约旦、拉脱维亚、利比亚、立陶宛、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还代表牙买加、马绍尔群岛、萨摩亚、塞舌尔、苏丹、汤加和赞比亚)、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

(c) 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观察员：儿基会；

(d) 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非洲国家人权机构网络；

(e) 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泰米尔之光、艾因社会关怀基金会、创意社区项目联盟、萨拉姆基金会、美洲法学家协会、促进巴林民主和人权的美国人联盟、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还代表开罗人权研究所、人权联系会、人权之家基金会、人权观察、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人道和伦理联合会、国际人权服务社)、巴拉蒂协会法国—泰米尔文化中心、世界公民协会、非洲事务国际团结协会、谭德拉尔协会、组织研究和教育中心、支持公正审判和人权国际理事会、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维护者项目、健康和环境计划、人权观察(还代表国际方济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和国际人权服务社)、人的安全倡议组织、国际律师组织、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组织、国际人权服务社(还代表亚洲人权与发展论坛、开罗人权研究所、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人权联系会、人权之家基金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国际人权同盟联合会、

国际男女同性恋协会和瑞士国际和平团)、伊拉克发展组织、“首要人权”国际协会、解放社、姆博罗罗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毛里坦尼亚民主和人权观察、维护暴力受害者组织、绿色祖国基金会、非洲维护人权会议、瑞士—几内亚团结协会、泰米尔世界、南风发展政策协会、学校促进和平世界协会、世界巴鲁阿人组织。

900. 在第 36 次会议上，柬埔寨、摩洛哥、秘鲁、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行使答辩权作了发言。

H.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技术援助与对开赛地区事件追究责任

901.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第 40 次会议上，多哥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介绍了决议草案 A/HRC/38/L.8, 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为多哥(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后加入的提案国为比利时、加拿大、印度尼西亚和荷兰。

902. 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主席宣布该决议草案已经过口头订正。

903. 也在同次会议上，埃及和斯洛伐克(代表属于人权理事会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的代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作了一般性评论。

904. 在同次会议上，所涉国家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905.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已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人权高专办方案支助和管理处处长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所涉预算问题作了发言。

906. 也在同次会议上，人权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第 38/20 号决议)。

向海地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907. 决议草案 A/HRC/38/L.21 的提案国为海地，共同提案国为比利时、巴西、法国、德国、洪都拉斯、意大利、巴拉圭、西班牙和土耳其。法国后来退出了该决议草案的原始共同提案国行列。后加入的提案国为澳大利亚、贝宁、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摩洛哥、葡萄牙和大韩民国。

908. 2018 年 7 月 6 日，在人权理事会审议该决议草案之前，其提案国将之撤回，已通报秘书处。

Annex I

Attendance

Members

Afghanistan	Georgia	Senegal
Angola	Germany	Slovakia
Australia	Hungary	Slovenia
Belgium	Iraq	South Africa
Brazil	Japan	Spain
Burundi	Kenya	Switzerland
Chile	Kyrgyzstan	Togo
China	Mexico	Tunisia
Côte d'Ivoire	Nepal	Ukraine
Croatia	Nigeria	United Arab Emirates
Cuba	Pakistan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Democratic Republic of the Congo	Philippines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Ecuador	Qatar	Venezuela (Bolivarian Republic of)
Egypt	Republic of Korea	
Ethiopia	Rwanda	
	Saudi Arabia	

States Members of the United Nations represented by observers

Albania	Greece	Myanmar
Algeria	Haiti	Namibia
Andorra	Honduras	Netherlands
Argentina	Iceland	New Zealand
Armenia	India	Nicaragua
Austria	Indonesia	Norway
Azerbaijan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Oman
Bahamas	Ireland	Paraguay
Bahrain	Israel	Poland
Bangladesh	Italy	Portugal
Belarus	Jamaica	Republic of Moldova
Benin	Jordan	Romania
Bhutan	Kuwait	Russian Federation
Bolivia (Plurinational State of)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Samoa
Bosnia and Herzegovina	Latvia	Serbia
Botswana	Lebanon	Seychelles
Bulgaria	Lesotho	Sierra Leone
Burkina Faso	Libya	Singapore
Canada	Liechtenstein	Sudan
Central African Republic	Lithuania	Sweden
Chad	Luxembourg	Syrian Arab Republic
Colombia	Madagascar	Thailand
Congo	Malawi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Costa Rica	Malaysia	Tonga
Czechia	Maldives	Trinidad and Tobago
Denmark	Mali	Turkey
Djibouti	Malta	Turkmenistan
El Salvador	Marshall Islands	Uganda
Eritrea	Mauritania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Estonia	Mauritius	Uruguay
Fiji	Monaco	Viet Nam
Finland	Montenegro	Yemen
France	Morocco	Zambia
Gabon	Mozambique	Zimbabwe

Non-Member States represented by observers

Holy See
State of Palestine

United Nations

Joint United Nations Programme on
HIV/AIDS
United Nations Children's Fund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ited Nations Entity for Gender
Equality and the Empowerment of
Women
United Nations Institute for Training and
Research

Specialized agencies and related organization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International Trade Centre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Commonwealth
Cooperation Council for the Arab States of
the Gulf
Council of Europe
European Unio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aw
Organiza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la
Francophonie
Inter-Parliamentary Union
Organization of Islamic Cooperation
University for Peace

Other entities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Red
Cross

Sovereign Military Hospitaller Order of St.
John of Jerusalem, of Rhodes and of
Malta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 inter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s and regional groups of national institutions

Australi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Poland)
Equality and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England, Scotland and Wales)
National Consultative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France)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Mexico)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Nepal)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Nigeria)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mmittee (Qatar)
National Human Rights Council (Morocco)
Northern Ireland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fice for the Protection of Citizens (Haiti)
Office of the Human Rights Advocate
(El Salvador)
Office of the Human Rights Advocate
(Nicaragua)
Scottish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BC Tamil Oli
ACT Alliance – Action by Churches
Together

ActionAid
Action Canada for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Ac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a paix et le développement dans la région des Grands Lacs	Association of World Citizens
Action of Human Movement	Association pour l'intégration et le développement durable au Burundi
Action on Smoking and Health	Association solidarité internationale pour l'Afrique
Africa culture internationale	Association Thendral
African Commission of Health and Human Right Promoters	Associazione Comunità Papa Giovanni XXIII
African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Badil Resource Center for Palestinian Residency and Refugee Rights
African Regional Agricultural Credit Association	Baha'i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Agir ensemble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Barinu Institute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Al-Ayn Social Care Foundation	Beijing Children's Legal Aid and Research Center
Al-Hakim Foundation	Bischöfliches Hilfswerk Misereor
Al-Haq	B'nai B'rith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National Consciousness Movement	British Humanist Association
Al-Khoei Foundation	Cairo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Studies
Alliance Creative Community Project	Caritas Internationalis
Alliance Defending Freedom	Catholic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Office
Alliance globale contre les mutilations génitales féminines	Center for Global Nonkilling
Allied Rainbow Communities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Justice and International Law
Al Mezan Center for Human Rights	Center for Inquiry
Alsalam Foundation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Law
Alulbayt Foundation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Al Zubair Charity Foundation	Center for Reproductive Rights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Jurists	Centre d'action pour le développement rural
American Civil Liberties Union	Centre Europe-tiers monde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Centre for Human Rights and Peace Advocacy
Amnesty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Organisation Research and Education
Anglican Consultative Council	Centre pour les droits civils et politiques
Article 19: International Centre against Censorship	Centro de Derechos Humanos Miguel Agustín Pro Juárez
Asian-Eurasian Human Rights Forum	Centro de Estudios Legales y Sociales
Asian Forum for Human Rights and Development	Centrul de Resurse Juridic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China Association for Preserv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ibetan Culture
Asistencia Legal por los Derechos Humanos	China Society for Human Rights Studies
Association Bharathi centre culturel franco-tamoul	Christian Aid
Association culturelle des Tamouls en France	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
Association d'entraide médicale Guinée	CIVICUS: World Alliance for Citizen Participation
Association des étudiants tamouls de France	Colombian Commission of Jurists
Association Dunenyó	Comisión Mexicana de Defensa y Promo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Association for Progressive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of the Churches on International Affairs of the 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
Associa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Torture	Commonwealth Human Rights Initiative
Associa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Women and Children's Rights	Conectas Direitos Humanos
Association for Women's Rights in Development	Conseil de jeunesse pluriculturelle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Conseil international pour le soutien à des procès équitables et aux droits de l'homme
Association nationale de promotion et de protec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Conselho Indigenista Missionário
Association of the Egyptian Female Lawyers	Coordination des associations et des particuliers pour la liberté de conscience
	"Coup de pouce" Chaîne de l'espoir Nord-Sud

Defence for Children International
 Dominicans for Justice and Peace: Order
 of Preachers
 DRCNet Foundation
 East and Horn of Africa Human Rights
 Defenders Project
 Eastern Sudan Women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Ensemble contre la peine de mort
 Equality Now
 Equal Rights Trust
 Espace Afrique International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European Humanist Federation
 European Reg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Lesbian and Gay Association
 European Union of Jewish Students
 Federatie van Nederlandse Verenigingen tot
 Integratie van Homoseksualiteit – COC
 Nederland
 FIAN International
 First Modern Agro. Tools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Fondation Cordoue de Genève
 Fondation d’Auteuil
 Fondation pour l’étud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es et du développement
 Foundation ECPAT International
 Foundation for Human Rights and
 Freedoms and Humanitarian Relief
 France Libertés: Fondation Danielle
 Mitterrand
 Franciscans International
 Freedom House
 Front Line: International Founda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Defenders
 Fundación Vida – Grupo Ecológico Verde
 Fundación Latinoamericana por los
 Derechos Humanos y el Desarrollo Social
 Geneva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Genève pour les droits de l’homme:
 formation internationale
 Geo Expertise Association
 Global Action on Aging
 Global Alliance of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
 Global Helping to Advance Women and
 Children
 Global Hope Network International
 Global Institute for Water, Environment
 and Health
 Global Welfare Association
 Graduate Women International
 Greenpeace International
 Health and Environment Program
 Helsinki Foundation for Human Rights
 Henry Dunant Centre for Humanitarian
 Dialogue
 Himalayan Research and Cultural
 Foundation
 Humanist Institute for Cooperation with
 Developing Countries
 Human Rights House Foundation
 Human Rights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ation Systems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Law Centre
 Human Rights Now
 Human Rights Watch
 Human Security Initiative Organization
 Il Cenacolo
 Indian Council of South America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digenous People of Africa Coordinating
 Committee
 Initiatives of Change International
 Institut international pour les droits et le
 développement
 Institute for NGO Research
 Institute for Planetary Synthesis
 Institute for Policy Studie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mocratic
 Lawyers
 International Bar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Bridges to Justice
 International Buddhist Relief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 Career Support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Jewish Women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Russian
 Compatriots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Women
 International Detention Coalition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Human Rights
 League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of Ethnic, Religious,
 Linguistic and Other Minoritie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CAT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nti-
 Leprosy Association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Journalists
 International Fellowship of Reconciliation
 International Gay and Lesbi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inorities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International Lesbian and Gay 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 Longevity Center Global
 Alliance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gainst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nd Racism
 International Movement ATD Fourth World
 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the Prevention of
 Elder Abus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Right to
 Education and Freedom of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PEN
 International Planned Parenthood
 Federation
 International Police Executive Symposium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Volunteerism Organization for
 Women, Education an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Youth and Student Movement
 for the United Nations
 Iraqi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Istituto Internazionale Maria Ausiliatrice
 delle Salesiane di Don Bosco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Iuventum
 Jssor Youth Organization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re for Victims of
 Torture
 Lawyers' Rights Watch Canada
 Le pont
 Liberation
 Lutheran World Federation
 Ma'arij Foundation for Peace and
 Development
 Maat Foundation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Maher
 Make Mothers Matter
 Mbororo Social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Minority Rights Group
 Network of African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
 Nonviolent Radical Party, Transnational
 and Transparty
 Norwegian Refugee Council
 Nouveaux droits de l'homme
 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e la démocratie
 Open Society Institute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es pays
 les moins avancés
 Organisation marocaine des droits
 humains
 Organisation pour la communication en
 Afrique et de promotion de la
 coopération économique international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Palestinian Center for Development and
 Media Freedoms "MADA"
 Palestinian Return Centre
 Pasumai Thaayagam Foundation
 Plan International
 Planetary Association for Clean Energy
 Prahar
 Presse emblème campagne
 Refugee Council of Australia
 Rencontre africaine pour la défense des
 droits de l'homme
 Reporters sans frontières international
 Réseau international des droits humains
 Roads of Success
 Russian Peace Foundation
 Rutgers
 Save the Children International
 Servas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Services International
 Shivi Development Society
 Sikh Human Rights Group
 Society for Development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Soka Gakkai International
 Solidarité Suisse-Guinée
 Sonke Gender Justice Network
 Stichting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Ethnobotanical Education, Research and
 Service
 Swedish Association for Sexuality
 Education
 Swedish Federation for Lesbian, Gay,
 Bisexual and Transgender Rights
 Syrian Center for Media and Freedom of
 Expression
 Tamil Uzhagam
 Tandem Project
 Terre des hommes fédération
 internationale
 The Law Society
 Tourner la page
 Union of Arab Jurists
 United Nations Watch
 United Towns Agency for North-South
 Cooperation
 Universal Peace Federation
 Universal Rights Group
 UPR Info
 Verein Südwind Entwicklungspolitik
 Victorious Youths Movement
 Villages unis
 VIVAT International
 Women's Federation for World Peace
 International
 Women's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Women's International League for Peace
 and Freedom
 World Alliance of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s
 World Association for the School as an
 Instrument of Peace
 World Barua Organization
 World Council of Arameans (Syriacs)
 World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s Council
 World Evangelical Alliance
 World Federation of Ukrainian Women's
 Organizations
 World Jewish Congress
 World Medical Association
 World Muslim Congress
 World Organization against Torture

World Young Wo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Youth Coalition for Sexual and
Reproductive Rights

Annex II

Agenda

- Item 1. Organizational and procedural matters.
- Item 2. Annual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nd reports of the Offic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and the Secretary-General.
- Item 3.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all human rights, civil, political,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including the right to development.
- Item 4. Human rights situations that require the Council's attention.
- Item 5. Human rights bodies and mechanisms.
- Item 6.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 Item 7. Human rights situation in Palestine and other occupied Arab territories.
- Item 8. Follow-up to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Vienna Declaration and Programme of Action.
- Item 9. Racism, racial discrimination, xenophobia and related forms of intolerance, follow-up to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Durban Declaration and Programme of Action.
- Item 10. Technical assistance and capacity-building.

Annex III**Documents issued for the thirty-eighth session***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1	1	Agenda and annotations
A/HRC/38/1/Corr.1	1	Corrigendum
A/HRC/38/2	1	Repor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on its thirty- eighth session
A/HRC/38/3– E/CN.6/2018/9	2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Entity for Gender Equality and the Empowerment of Women on the activities of the United Nations Trust Fund in Support of Actions to Eliminat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note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A/HRC/38/4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France
A/HRC/38/4/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5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Tonga
A/HRC/38/5/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6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Romania
A/HRC/38/6/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7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Mali
A/HRC/38/7/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8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Botswana
A/HRC/38/8/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9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Bahamas
A/HRC/38/9/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0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Burundi
A/HRC/38/10/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1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Luxembourg
A/HRC/38/11/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2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Barbados
A/HRC/38/12/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3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Montenegro
A/HRC/38/13/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4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United Arab Emirates
A/HRC/38/14/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5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Israel
A/HRC/38/15/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6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Liechtenstein
A/HRC/38/16/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7	6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Serbia
A/HRC/38/17/Add.1	6	Views on conclusions and/or recommendations, voluntary commitment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nd replies presented by the State under review
A/HRC/38/18	2, 3	Procedures and practices in respect of civil society engagement with international and regional organizations: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19	2, 3	Summary of the high-level panel discussion dedicated to the seventieth anniversary of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the twenty-fifth anniversary of the Vienna Declaration and Programme of Action: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0	2, 3	Improving accountability and access to remedy for victims of business-related human rights abuse through State-based non-judicial mechanisms: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0/Add.1	2, 3	Improving accountability and access to remedy for victims of business-related human rights abuse through State-based non-judicial mechanisms: explanatory notes to final report: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note by the Secretariat
A/HRC/38/20/Add.2	2, 3	Improving accountability and access to remedy for victims of business-related human rights abuse: the relevance of human rights due diligence to determinations of corporate liability: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1	2, 3	Addressing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gaps in the context of migration and displacement of persons across international borders resulting from the adverse effects of climate change and supporting the adaptation and mitigation plan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to bridge the protection gap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2	2, 3	Summary of the intersessional panel discussion on the role of local government in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3	2, 3	Summary report on the annual half-day panel discussion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4	2, 3	Review of promising practices and lessons learned, existing strategies and United Nations and other initiatives to engage men and boys in promoting and achieving gender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equality, in the context of eliminating violence against women: note by the Secretariat
A/HRC/38/24/Corr.1	2, 3	Corrigendum
A/HRC/38/25	2, 5	Contribution of parliaments to the work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nd its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6	2, 6	Operations of the Voluntary Trust Fund for Participation in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7	2, 6	Operations of the Voluntary Fund for Financial and Technical Assistance i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8	2, 10	Supporting effective and inclus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hrough effective, coherent and coordinated technical cooperation and capacity-building: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29	2, 4	Summary report on the high-level panel discussion on violations of the human rights of children in the Syrian Arab Republic: report of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30	2, 10	Development of a national action plan to implement recommendations of human rights mechanisms in Haiti: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31	4	Situation in Kasai: report of the team of international experts on the situation in Kasai
A/HRC/38/32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education on governance and the right to education
A/HRC/38/32/Add.1	3	Mission to Côte d'Ivoire
A/HRC/38/33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extreme poverty and human rights
A/HRC/38/33/Add.1	3	Mission to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HRC/38/33/Add.2	3	Mission to Ghana
A/HRC/38/33/Add.4	3	Mission to Ghana: comments by the State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34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s to freedom of peaceful assembly and of association
A/HRC/38/35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the right to freedom of opinion and expression
A/HRC/38/35/Add.1		Overview of submission received in preparation of the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A/HRC/38/35)
A/HRC/38/35/Add.1/Corr.1	3	WITHDRAWN - Corrigendum
A/HRC/38/35/Add.1/Corr.2	3	Corrigendum
A/HRC/38/35/Add.2	3	Mission to Mexico
A/HRC/38/35/Add.3	3	Mission to Liberia
A/HRC/38/35/Add.4	3	Mission to Mexico: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8/35/Add.5	3	Encryption and Anonymity follow-up report: note by the Secretariat
A/HRC/38/36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of everyone to the enjoyment of the highest attainable standard of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A/HRC/38/36/Add.1	3	Mission to Indonesia
A/HRC/38/36/Add.2	3	Mission to Armenia
A/HRC/38/37	2, 3	Contributions of the right to health framework to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and achievement of the health-relate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38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independence of judges and lawyers
A/HRC/38/38/Add.1	3	Mission to Poland
A/HRC/38/38/Add.2	3	Mission to Poland: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8/39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human rights of internally displaced persons
A/HRC/38/39/Add.1	3	Mission to El Salvador
A/HRC/38/39/Add.2	3	Mission to Libya
A/HRC/38/39/Add.3	3	Mission to Niger
A/HRC/38/39/Add.4	3	Mission to El Salvador: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8/40	3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human rights and international solidarity
A/HRC/38/40/Add.1	3	Mission to Cuba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41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human rights of migrants
A/HRC/38/41/Add.1	3	Mission to Nepal
A/HRC/38/42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elimination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persons affected by leprosy and their family members
A/HRC/38/43	3	Report of the Independent Expert on protection against violence and discrimination based on sexual orientation and gender identity
A/HRC/38/43/Add.1	3	Mission to Argentina
A/HRC/38/43/Add.2	3	Mission to Argentin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8/44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extrajudicial, summary or arbitrary executions on armed non-State actors: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 to life
A/HRC/38/44/Add.1	3	Mission to Iraq
A/HRC/38/44/Add.2	3	Mission to El Salvador
A/HRC/38/44/Add.3	3	Overview of activities undertaken by the mandate since 1 March 2017, including observations on communications transmitted between 1 March 2017 and 28 February 2018 and replies received between 1 May 2017 and 30 April 2018
A/HRC/38/44/Add.4	3	Mission to Iraq: comments by State
A/HRC/38/44/Add.5	3	Mission to El Salvador: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8/45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rafficking in persons, especially women and children
A/HRC/38/45/Add.1	3	Mission to Cuba
A/HRC/38/45/Add.2	3	Mission to Cuba: comments by the State
A/HRC/38/46	3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issue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in law and in practice
A/HRC/38/46/Add.1	3	Mission to Samoa
A/HRC/38/46/Add.2	3	Mission to Chad
A/HRC/38/47	3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violence against women, its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n onlin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girls from a human rights perspective
A/HRC/38/47/Add.1	3	Mission to Australia
A/HRC/38/47/Add.2	3	Mission to the Bahama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eneral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48	3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issue of human rights and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other business enterprises
A/HRC/38/48/Add.1	3	Mission to Canada
A/HRC/38/48/Add.2	3	Mission to Peru
A/HRC/38/48/Add.3	3	Informe del Grupo de Trabajo sobre la cuest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y las empresas transnacionales y otras empresas sobre la "Tercera Consulta regional para América Latina y el Caribe: Implementación de los Principios Rector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sobre Empresas y Derechos Humanos, en el marco de la Agenda 2030 para el Desarrollo Sostenible
A/HRC/38/49	3, 5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the issue of human rights and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other business enterprises on the sixth session of the Forum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
A/HRC/38/50	4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Eritrea
A/HRC/38/51	4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Belarus
A/HRC/38/52	9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contemporary forms of racism, racial discrimination, xenophobia and related intolerance
A/HRC/38/53	9	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contemporary forms of racism, racial discrimination, xenophobia and related intolerance
A/HRC/38/54	3, 4, 7, 9 and 10	Communications report of Special Procedures: communications sent, 1 December 2017 to 28 February 2018; Replies received, 1 February to 30 April 2018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conference room papers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CRP.1	4	Rapport détaillé de l'Equipe d'experts internationaux sur la situation au Kasai
A/HRC/38/CRP.2	2	Oral updat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n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of Rohingya people
A/HRC/38/CRP.3	4	The siege and recapture of eastern Ghouta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limited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L.1 and Rev.1	3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and girls
A/HRC/38/L.2	5	The Social Forum
A/HRC/38/L.3	3	Human rights and international solidarity
A/HRC/38/L.4	3	Enhancement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 the field of human rights
A/HRC/38/L.5	3	Human rights and climate change
A/HRC/38/L.6	3	Accelerating efforts to eliminat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girls: preventing and responding to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girls in digital contexts
A/HRC/38/L.7	4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Belarus
A/HRC/38/L.8	10	Technical assistance to the Democratic Republic of the Congo and accountability concerning the events in the Kasai region
A/HRC/38/L.9	3	Elimination of female genital mutilation
A/HRC/38/L.10 and Rev.1	3	The promotion, protection and enjoyment of human rights on the Internet
A/HRC/38/L.11	9	The incompatibility between democracy and racism
A/HRC/38/L.12	3	Human rights in the context of HIV and AIDS
A/HRC/38/L.13	3	The right to education: follow-up to Human Rights Council resolution 8/4
A/HRC/38/L.14	3	Human rights and the regulation of civilian acquisition, possession and use of firearms
A/HRC/38/L.15 and Rev.1	4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Eritrea
A/HRC/38/L.16	3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in the context of peaceful protests
A/HRC/38/L.17 and Rev.1	3	Civil society space: engagement with international and regional organizations
A/HRC/38/L.18	3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 improving accountability and access to remedy
A/HRC/38/L.19 and Rev.1	5	The contribution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to the prevention of human rights violations
A/HRC/38/L.20	4	The human rights situation in the Syrian Arab Republic
A/HRC/38/L.21	10	WITHDRAWN - Technical assistance and capacity-building in the field of human rights in Haiti
A/HRC/38/L.22	2	WITHDRAWN - Technical assistance to the Democratic Republic of the Congo and follow-up to the report of the team of international experts on the Kasai region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limited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L.23	3	WITHDRAWN -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Rev.1
A/HRC/38/L.24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Rev.1
A/HRC/38/L.25	3	WITHDRAWN -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Rev.1
A/HRC/38/L.26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6
A/HRC/38/L.27	5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9/Rev.1
A/HRC/38/L.28	4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20
A/HRC/38/L.29	4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20
A/HRC/38/L.30	4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20
A/HRC/38/L.31	4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20
A/HRC/38/L.32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6
A/HRC/38/L.33	3	WITHDRAWN -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6
A/HRC/38/L.34	3	WITHDRAWN -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Rev.1
A/HRC/38/L.35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Rev.1
A/HRC/38/L.36	3	WITHDRAWN -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7/Rev.1
A/HRC/38/L.37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7/Rev.1
A/HRC/38/L.38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7/Rev.1
A/HRC/38/L.39	3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7/Rev.1
A/HRC/38/L.40	5	WITHDRAWN - Amendment to draft resolution A/HRC/38/L.19/Rev.1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overnment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G/1	4	Letter dated 3 April 2018 from the Chargé d'affaires a.i. of Azerbaijan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8/G/2	4	Letter dated 4 April 2018 from the Chargé d'affaires a.i. of Azerbaijan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8/G/3	4	Letter dated 20 April 2018 from the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of Azerbaijan to the United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Government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Presiden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8/G/4	4	Note verbale dated 11 June 2018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Armenia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G/5	3	Note verbale dated 2 July 2018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Greece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A/HRC/38/G/6	3	Note verbale dated 29 June 2018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Belarus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Secretaria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HRC/38/G/7	4	Note verbale dated 25 July 2018 from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the Syrian Arab Republic to the 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Geneva addressed to the Secretariat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ational institutions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NI/1	3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Human Rights Defender of Armenia
A/HRC/38/NI/2	3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Office of the Ombudsman of Argentina
A/HRC/38/NI/3	3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Office of the Ombudsman of the Samoa
A/HRC/38/NI/4	7	Written submission by the Independent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of the State of Palestine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NGO/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ordination des Associations et des Particuliers pour la Liberté de Consci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irst Modern Agro. Tools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FI.MO.AT.C.I.G),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irst Modern Agro. Tools - Common Initiative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Group (FI.MO.AT.C.I.G),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	10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et la Justi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frican Centre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Studies, the Asian-Eurasian Human Rights Forum and the International Movement for Fraternal Union among Races and People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	9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frican Centre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Studies, the Asian-Eurasian Human Rights Forum and the International Movement for Fraternal Union among Races and People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irst Modern Agro. Tools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FI.MO.AT.C.I.G),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5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7	10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8	10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et la Justi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public organization "Public Advocac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4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Jurists, Asociación Española para el Derecho Internacional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AEDIDH,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transparence et le développement, France Libertés: Fondation Danielle Mitterrand,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mocratic Lawyers (IADL), International Fellowship of Reconciliation,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Paz y Cooperación, Réseau Unité pour le Développement de Mauritanie, World Barua Organization (WBO),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Liberation, Mouvement contre le racisme et pour l'amitié entre les peuples, World Peace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2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Graduate Women International (GWI),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World Muslim Congres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2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awyers' Rights Watch Canad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awyers' Rights Watch Canad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frican Centre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Studi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3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y the Khiam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NGO/39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3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s of Viol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4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ordination des Associations et des Particuliers pour la Liberté de Consci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NO “Organization” “Vector of Friendship”,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6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es pays les moins avancés (OIPM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nseil International pour le soutien à des procès équitables et aux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nseil International pour le soutien à des procès équitables et aux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4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nseil International pour le soutien à des procès équitables et aux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nseil International pour le soutien à des procès équitables et aux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NGO/51	8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es pays les moins avancés (OIPMA),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Shia Rights Watc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ction on Smoking and Healt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5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7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59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ericans for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in Bahrai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Maat for Peace, Development and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1	5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Rural Adult Catholic Movements,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inscrite sur la liste
A/HRC/38/NGO/62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alassaemia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Agrenska Foundation (Grosshandlare Axel H. Agrens Donationsfond),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Hydrocephalus and Spina Bifida - IF,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et la Justi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4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 Centre Européen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pour le Droit et la Justi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5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roit et la Justi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6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ordination des Associations et des Particuliers pour la Liberté de Conscienc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alestinian Return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ederation of Western Thrace Turks in Europ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69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alestinian Return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0	3	Exposición escrita presentada por la Liberal International, organización no gubernamental reconocida como entidad consultiva general
A/HRC/38/NGO/7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inorities (IHRAAM),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8/NGO/7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ammu and Kashmir Council for Human Rights (JKCH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3	6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ssociazione Comunita Papa Giovanni XXIII,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4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Liberal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général
A/HRC/38/NGO/7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iberal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6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ammu and Kashmir Council for Human Rights (JKCH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7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New Humanity,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ssociazione Comunita Papa Giovanni XXIII, Association Points-Coeur, International Volunteer Organization for Women Education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Development, Istituto Internazionale Maria Ausiliatrice delle Salesiane di Don Bosco,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7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inorities (IHRAAM),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8/NGO/7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onseil International pour le soutien à des procès équitables et aux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Palestinian Return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l-Khoei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Make Mothers Matter,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Rencontre Africaine pour la défense des droits de l'homm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4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Journalis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with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5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6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Society for Threatened Peo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88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Service for Human Rights, Allied Rainbow Communities International, Asian Forum for Human Rights and Development, Federatie van Nederlandse Verenigingen tot Integratie Van Homoseksualiteit - COC Nederland, International Gay and Lesbi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 Lesbian and Gay Association, Swedish Federation of Lesbian, Gay, Bisexual and Transgender Rights - RFS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NGO/8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rld Federation of Ukrainian Women's Organization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entre Europe - tiers mond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Commonwealth Human Rights Initiativ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7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8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Global Institute for Water, Environment and Healt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99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8/NGO/10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Global Institute for Water, Environment and Healt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2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3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HRC/38/NGO/104	3	Exposé écrit présenté par International Catholic Child Bureau, organisation non gouvernementale dotée du statut consultatif spécial
A/HRC/38/NGO/10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7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8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09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Ecumenical Federation of Constantinopolitan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0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Human Rights Now,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13	2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mocratic Lawyers (IAD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Framework Convention Alliance for Tobacco Contro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5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l Mezan Centre for Human Right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sian Legal Resource Centre,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7	5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Conference of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Consultative Relationship with the United Nation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8	9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Youth and Student Movement for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the United Nation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gener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19	7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l-Haq, Law in the Service of Man and BADIL Resource Center for Palestinian Residency and Refugee Righ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20	7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United Nations Watch,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21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22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Women's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rance Libertés: Fondation Danielle Mitterrand,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Mouvement contre le racisme et pour l'amitié entre les peuples,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23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e Pont, ABC Tamil Oli, Action of Human Movement (AHM), Alliance Creative Community Project, Association Bharathi Centre Culturel Franco-Tamoul, Association Burkinabé pour la Survie de l'Enfance, ASSOCIATION CULTURELLE DES TAMOULS EN FRANCE, Association des étudiants tamouls de France,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ssociation pour les Victimes Du Monde, Association Solidarité Internationale pour l'Afrique (SIA), Association Thendral, Integrated Youth Empowerment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I.Y.E. – C.I.G.),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e la démocratie, Society for Development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Tamil Uzthagam, Tourner La Pag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24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Le Pont, ABC Tamil Oli, Action of Human Movement (AHM), Alliance Creative Community Project, Association Bharathi Centre Culturel Franco-Tamoul, Association Burkinabé pour la Survie de l'Enfance, ASSOCIATION CULTURELLE DES TAMOULS EN FRANCE, Association des étudiants tamouls de France,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Association pour les Victimes Du Monde, Association Solidarité Internationale pour l'Afrique (SIA), Association Thendral, Integrated Youth Empowerment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I.Y.E. – C.I.G.),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e la démocratie, Society for Development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Tamil Uzhagam, Tourner La Pag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25	9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26	7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27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28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Union of Arab Jurist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29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30	4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31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32	10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EAFORD), Indian Movement “Tupaj Amaru”, International-Lawyers. Org, IUS PRIMI VIR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World Peace Counci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on the roster
A/HRC/38/NGO/133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First Modern Agro. Tools - Common Initiative Group (FI.MO.AT.C.I.G),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ssociation Bharathi Centre Culturel Franco-Tamou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amil Uzhagam,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amil Uzhagam,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7	3	Joint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amil Uzhagam, ABC Tamil Oli, Alliance Creative Community Project, Association Bharathi Centre Culturel Franco-Tamoul, Association Burkinabé pour la Survie de l’Enfance, ASSOCIATION CULTURELLE DES TAMOULS EN FRANCE, Association des étudiants tamouls de France, Associ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motion du droit,

Documents issued in th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series

<i>Symbol</i>		<i>Agenda item</i>
		Association pour les Victimes Du Monde, Association Solidarité Internationale pour l'Afrique (SIA), Association Thendral, Le Pont, L'observatoire mauritanie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e la démocratie, Society for Development and Community Empowerment, Tourner La Pag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8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Jssor Youth Organiz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39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Al-Ayn Social Care Foundat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0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1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2	4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Humanist and Ethical Union,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4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5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6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Amnesty Internationa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A/HRC/38/NGO/148	3	Written statement submitted by the Norwegian Refugee Council, a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 special consultative status

附件四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任命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

与享有安全、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有关的人权义务问题特别报告员

戴维·博伊德(加拿大)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贾韦德·拉赫曼(巴基斯坦)

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来自非洲国家的成员)

吉苏·穆伊盖(肯尼亚)

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来自东欧国家的成员)

埃尔兹别塔·卡尔斯卡(波兰)

以雇佣军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行使民族自决权问题工作组(来自西欧和其他国家的成员)

索查·麦克劳德(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